



# 河北同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 Bei Tongcheng Technology Co., Ltd.

邢台经济开发区港口大街 1666 号

##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二零一四年七月

##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 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作为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供应商，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煤矿企业。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来自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40,945,000.80 元、184,856,260.92 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6.46%、79.24%，来自前两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02,988,387.34 元、151,969,171.60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2.84%、65.14%，存在一定的客户依赖风险。

### 二、 宏观行业风险

公司作为主要服务于煤矿企业的注浆材料供应商，其盈利水平必然受到整个煤炭行业的宏观环境的影响，当煤炭行业处于不景气周期时，必然会缩减对注浆材料的采购量，压低采购产品价格，延长付款周期，这将带给公司一定的经营风险。另外，煤炭行业集中度的整合速度也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空间。目前我国煤炭行业产业集中度尚低，行业发展分散，中小型煤炭企业较多。尽管国家近年来一直在加快对煤炭行业整合，但达到预定的效果仍需一定的周期，现普遍状况是部分中小型煤炭对于安全法规执行力度差，对于安全生产重视不够、对安全产品需求不强烈。因此，煤炭行业整合速度对公司产品销售起到重要影响。

### 三、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宋彦波和裴英敏夫妇，两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384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4%，且宋彦波担任公司董事长、裴英敏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行政总监，对公司经营决策拥有绝对的控制能力。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 四、 对赌协议

2010 年 12 月，有限公司（甲方）、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乙方) 和宋彦波 (丙方) 签订了《投资协议》;

2012年8月, 有限公司 (甲方)、深圳市君丰恒利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乙方1)、深圳市君丰京信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乙方2)、邢台市尚明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乙方3)、邢台市尚成投资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乙方4) 同宋彦波、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裴英敏签署了《增资协议》;

2012年8月, 有限公司 (甲方)、深圳市君丰恒利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乙方1)、深圳市君丰京信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乙方2) 同宋彦波、裴英敏 (丙方) 签订了《〈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3年6月, 股份公司 (甲方)、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乙方1) 深圳市君丰恒利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乙方2)、深圳市君丰京信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乙方3) (乙方1、2、3统称为乙方) 同宋彦波、裴英敏 (丙方) 签订了《〈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 由于受煤炭行业下行形势影响, 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 为减轻企业及实际控制人的业绩对赌压力, 从而更好的投入到经营及上市进程中, 约定了以下条款:

1、公司如于2014年12月31日之前在国内市场实现上市 (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新三板市场, 下同) 则乙方放弃原《投资协议》、《增资协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所约定之业绩对赌及回购条款。

2、在乙方协助甲方上市运作上市的过程中, 甲方及丙方承诺:

甲方2013年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 主营业务净利润不低于3000万元, 且2014-2015年连续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不低于企业在中小板或创业板公开发行股票的最高标准;

甲方任一年度未达到上述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承诺, 则乙方有权依据《投资协议》、《增资协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文件之约定要求甲方、丙方对乙方予以补偿及启动回购条款。具体回购利率按照下列标准计算, 自乙方实际付款之日起至2013年5月31日期间的回购利率按照《投资协议》、《增资协议》及《〈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利率计算 (《投资协议》约定的利率为年利率10%, 《〈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利率为年利率8%), 自2013年6月1日

起至丙方实际付款期间的利率按照年息 6%计算。

若因甲方或丙方原因，甲方未能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实现公开上市，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丙方依据《投资协议》、《增资协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标准履行回购义务。具体回购利率按照下列标准计算，自乙方实际付款之日起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期间的回购利率按照《投资协议》、《增资协议》及《〈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利率计算（《投资协议》约定的利率为年利率 10%，《〈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利率为年利率 8%），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起至丙方实际付款期间的利率按照年息 6%计算。

在甲方、丙方充分遵守本协议及相关协议的约定下，若因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导致甲方未能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公开上市，则乙方同意在甲方、丙方履行回购义务时，回购利率按照 6%计算。

2014 年 4 月 29 日，同成股份（甲方）、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乙方 1）深圳市君丰恒利投资合伙企业（乙方 2）、深圳市君丰京信投资合伙企业（乙方 3）（乙方 1、乙方 2、乙方 3 统称为乙方）与宋彦波、裴英敏（丙方）签订了《〈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补充协议约定如下：“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乙方同意无条件豁免《投资协议》、《增资协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中约定的任何有关业绩对赌和回购条款甲方承担的义务和要履行的责任，但该责任的豁免不排除丙方相关协议义务。”

## 五、应收账款比重较大风险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之和分别为 103,793,054.95 元、141,986,843.77 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37.25%、60.66%。2013 年末应收款项比重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的主要客户是河南煤业化工集团、冀中能源等煤矿企业，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煤炭行业进入不景气周期，煤矿企业自身盈利水平下降，资金紧张，因而在一定程度上延长对公司的付款周期，导致 2013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周转天数有所增加。虽然公司主要客户的信誉良好，从未发生过坏账事件，但未来公司在此方面还是存在一定风险。

## 六、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由于客户所处的煤炭行业处于不景气周期，公司 2013 年度的综合毛利率从

上年同期的 36.21% 下降至 28.90%，下降幅度为 7.31 个百分点。如果煤炭行业继续处于深度调整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存在逐步下降的风险。

## 目 录

|                                  |     |
|----------------------------------|-----|
| 公司声明                             | 2   |
| 重大事项提示                           | 3   |
| 目 录                              | 7   |
| 释 义                              | 9   |
| 第一节 公司概况                         | 10  |
| 一、基本情况                           | 10  |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10  |
| 三、股权结构                           | 12  |
|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7  |
|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6  |
|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26  |
|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 30  |
| 八、相关机构                           | 30  |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33  |
|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 33  |
|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36  |
| 三、    商业模式                       | 37  |
|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39  |
|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46  |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50  |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73  |
|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73  |
|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76  |
|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 77  |
| 四、同业竞争                           | 78  |
|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 79  |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79  |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84  |
| 一、财务报表                           | 84  |
| 二、审计意见                           | 98  |
|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 98  |
|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 99  |
| 五、主要税项                           | 122 |
|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 123 |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 146 |
|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49 |
|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 151 |
|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51 |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 152 |
|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 153 |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159 |

|                                |     |
|--------------------------------|-----|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 159 |
|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60 |
| 三、律师声明.....                    | 161 |
| 四、审计机构声明.....                  | 162 |
|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 163 |
| 第六节 附件.....                    | 164 |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164 |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164 |
| 三、法律意见书.....                   | 164 |
| 四、公司章程.....                    | 164 |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164 |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164 |

##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              |   |   |
|--------------|---|---|
| 公司、股份公司、同成股份 | 指 | 河北同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有限公司、同成有限    | 指 | 邢台同成矿业有限公司、邢台同成矿业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同成矿业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
| 工商局          | 指 | 邢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
| 君丰银泰         | 指 | 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非法人股东   |
| 君丰恒利         | 指 | 深圳市君丰恒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非法人股东   |
| 君丰京信         | 指 | 深圳市君丰京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非法人股东   |
| 尚明投资         | 指 | 邢台市尚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非法人股东   |
| 尚成投资         | 指 | 邢台市尚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公司非法人股东   |
| 石家庄同成        | 指 | 石家庄同成煤矿安全器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
| 邢台同成         | 指 | 邢台同成矿山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
| 全国股转系统公司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 全国股转系统       | 指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三会           | 指 |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
| 三会议事规则       | 指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
| 公司章程         | 指 | 河北同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国信证券、推荐主办券商  | 指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冀中能源         | 指 |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 河南煤业化工集团     | 指 | 原河南煤业化工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
| 瓦斯           | 指 | 又称煤层气，由纤维素和有机质经厌氧菌的作用分解而成，主要成分是烷烃   |
| 保理业务         | 指 | 保理是指卖方、供应商或出口商与保理商之间存在的一种契约关系。根据该契约，卖方、供应商或出口商将其现在或将来的基于其与买方（债务人）订立的货物销售或服务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保理商，由保理商为其提供贸易融资、销售分户账管理、应收账款的催收、信用风险控制与坏账担保等服务中的至少两项 |
| 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    | 指 | 指由高分子材料为主剂，配以添加剂、填料等组分混合形成的注浆产品，通过充填工艺快速膨胀成型的密闭固体材料   |
| 报告期          | 指 | 2012 年度、2013 年度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万元   |

## 第一节 公司概况

###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河北同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e Bei Tongcheng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宋彦波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3年03月02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2年12月17日

注册资本：6,000.00万元

住所：邢台经济开发区港口大街1666号

邮编：054000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郭建钊

电话号码：0319-3928719

传真号码：0319-3928712

电子信箱：hbtcmiming@sina.com

公司网址：<http://www.tc-mining.com/cn/index.asp>

组织机构代码：74687686-9

所属行业：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编码为“C制造业—C26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所属范围下的合成材料制造业。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注浆施工及相关配套矿用设备的生产销售。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830909

股票简称：同成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6,000.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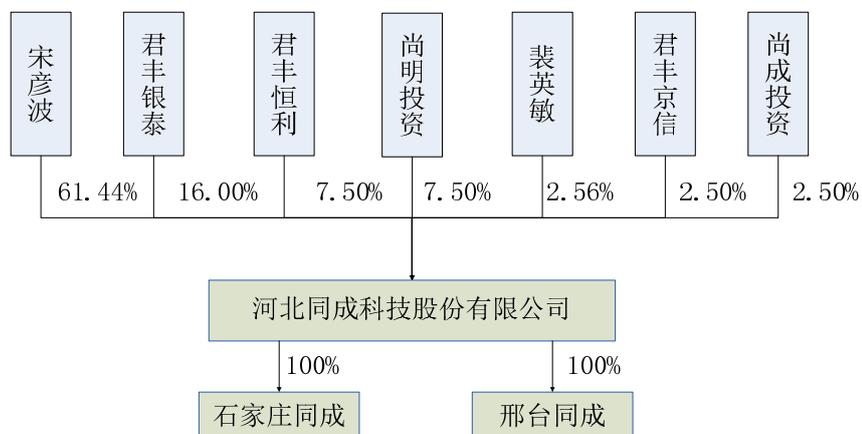
| 股东类型              | 限售安排  |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受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限制。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彦波、裴英敏及其他股东均未对其所持股份自愿锁定作出承诺 |
| 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  |
| 其他股东              | 无   |  |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挂牌时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 股东名称或姓名 | 任职情况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取整 |
|---------|-----------------|---------------|---------|-------------|---------------------------|
| 宋彦波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 36,864,000.00 | 61.44   | 无           | 9,216,000.00              |
| 君丰银泰    | 其他股东            | 9,600,000.00  | 16.00   | 无           | 9,600,000.00              |
| 君丰恒利    | 其他股东            | 4,500,000.00  | 7.50    | 无           | 4,500,000.00              |
| 尚明投资    | 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 4,500,000.00  | 7.50    | 无           | 1,500,000.00              |
| 裴英敏     | 实际控制人、副总经理、行政总监 | 1,536,000.00  | 2.56    | 无           | 384,000.00                |
| 君丰京信    | 其他股东            | 1,500,000.00  | 2.50    | 无           | 1,500,000.00              |
| 尚成投资    | 其他股东            | 1,500,000.00  | 2.50    | 无           | 1,500,000.00              |
| 合计      |                 | 60,000,000.00 | 100.00  |             | 28,200,000.00             |

### 三、股权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注 1: 宋彦波和裴英敏为夫妇, 且为尚明投资的股东, 分别持有尚明投资出资 714.303 万元、140.625 万元, 分别占尚明投资总出资额的 33.86%、6.67%; 宋彦波同时持有尚成投资 149.697 万元出资, 占尚成投资总出资额的 21.29%。

注 2: 石家庄同成煤矿成立于 2006 年 3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50 万。2010 年 12 月 12 日, 同成科技分别以 25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价格收购裴英敏、宋彦东、陈占群持有石家庄同成煤矿 50%、30%、20% 的股权。收购完成后, 公司持有石家庄同成煤矿 100% 的股权。

注 3: 邢台同成机械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由公司新设成立, 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 (二) 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 (股)      |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 质押情况          |
|------|---------------|-------|-------|---------------|
| 宋彦波  | 36,864,000.00 | 61.44 | 自然人股东 |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
| 君丰银泰 | 9,600,000.00  | 16.00 | 非法人组织 |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
| 君丰恒利 | 4,500,000.00  | 7.50  | 非法人组织 |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
| 尚明投资 | 4,500,000.00  | 7.50  | 非法人组织 |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
| 裴英敏  | 1,536,000.00  | 2.56  | 自然人股东 |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

|  |              |      |       |               |
|--|--------------|------|-------|---------------|
| 君丰京信   | 1,500,000.00 | 2.50 | 非法人组织 |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
| 尚成投资   | 1,500,000.00 | 2.50 | 非法人组织 |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
| <p>股东间的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宋彦波和裴英敏为夫妇，且为尚明投资的股东，分别持有尚明投资出资 714.303 万元、140.625 万元，分别占尚明投资总出资额的 33.86%、6.67%；宋彦波同时持有尚成投资 149.697 万元出资，占尚成投资总出资额的 21.29%。；另君丰银泰、君丰恒利、君丰京信三家合伙企业的执行合伙人均为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且主要出资人有部分重合。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p> |              |      |       |               |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股东宋彦波直接持有公司 61.44%的股权，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股东裴英敏为宋彦波之妻。宋彦波和裴英敏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64%的股权，宋彦波担任公司董事长、裴英敏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行政总监，两人对公司经营决策拥有绝对的控制能力，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宋彦波，男，1965 年生，中国国籍，有加拿大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12 月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采矿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9 月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土木工程专业进行博士后研究。1987 年 7 月至 1990 年 7 月，就职于河北煤炭科学研究所，从事科研工作；1990 年 9 月至 1993 年 5 月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采矿工程专业学习，取得硕士研究生学位。1993 年 5 月至 2002 年 3 月就职于河北煤炭科学研究所，任研究所副所长。2003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自 201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8 日。

裴英敏，女，1963 年生，中国国籍，有加拿大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煤炭建筑工程学院煤矿电气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 年 7 月至 2003 年 2 月就职于河北煤炭科学研究所，任高级工程师。2003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和行政总监，任期自 201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8 日。

## 2、前十名股东或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1) 宋彦波，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2) 裴英敏，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3) 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09 年 5 月 11 日，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4602187861，经营场所为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 8 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 1 栋 7C-5，执行合伙人为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李颖，前十大合伙人为：

| 序号 | 合伙人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 736.8421 | 9.2336  |
| 2  |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君益恒通投资有限公司 | 736.8421 | 9.2336  |
| 3  | 李颖                  | 427.3684 | 5.3555  |
| 4  | 任显成                 | 390.5263 | 4.8938  |
| 5  | 骆小蓉                 | 383.1579 | 4.8015  |
| 6  | 深圳市金槌拍卖行有限公司        | 368.4211 | 4.6168  |
| 7  | 魏宏                  | 294.7368 | 3.6934  |
| 8  | 李纬建                 | 257.8947 | 3.2318  |
| 9  | 宿城旺                 | 228.4211 | 2.8624  |
| 10 | 四川德宇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 221.0526 | 2.7701  |

(4) 深圳市君丰恒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0 年 10 月 11 日，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305602245364，经营场所为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 8 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 1 栋 7C-7，执行合伙人为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姜恩，前十大合伙人为：

| 序号 | 合伙人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 1043.4783 | 14.493  |
| 2  | 黄晓东         | 313.0434  | 4.348   |
| 3  | 魏宏          | 286.9565  | 3.986   |
| 4  | 孙林          | 260.8696  | 3.623   |
| 5  | 俞伟敏         | 260.8696  | 3.623   |
| 6  | 何晓聪         | 260.8696  | 3.623   |
| 7  | 孙力          | 260.8696  | 3.623   |

|    |     |          |       |
|----|-----|----------|-------|
| 8  | 骆小蓉 | 260.8696 | 3.623 |
| 9  | 涂珺  | 260.8696 | 3.623 |
| 10 | 张建萍 | 260.8696 | 3.623 |

(5) 邢台市尚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于2012年08月13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500200000249, 经营场所为邢台市桥西区达活泉大街北侧阳光国际15号楼9至10层1单元1-902, 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向制造业投资(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禁止经营的除外, 限制经营的待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执行事务合伙人宋彦波, 合伙人为:

| 序号 | 合伙人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宋彦波   | 714.303  | 33.86   |
| 2  | 宋彦东   | 421.975  | 20.00   |
| 3  | 宋志波   | 421.975  | 20.00   |
| 4  | 陈占群   | 140.625  | 6.67    |
| 5  | 裴英敏   | 140.625  | 6.67    |
| 6  | 裴连贞   | 126.000  | 5.97    |
| 7  | 董现峰   | 90.000   | 4.27    |
| 8  | 孟彦青   | 45.000   | 2.13    |
| 9  | 宋运锋   | 9.072    | 0.43    |
| 合计 |       | 2109.375 | 100.000 |

(6) 深圳市君丰京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于2011年8月17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5602277804, 经营场所为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号金融基地1栋7C-13, 执行合伙人为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委派代表李颖, 合伙人为:

| 序号 | 合伙人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张伟                | 329.0625 | 46.80   |
| 2  | 李逸微               | 210.9375 | 30.00   |
| 3  | 李颖                | 140.6250 | 20.00   |
| 4  | 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2.5000  | 3.200   |
| 合计 |                   | 703.1250 | 100.00  |

(7) 邢台市尚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于2012年08月13日, 为

员工持股平台，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30500200000257，经营场所为邢台市桥东区东马路街 411 号（十一中）2 号楼 3 层 2 单元 1 号，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禁止除外，限制经营的待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执行事务合伙人刘万会，合伙人为：

| 序号 | 合伙人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刘万会   | 281.268 | 40.003  |
| 2  | 宋彦波   | 149.697 | 21.290  |
| 3  | 姚书平   | 27.216  | 3.871   |
| 4  | 杨占林   | 27.216  | 3.871   |
| 5  | 苗玉杰   | 18.144  | 2.580   |
| 6  | 郭立甫   | 9.072   | 1.290   |
| 7  | 菅俊家   | 9.072   | 1.290   |
| 8  | 战志国   | 9.072   | 1.290   |
| 9  | 秦振勇   | 9.072   | 1.290   |
| 10 | 赵文钦   | 9.072   | 1.290   |
| 11 | 王春霞   | 9.072   | 1.290   |
| 12 | 王社平   | 9.072   | 1.290   |
| 13 | 焦红霞   | 9.072   | 1.290   |
| 14 | 滑小英   | 9.072   | 1.290   |
| 15 | 李永霞   | 9.072   | 1.290   |
| 16 | 田维丽   | 9.072   | 1.290   |
| 17 | 刘福林   | 9.072   | 1.290   |
| 18 | 雷志斌   | 9.072   | 1.290   |
| 19 | 樊高伟   | 9.072   | 1.290   |
| 20 | 姚拥军   | 9.072   | 1.290   |
| 21 | 邓胜飞   | 9.072   | 1.290   |
| 22 | 杨永双   | 9.072   | 1.290   |
| 23 | 马利    | 9.072   | 1.290   |
| 24 | 李法军   | 9.072   | 1.290   |
| 25 | 赵辉    | 9.072   | 1.290   |
| 26 | 宋永群   | 9.072   | 1.290   |

|    |     |         |         |
|----|-----|---------|---------|
| 27 | 高飞鸿 | 9.072   | 1.290   |
| 合计 |     | 703.125 | 100.000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一) 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邢台同成矿业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3 年 3 月 2 日, 系经邢台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

2003 年 2 月 28 日, 公司 50 万出资已经邢台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邢台华信验字[2003]第 33 号《验资报告》。有限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姓名或名称 | 出资方式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邵唯      | 货币出资 | 20.00   | 40.00   |
| 2  | 裴连贞     | 货币出资 | 15.00   | 30.00   |
| 3  | 辛艳霞     | 货币出资 | 15.00   | 30.00   |
| 合计 |         |      | 50.00   | 100.00  |

#####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和第一次增资

2004 年 1 月 30 日, 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 审议通过了股权转让、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至 100 万元、公司名称变更等决议。

##### ①股权转让

2004 年 1 月 29 日, 转让双方签订了转让协议, 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让方 | 受让方 | 转让出资额(万元) | 转让价格(万元) |
|----|-----|-----|-----------|----------|
| 1  | 邵唯  | 刘友立 | 4.00      | 4.00     |
|    |     | 马国学 | 5.00      | 5.00     |
|    |     | 高京泽 | 6.00      | 6.00     |
| 2  | 裴连贞 | 韩增林 | 11.00     | 11.00    |

|    |     |     |       |       |
|----|-----|-----|-------|-------|
|    |     | 刘 斌 | 4.00  | 4.00  |
| 3  | 辛艳霞 | 刘 斌 | 4.00  | 4.00  |
|    |     | 刘杨贤 | 11.00 | 11.00 |
| 合计 |     |     | 45.00 | 45.00 |

### ②新增注册资本

| 序号 | 新增出资股东 | 出资方式  | 新增出资金额（万元） |
|----|--------|-------|------------|
| 1  | 宋彦波    | 债权转股权 | 12.00      |
| 2  | 裴英敏    | 债权转股权 | 11.00      |
| 3  | 刘友立    | 债权转股权 | 7.00       |
| 4  | 邵 唯    | 债权转股权 | 6.00       |
| 5  | 马国学    | 债权转股权 | 6.00       |
| 6  | 高京泽    | 债权转股权 | 5.00       |
| 7  | 刘 斌    | 债权转股权 | 3.00       |
| 合计 |        |       | 50.00      |

2004年2月18日，邢台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邢台华信验字[2004]第19号《验资报告》，对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

### ③公司名称变更

经股东会审议，决定将公司名称由“邢台同成矿业有限公司”变更为“邢台同成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4年2月20日，邢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上述股权转让及新增注册资本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宋彦波  | 12.00   | 12.00   |
| 2  | 裴英敏  | 11.00   | 11.00   |
| 3  | 邵 唯  | 11.00   | 11.00   |
| 4  | 刘杨贤  | 11.00   | 11.00   |
| 5  | 刘 斌  | 11.00   | 11.00   |
| 6  | 马国学  | 11.00   | 11.00   |
| 7  | 韩增林  | 11.00   | 11.00   |
| 8  | 刘友立  | 11.00   | 11.00   |
| 9  | 高京泽  | 11.00   | 11.00   |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 合计   | 100.00  | 100.00  |

###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和第二次增资

2005年12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股权转让、公司名称变更的股东会决议。

2006年1月1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形成了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至200万元的股东会决议。

#### ①股权转让

2006年1月18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 序号 | 出让方 | 受让方 | 转让出资额（万元） | 转让价格（万元） |
|----|-----|-----|-----------|----------|
| 1  | 邵唯  | 宋彦波 | 11.00     | 11.00    |
| 2  | 裴英敏 | 赵志杰 | 2.00      | 2.00     |
|    |     | 马国学 | 1.00      | 1.00     |
| 3  | 刘友立 | 刘斌  | 11.00     | 11.00    |
|    | 合计  | 合计  | 25.00     | 25.00    |

#### ②新增注册资本

| 序号 | 新增出资股东 | 出资方式         | 新增出资金额（万元） |
|----|--------|--------------|------------|
| 1  | 王邦成    | 4万元债权、16万元货币 | 20.00      |
| 2  | 宋彦波    | 债权转股权        | 17.00      |
| 3  | 刘杨贤    | 货币           | 17.00      |
| 4  | 高京泽    | 货币           | 13.00      |
| 5  | 李新平    | 债权转股权        | 10.00      |
| 6  | 韩增林    | 4万元债权、5万元货币  | 9.00       |
| 7  | 马国学    | 债权转股权        | 6.00       |
| 8  | 冯玉静    | 债权转股权        | 4.00       |
| 9  | 刘斌     | 债权转股权        | 2.00       |
| 10 | 赵志杰    | 货币           | 2.00       |
|    | 合计     |              | 100.00     |

2006年2月13日，邢台新世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冀新变[2006]002号《验资报告》，对1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

### ③公司名称变更

经股东会审议，决定将公司名称由“邢台同成矿业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北同成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6年2月20日，邢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上述股权转让及新增注册资本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宋彦波  | 40.00   | 20.00   |
| 2  | 刘杨贤  | 28.00   | 14.00   |
| 3  | 刘 斌  | 24.00   | 12.00   |
| 4  | 高京泽  | 24.00   | 12.00   |
| 5  | 韩增林  | 20.00   | 10.00   |
| 6  | 王邦成  | 20.00   | 10.00   |
| 7  | 马国学  | 18.00   | 9.00    |
| 8  | 李新平  | 10.00   | 5.00    |
| 9  | 裴英敏  | 8.00    | 4.00    |
| 10 | 冯玉静  | 4.00    | 2.00    |
| 11 | 赵志杰  | 4.00    | 2.00    |
|    | 合 计  | 200.00  | 100.00  |

注：有限公司股东2004年2月以债权出资50万元，其中22万债权（具体为：宋彦波8万元、高京泽5万元、刘斌3万元、邵唯6万元）未能找到相应款项的银行汇款凭证。同成科技股东2006年2月以债权出资47万元，其中24万债权（具体为：王邦成4万元、韩增林4万元、李新平10万元、马国学6万元）未能找到相应款项的银行汇款凭证。

为了更好地体现对公司投资者和债权人利益的保护，2012年5月1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宋彦波以现金捐赠方式对同成有限补充出资46万元，宋彦波本次以货币方式向同成有限支付共计54.12万元（含相应捐赠税款）。本次补充出资后，同成有限股东原出资方式所形成的资产及同成有限的股权比例和注册资本维持不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补充出资情况出具了《关于河北同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及注册资本变更验资报告的复核报告》。

综上，国信证券和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认为，同成有限历史沿革中股东以债权出资存在的瑕疵已经得到有效纠正，股东补充出资足额到位，出资

方式和纠正措施合法有效，对公司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 （四）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06年9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形成了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资至1,000万元的决议。新股东和原股东的新增注册资本情况如下：

| 序号 | 新增出资股东 | 出资方式 | 新增出资金额（万元） |
|----|--------|------|------------|
| 1  | 宋彦波    | 货币出资 | 85.00      |
| 2  | 刘杨贤    |      | 75.00      |
| 3  | 刘 斌    |      | 64.00      |
| 4  | 高京泽    |      | 64.00      |
| 5  | 韩增林    |      | 55.00      |
| 6  | 王邦成    |      | 55.00      |
| 7  | 宋西国    |      | 55.00      |
| 8  | 刘万会    |      | 55.00      |
| 9  | 牛绍明    |      | 55.00      |
| 10 | 史 英    |      | 55.00      |
| 11 | 赵志杰    |      | 51.00      |
| 12 | 马国学    |      | 48.00      |
| 13 | 裴英敏    |      | 45.00      |
| 14 | 李新平    |      | 27.00      |
| 15 | 冯玉静    |      | 11.00      |
| 合计 |        |      | 800.00     |

2006年10月24日，邢台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邢台正大变验字[2006]第018号《验资报告》，对上述8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

2006年12月24日，邢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宋彦波  | 125.00  | 12.50   |
| 2  | 刘杨贤  | 103.00  | 10.30   |
| 3  | 刘斌   | 88.00   | 8.80    |
| 4  | 高京泽  | 88.00   | 8.80    |
| 5  | 韩增林  | 75.00   | 7.50    |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6  | 王邦成  | 75.00    | 7.50    |
| 7  | 马国学  | 66.00    | 6.60    |
| 8  | 赵志杰  | 55.00    | 5.50    |
| 9  | 宋西国  | 55.00    | 5.50    |
| 10 | 刘万会  | 55.00    | 5.50    |
| 11 | 牛绍明  | 55.00    | 5.50    |
| 12 | 史英   | 55.00    | 5.50    |
| 13 | 裴英敏  | 53.00    | 5.30    |
| 14 | 李新平  | 37.00    | 3.70    |
| 15 | 冯玉静  | 15.00    | 1.50    |
| 合计 |      | 1,000.00 | 100.00  |

#### （五）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年4月16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股权转让的决议，同日，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具体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让方 | 受让方 | 转让出资额（万元） | 转让价格（万元） |
|----|-----|-----|-----------|----------|
| 1  | 刘杨贤 | 宋彦波 | 63.00     | 63.00    |
| 2  | 高京泽 |     | 48.00     | 48.00    |
| 3  | 刘斌  |     | 48.00     | 48.00    |
| 4  | 李新平 |     | 37.00     | 37.00    |
| 5  | 韩增林 |     | 35.00     | 35.00    |
| 6  | 王邦成 |     | 35.00     | 35.00    |
| 7  | 马国学 |     | 26.00     | 26.00    |
| 8  | 赵志杰 |     | 15.00     | 15.00    |
| 9  | 牛绍明 |     | 15.00     | 15.00    |
| 10 | 冯玉静 |     | 15.00     | 15.00    |
| 11 | 史英  |     | 15.00     | 15.00    |
| 12 | 刘万会 |     | 15.00     | 15.00    |
| 13 | 宋西国 |     | 15.00     | 15.00    |
| 14 | 裴英敏 |     | 13.00     | 13.00    |
| 合计 |     |     | 395.00    | 395.00   |

2008年4月28日，公司在邢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宋彦波  | 520.00   | 52.00   |
| 2   | 裴英敏  | 40.00    | 4.00    |
| 3   | 刘杨贤  | 40.00    | 4.00    |
| 4   | 刘 斌  | 40.00    | 4.00    |
| 5   | 马国学  | 40.00    | 4.00    |
| 6   | 韩增林  | 40.00    | 4.00    |
| 7   | 高京泽  | 40.00    | 4.00    |
| 8   | 王邦成  | 40.00    | 4.00    |
| 9   | 赵志杰  | 40.00    | 4.00    |
| 10  | 宋西国  | 40.00    | 4.00    |
| 11  | 刘万会  | 40.00    | 4.00    |
| 12  | 牛绍明  | 40.00    | 4.00    |
| 13  | 史 英  | 40.00    | 4.00    |
| 合 计 |      | 1,000.00 | 100.00  |

#### （六）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8年7月1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股权转让的决议，同日，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具体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 序号 | 出让方 | 受让方 | 转让金额（万元） | 转让价格（万元） |
|----|-----|-----|----------|----------|
| 1  | 刘杨贤 | 宋彦波 | 40.00    | 40.00    |
| 2  | 刘斌  |     | 40.00    | 40.00    |
| 3  | 马国学 |     | 40.00    | 40.00    |
| 4  | 韩增林 |     | 40.00    | 40.00    |
| 5  | 高京泽 |     | 40.00    | 40.00    |
| 6  | 王邦成 |     | 40.00    | 40.00    |
| 7  | 赵志杰 |     | 40.00    | 40.00    |
| 8  | 宋西国 |     | 40.00    | 40.00    |
| 9  | 刘万会 |     | 40.00    | 40.00    |
| 10 | 牛绍明 |     | 40.00    | 40.00    |
| 11 | 史英  |     | 40.00    | 40.00    |
| 合计 |     |     | 440.00   | 440.00   |

2008年7月21日，公司在邢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分局办理了上述股

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宋彦波  | 960.00   | 96.00   |
| 2   | 裴英敏  | 40.00    | 4.00    |
| 合 计 |      | 1,000.00 | 100.00  |

#### （七）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1年5月16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增加注册资本至1,250万元，新增出资由君丰银泰以货币认缴。君丰投资共出资3,000万元，其中25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7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年5月27日，邢台雍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邢雍会验字（2011）第4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进行审验。

2011年5月30日，公司完成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宋彦波  | 960.00   | 76.80   |
| 2   | 君丰银泰 | 250.00   | 20.00   |
| 3   | 裴英敏  | 40.00    | 3.20    |
| 合 计 |      | 1,250.00 | 100.00  |

#### （八）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2年8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决议：君丰恒利、君丰京信、尚明投资、尚成投资共同新增出资5,625万元，其中312.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5,312.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新增出资股东 | 备注   | 总出资额（万元）  | 增加注册资本（万元） |
|-----|--------|------|-----------|------------|
| 1   | 君丰恒利   | 货币出资 | 2109.375  | 117.1875   |
| 2   | 尚明投资   | 货币出资 | 2109.375  | 117.1875   |
| 3   | 君丰京信   | 货币出资 | 703.125   | 39.0625    |
| 4   | 尚成投资   | 货币出资 | 703.125   | 39.0625    |
| 合 计 |        |      | 5625.0000 | 312.5000   |

2012年9月7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2）第710030号，审验本次增资已足额缴纳。2012年9月14日，公司完成

了工商登记变更并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562.5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宋彦波  | 960.0000   | 61.44   |
| 2   | 君丰银泰 | 250.0000   | 16.00   |
| 3   | 君丰恒利 | 117.1875   | 7.50    |
| 4   | 尚明投资 | 117.1875   | 7.50    |
| 5   | 裴英敏  | 40.0000    | 2.56    |
| 6   | 君丰京信 | 39.0625    | 2.50    |
| 7   | 尚成投资 | 39.0625    | 2.50    |
| 合 计 |      | 1,562.5000 | 100.00  |

#### （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1 月 13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2]第 710067 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00,708,383.16 元；根据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12]第 326 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22,074.6 万元。2012 年 11 月 13 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00,708,383.16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 6000.00 万股，净资产其余部分扣除专项储备后 140,444,383.16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12 年 11 月 29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710081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的股本进行了审验。201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2012 年 12 月 17 日，股份公司取得了邢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方式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 1  | 宋彦波  | 净资产  | 36,864,000.00 | 61.44   |
| 2  | 君丰银泰 | 净资产  | 9,600,000.00  | 16.00   |
| 3  | 君丰恒利 | 净资产  | 4,500,000.00  | 7.50    |

|     |      |     |               |        |
|-----|------|-----|---------------|--------|
| 4   | 尚明投资 | 净资产 | 4,500,000.00  | 7.50   |
| 5   | 裴英敏  | 净资产 | 1,536,000.00  | 2.56   |
| 6   | 君丰京信 | 净资产 | 1,500,000.00  | 2.50   |
| 7   | 尚成投资 | 净资产 | 1,500,000.00  | 2.50   |
| 合 计 |      |     | 60,000,000.00 | 100.00 |

##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宋彦波，现任公司董事长，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刘万会，男，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7月毕业于河北井陘煤校采煤专业，中专学历，采煤工程师；1986年7月至2006年4月就职于河北煤炭科学研究所，担任工程公司技术主管，2006年4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工程部主任、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自2012年11月29日至2015年11月28日。

宋志波，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研究生部控制工程专业，工程硕士；1996年8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邢台煤矿皮带队，担任技术员；1999年1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邢台矿机修厂，担任技术员；2000年1月至2003年10月，就职于邢矿集团电化厂筹备处，任科员；2003年10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邢矿集团金牛钾碱分公司，担任车间主任；2008年1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自2012年11月29日至2015年11月28日，2014年3月21日起任公司副董事长，于2015年11月28日任期到期。

邓小亮，男，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7月，毕业中国科学院武汉岩土力学研究所岩石力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讲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1991年7月至2000年12月，就职

于桂林理工大学，任讲师、教研室主任；2001年1月至2005年8月，就职于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经理助理；2005年9月至2008年9月，就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任税务经理；2008年10月至2012年5月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任分所执行委员；2012年5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3年12月起，任本公司公司董事，任期自2013年12月30日至2015年11月28日。

马念杰，男，195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9月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采矿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1985年8月至今分别就职于中国矿业大学、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为股份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2012年11月29日至2015年11月28日。

杨燕，女，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7月毕业于法国Grenoble高等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1989年至2010年2月，分别就职于文化管理干部学院、中国艺术开发总公司、中国企业文化促进会、北京外企集团、阿尔卡特公司（法国巴黎）CIT、北京外企集团方胜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北京永兴鸿升投资有限公司、美国毕博管理咨询公司（BearingPoint）、美国合益集团管理咨询公司（HayGroup），分别担任过普通职员、文秘、助理、咨询主管、高级咨询顾问、咨询专家等职务；2010年3月至2013年6月，就职于北京恒远浩海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就职于埃森哲（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担任总监职务。现为股份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2012年11月29日至2015年11月28日。

边同乐，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7月毕业于甘肃广播电视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1983年7月至1985年7月，就职于甘肃天水海林轴承厂，担任工人；1985年7月至1988年7月在甘肃广播电视大学全脱产学习；1988年7月至2000年1月，就职于甘肃天水海林轴承厂，历任会计、副主任；2000年1月至2001年5月，就职于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公司，担任评估员；2001年5月至2005年5月，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历任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2005年5月至2010年10月就职于北京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历任审计经理、部门经理；2010年11月至2011年1月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经理；2011年2月至今就职于龙星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为股份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8 日。

## （二）监事会成员情况

高飞鸿，男，197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工业大学机械及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1993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就职于河北防爆电机厂，历任普通工人、车间主任；2007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机电部副主任、机加工厂主任，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自 201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8 日。

姜恩，男，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6 月毕业于郑州轻工业学院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07 年 6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系，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至 2009 年，就职于深圳高交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项目经理；2009 年至今就职于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投资副总监、总监职务；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自 201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8 日。

田维丽，女，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师范大学英语专业（自学），本科学历；2007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一职；现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 2012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8 日。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刘万会，现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宋志波，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裴英敏，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行政总监，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郭建钊，男，1974 年 1 月 19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塑形成形专业，本科学历，2006 年毕业于四川大

法学院法律硕士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三级律师。1996年7月至2003年7月，就职于邢台市工业学校任教；2003年8月至2012年5月，就职于邢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任法律顾问室主任；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2013年7月4日至2015年11月28日。

姚书平，男，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毕业于河北煤炭建筑工程学院采矿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83年至2003年，就职于许庄煤矿，担任总工程师；2004年至2006年就职于邢北煤矿，担任总工程师；2006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工程主任、总工程师职务；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技术总监，任期自2012年11月29日至2015年11月28日。

杨占林，男，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毕业于河北峰峰煤矿学校采煤专业，中专学历；1984年7月至1986年1月，就职于邢台地区磨窝煤矿，担任生产技术员；1986年1月至1994年10月，就职于邢台地区煤炭局，担任安全科助理工程师；1994年11月至2004年10月，就职于河北省地方煤矿排水站，担任助理工程师；2004年11月至2007年10月，就职于新疆远大矿业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矿长；2008年1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2012年11月29日至2015年11月28日。

史英，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毕业于河北煤炭建筑工程学院起重运输与工程机械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年7月至2006年5月，就职于河北煤炭科学研究所，主要从事行政和机械设计、安装和实验工作；2006年5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2012年11月29日至2015年11月28日。

苗玉杰，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7月毕业于燕山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机械工程工程师；2005年9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技术员、副总工程师，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2012年11月29日至2015年11月28日。

##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 项目      | 2013年度         | 2012年度         |
|---------|----------------|----------------|
| 营业收入（元） | 233,292,138.14 | 278,671,416.91 |
| 净利润（元）  | 37,979,548.92  | 56,004,297.11  |

|                              |                |                |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7,979,548.92  | 56,004,297.11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 34,834,524.03  | 54,300,723.77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 34,834,524.03  | 54,300,723.77  |
| 毛利率（%）                       | 28.90%         | 36.21%         |
| 净资产收益率（%）                    | 15.91%         | 41.6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4.60%         | 40.39%         |
|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 2.29           | 3.83           |
| 存货周转率（次）                     | 3.55           | 3.5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63           | 1.2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63           | 1.2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7,730,850.32  | 27,527,041.35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0.63           | 0.46           |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资产总额（元）                      | 273,505,727.18 | 262,778,512.68 |
| 股东权益合计（元）                    | 257,702,727.49 | 219,613,702.48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 257,702,727.49 | 219,613,702.48 |
| 每股净资产（元）                     | 4.30           | 3.66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4.30           | 3.66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13.90%         | 20.00%         |
| 流动比率（倍）                      | 18.11          | 5.61           |
| 速动比率（倍）                      | 15.87          | 4.07           |

注：上表中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

## 八、相关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层至26层

联系电话：0755-82130634

传真：0755-82133196

项目小组负责人：陈勇

项目小组成员：张晓丽、原立中

##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赖继红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中心 A 座 10 楼

联系电话：0755-33256666

传真：0755-33206888

经办律师：郑建江、钟文海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 29 号院茅台大厦 28 层

联系电话：010-56730088

传真：010-56730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郭健、黄建和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7 层 703 室

联系电话：010-51667811

传真：010-51667811

经办注册评估师：张曼、袁威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人代表：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注浆施工及相关配套矿用设备的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气动注浆设备及煤矿用机电设备等。公司拥有矿山生产施工资质和施工安全资质，能为煤矿开采提供集注浆材料、配套注浆设备以及施工服务于一体的全方位综合服务。

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指的是一种由单体或低聚物与催化剂所组成的材料，将它化为浆液并借助一定的压力注入有缺陷的地层或需要处理的建筑物部位后，就地反应生成高分子，可与被注对象形成整体，以达到防渗、堵漏和加固补强的目的。煤矿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主要用于煤矿防范冒顶、突水、瓦斯等灾害。

####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有：1、化工产品--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和注浆施工；2、机电设备--气动注浆设备及煤矿用机电设备；3、其他业务--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

##### 1、化工类产品--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

| 产品名称    | 产品简介   | 适用范围  |
|---------|--|---|
| 波雷因系列材料 | 波雷因系列材料是高分子双液型注浆材料，采用独特配方提高材料燃点，降低材料反应温度，从而完全克服了目前常用化学注浆材料易于氧化自燃、不能安全使用的缺点。双组份材料通过专用气动注浆泵和混合枪，注入破碎煤、岩体、高冒区后迅速反应，与煤、岩体凝固生产高强度、有韧性的固结体，可有效对井下松软破碎围岩进行加固，有效防止水、瓦斯渗入到井下工作空间，还能有效对工作面高冒区进行充填。 | 加固型（PN-1）：用于工作面煤壁注浆加固防止片帮，采掘面断层破碎带预注浆加固，巷道破碎带超前加固或后注浆加固，小煤柱加固等。<br>堵水型（PN-2）：用于井壁、巷道及硐室、工作面底板等各种出水点的快速封堵，含水破碎岩层固结，快速构筑水闸墙等。 |
| 德克因材料   | GL-2型德克因是一种双液型注浆材料，A组份为树脂溶液，B组份为固化剂溶液。施  | 岩巷破碎围岩注浆加固；岩巷掘进工作面过断层或破碎带   |

| 产品名称                   | 产品简介   | 适用范围  |
|------------------------|--|---|
|                        | 工时当两种组份溶液在注浆泵的作用下,以1:1的比例充分混合并注入进破碎岩层裂隙内后,便会在设计的时间范围内固化,产生一种具有较高强度的聚合物,从而能有效地加固破碎岩层。   | 超前注浆加固;井下岩层注浆堵水。  |
| 威尔浮材料<br>(注浆加固、<br>填充) | 威尔浮是一种有机高分子双液型注浆材料,应用于煤矿井下较大空间破碎岩体注浆加固、巷道或工作面高冒区充填、巷道密闭充填与喷涂等技术领域。   | 充填型(WF-1):用于工作面或巷道高冒区充填以防瓦斯积聚,用于构筑防火墙及工作面的永久密闭。<br>加固型(WF-2):当工作面过断层并出现冒顶时,可用来对较大冒落空洞进行充填并对破碎煤岩体进行加固。 |
| 威德克材料<br>(注浆堵水)        | 威德克化学注浆堵水材料由A、B两种真溶液组成。该浆液粘度低、渗透性好、固结强度高、胶凝时间可调、操作使用方便。由于该浆液胶凝时间从几秒到数小时任意可调,因此即可进行单液注浆,又可进行双液注浆。用于煤层及软岩钻孔注浆,保证成孔质量。  | 威德克(DWK-1):双组份材料,可用于井下含水岩层涌水封堵及流沙固结;<br>威德克(DWK-2):单组份材料,可用于固结流沙及岩层深孔注浆加固。                            |
| 海克粉材料<br>(固结淤泥)        | HW-1型海克粉是一种粉末状的亲水胶凝剂,具有快捷高倍强力吸水性能,因而可用于井下固结淤泥。使用时,人工直接撒敷即可。该材料具有使用方便、撒敷后反应迅速和胶凝力强的特点。  | 煤矿井下水仓、掘进头等处清淤。   |
| 弹性聚凝单液<br>注浆堵水材料       | PTU-1型弹性聚凝单液浆是新一代化学注浆堵水材料,浆液遇水前不发生化学反应,遇水后立即发生固结反应,生成不溶于水、具有较强机械强度的弹性聚合物,且材料反应包水量大,可与20~30倍的水进行反应生成凝胶体。由于是单液注浆,浆液无需混合,可采用专用气动注浆泵进行压注,施工方便。   | 适用于对矿井岩层动水进行带压快速注浆封堵。   |
| 塑性聚凝单液<br>注浆堵水材料       | ETU-1型塑性聚凝单液浆遇水前不发生化学反应,是稳定的,遇水后立即发生膨胀固结反应,膨胀倍数可达10~20倍,生成一种不溶于水、并具有一定强度的发泡体。浆液遇水反应放出气体,使浆液膨胀并向四周扩散,产生其它化学浆液所没有的二次渗透压力,因而该浆液产品有较大的渗透半径和凝固体积比。由于是单液浆,浆液无需混合,可采用专用气动注浆泵压注到涌水裂隙,施工方便。 | 适用于对煤矿井壁、巷道及硐室、工作面出水点进行快速封堵,也适用于矿井含水岩层注浆封堵及加固补强。  |

| 产品名称       | 产品简介  | 适用范围 |
|------------|---|------|
| 瓦斯抽放管专用封孔剂 | 瓦斯抽放管专用封孔剂是一种新型化学封孔技术,采用连体袋式结构将波雷因双组份材料进行预制包装,现场使用时对袋内两种液体进行混合反应,依靠其优异的粘结、膨胀和密封性能实现钻孔的快速封孔。具有密封效果好,抽放负压高、施工快捷方便的明显优点。 |      |

## 2、机电设备

### (1) 气动注浆设备

| 设备名称              | 设备简介   | 适用范围   |
|-------------------|--|--|
| ZBQ-5/12 型气动注浆泵   | 气动注浆泵可用于地下工程注浆堵水或松散破碎地层注浆加固,可输送溶液型(水、化学浆)、颗粒型(水泥浆)等介质。   | 井筒、巷道涌水直接封堵及回采工作面或巷道破碎顶板超前预注浆加固、采空区灭火和密封,快速砌筑护巷墙,煤层防尘注水。 |
| ZBQ-15/5 型气动注浆泵   | 气动注浆泵可用于地下工程注浆堵水或松散破碎地层注浆加固,可输送溶液型(水、化学浆)、颗粒型(水泥浆)等介质。   | 井筒、巷道涌水直接封堵及回采工作面或巷道破碎顶板超前预注浆加固、采空区灭火和密封,快速砌筑护巷墙,煤层防尘注水。 |
| 3ZBQ-20/4 型气动注浆泵  | 气动注浆泵可用于地下工程注浆堵水或松散破碎地层注浆加固,可输送溶液型(水、化学浆)、颗粒型(水泥浆)等介质。   | 井筒、巷道涌水直接封堵及回采工作面或巷道破碎顶板超前预注浆加固、采空区灭火和密封,快速砌筑护巷墙,煤层防尘注水。 |
| 2ZBQ-20/6 型气动注浆泵  | 气动注浆泵可用于地下工程注浆堵水或松散破碎地层注浆加固,可输送溶液型(水、化学浆)、颗粒型(水泥浆)等介质。   | 井筒、巷道涌水直接封堵及回采工作面或巷道破碎顶板超前预注浆加固、采空区灭火和密封,快速砌筑护巷墙,煤层防尘注水。 |
| FKQ-40/260 型注浆封孔器 | 注浆时浆液在其内部逆止阀的设定阻力作用下,先进入其外腔,使封孔器膨胀,压紧孔壁,靠二者之间的摩擦力实现可靠封孔。注浆完毕后,浆液因逆止阀作用不会流出。该封孔器封孔工艺简单,安装方便,使用安全可靠。 |  |

### (2) 煤矿用机电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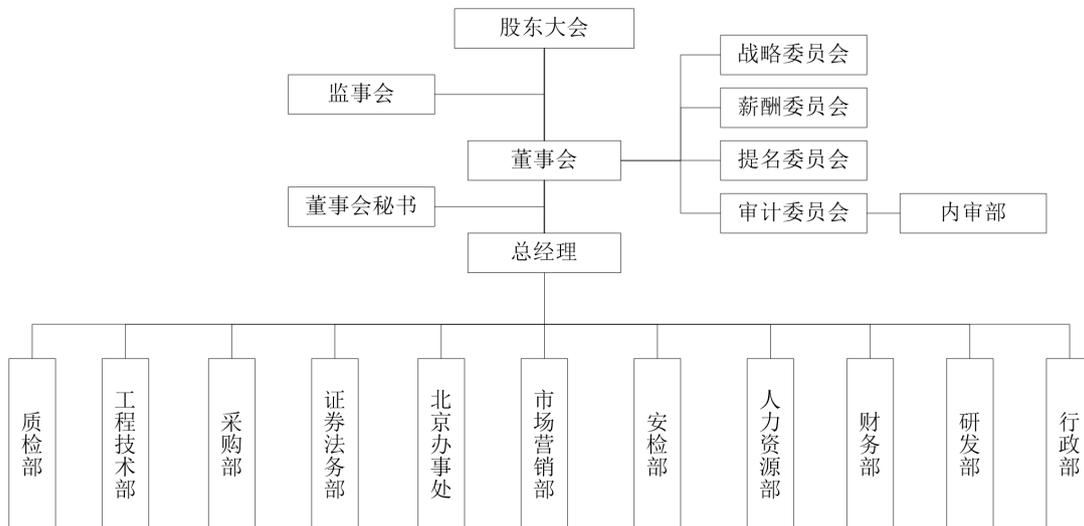
| 设备名称          | 设备简介   | 适用范围                     |
|---------------|--|--------------------------|
| SQ 系列无极绳连续牵引车 | SQ 系列无极绳连续牵引车是以钢丝绳牵引的矿井轨道辅助运输设备,该设备操作简单、适应性强、一次性投资少、运行费用低、可靠性高,是目前适合国情的煤矿井 | 适用于长距离、大倾角、多变坡、有弯道、大吨位工况 |

| 设备名称            | 设备简介   | 适用范围   |
|-----------------|--|--|
|                 | 下高效辅助设备，是替代小绞车对拉运输的理想产品。   | 条件的普通轨道运输。                                   |
| JWB型无极绳绞车行人助行系统 | JWB-1.2—/0.75型无极绳绞车行人助行系统由无极绳绞车、张紧装置、助行手把、轮系、钢丝绳和开关电控等组成。井下人员在倾斜巷道中上坡行进时，可通过手把借助该系统的钢丝绳牵引来达到助力目的，能显著减轻井下人员上坡时的体力消耗。该系统通过不同的轮系配置来适应不同的巷道条件，牵引绳可布置在巷道侧帮或顶板上，以减少设备占用巷道有效空间。该行人助行系统具有投资少，操作维护方便的特点，且安装在巷道的侧帮，占用巷道空间小，是替代斜巷人车或者架空“猴车”的理想产品。 | 适用于矿井各类轨道上下山、采区上下山、暗斜井等大坡度、长距离（1500m以下）倾斜巷道。 |

3、其他业务—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主要是对煤矿生产过程中发生的紧急安全事件的施工处理，通过公司的研发人员对安全事件的技术研究，制定施工方案，进行施工以排除安全隐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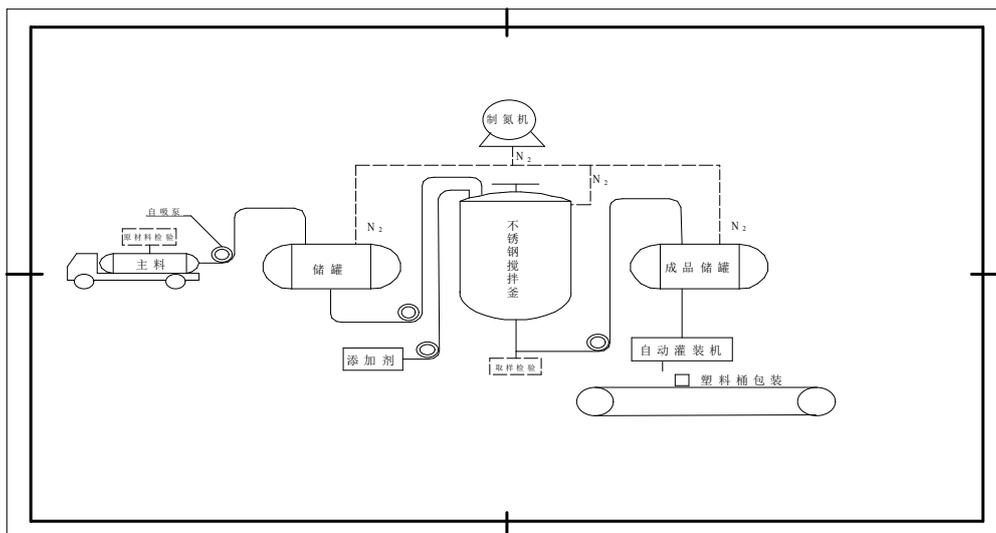
##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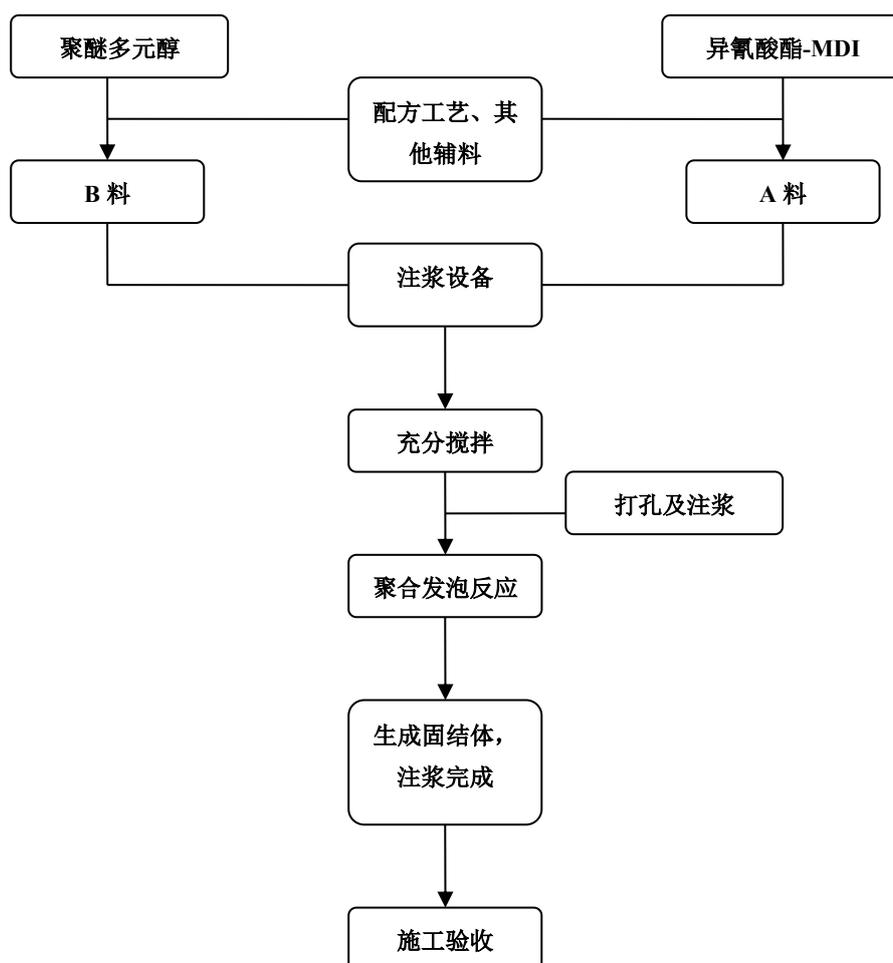
###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1、化工品生产车间的生产流程



波雷因 PN-1A 组分生产工艺

## 2、化工品的施工流程



## 三、 商业模式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高新技术企业之一，拥有多名国内最早从事煤矿化学注浆综合技术研究的高级技术人员和一支专业技能基础扎实、装备精良、现场经验丰富的高素质施工队伍，公司负责产品的研发、销售和施工，生产设备及相关检测设施齐全，为煤矿开采提供集注浆材料、配套注浆设备以及施工服务于一体的全方位综合服务。子公司石家庄同成已办理环评手续，具备相关的生产经营条件，负责注浆基本材料的生产；子公司邢台同成机械负责机电设备零部件加工生产。子公司石家庄同成煤矿和邢台同成机械的产品不直接对接市场，全部由公司采购后向终端客户销售。

公司在成立之始就十分注重产品与技术创新，2009年公司在研发部基础上，成立了技术中心，2011年被认定为河北省企业技术中心，2012年成立院士工作站，并建立了成套的管理制度来指导公司的研发活动。在研发煤矿安全新产品过程中，公司利用自身在煤矿专业技术上的优势，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立足国际煤矿安全高效生产与无害开采技术领域的发展前沿，不断创新，多项科研成果达到国际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公司主要产品高分子化学材料已广泛应用于国内大部分重点矿区，灾害治理效果显著，得到客户的一致认可，在行业内具有很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 （一）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用的主料和助剂等基本上都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我国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行业发展较为成熟，公司所需的原材料绝大部分可以在国内采购，只有少部分高性能原材料需要进口。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一般由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和产品性能要求直接从原材料生产厂家或其代理、经销商处采购。且为了保证产品性能的稳定性的，公司一般建立固定的供应商名录。

###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以市场为中心，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由于煤矿自然灾害的发生往往具有突发性、成因复杂性等特点，公司需要生产各种用途、性能不同的产品。因此，公司的生产一般不具备连续性，也不对各个系列产品进行规模化生产。

### （三）销售模式

公司通常在上年末根据行业状况和公司战略制定下一年的销售计划，并根据具体情况将任务分至分公司或者各销售大区，销售大区将任务再分解至每个业务员。公司的销售模式通常包括招投标、直销、行业展会等形式。大中型矿业企业安全生产用品的采购一般采用统一招标的方式，随着矿业整合，招投标方式是将来行业发展趋势，招投标方式的销售所占比重将越来越大。

公司通过与煤矿企业签订业务合同，为其提供注浆材料、进行现场注浆施工并取得客户验收后取得收入和盈利。

##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主要技术业务有：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配方技术、煤矿岩层化学注浆加固技术（获国家科技进步奖）、矿井防治水技术、煤巷高水压大流量条件下快速构筑水闸墙技术（获国家发明专利）、矿井辅助运输工程设计技术等。

针对煤炭开采环境的复杂化、煤矿企业的需求趋于多样化的情况，公司利用自身的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配方技术优势，对产品进行了更新换代，推出了波雷因、德克因及威尔浮等多种行业领先的高端产品，解决客户在煤炭开采中遇到的岩层破碎、矿井出水、瓦斯渗透等灾害，降低了客户经济损失，在行业内具备较高的影响力，不仅能够有效降低反应温度和提高抗氧化温度，还可以完全消除有害物质。

在钻孔、注浆施工中如何选用最具效率的钻孔机具、注浆泵以及管路和配套仪器等设备，以组成注浆过程的动力源，是注浆技术的重要环节之一。针对目前注浆配套设备的现状，公司在国内首先成功研制生产了气动双液注浆泵等，并获得了国家专利授权，从而完善了注浆工艺并提高了注浆效率和注浆效果，极大地提高了矿井生产效益和安全性。

为保障工程施工质量，高效治理煤矿灾害，公司对施工工艺进行了深入研究。公司研发的煤矿千米深部岩巷稳定控制关键技术及应用技术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软煤巷道高压涌水条件下快速构筑水闸墙的方法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另具有快速构筑水闸墙的方法、用非金属注浆锚索对松软煤层工作面进行加加强的方法、软岩巷道注浆与全长预应力底板锚索综合支护的方法等三项目技术

正在申请专利并已取得受理通知书。

##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专利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2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证号             | 申请日         | 类型   | 取得方式 | 使用情况 |
|----|---------------------------|------------------|-------------|------|------|------|
| 1  | 一种矿井斜巷行人助力车               | ZL201020244990.0 | 2010年7月2日   | 实用新型 | 继受取得 | 正常使用 |
| 2  | 一种底板锚索钻机                  | ZL200820077493.9 | 2008年6月10日  | 实用新型 | 继受取得 | 正常使用 |
| 3  | 一种风动双液注浆泵                 | ZL200620023450.3 | 2006年1月25日  | 实用新型 | 继受取得 | 正常使用 |
| 4  | 一种气动矿井充填喷涂泵               | ZL200720101909.1 | 2007年7月10日  | 实用新型 | 继受取得 | 正常使用 |
| 5  | 一种泡沫发生装置                  | ZL200720101930.1 | 2007年7月13日  | 实用新型 | 继受取得 | 正常使用 |
| 6  | 一种矿井膨胀式封孔器                | ZL200720101966.X | 2007年7月18日  | 实用新型 | 继受取得 | 正常使用 |
| 7  | 一种无极绳绞车                   | ZL201020580028.4 | 2010年10月28日 | 实用新型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8  | 一种钢丝绳用三轮压绳轮               | ZL201020600644.1 | 2010年11月11日 | 实用新型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9  | 一种矿车紧急制动装置                | ZL201020662699.5 | 2010年12月16日 | 实用新型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10 | 一种钢丝绳运输中的牵引车              | ZL201120000594.8 | 2011年1月4日   | 实用新型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11 | 一种多功能气动注浆泵                | ZL201120063189.0 | 2011年3月11日  | 实用新型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12 | 一种钢丝绳运输中的连续运输装置           | ZL201120014444.2 | 2011年1月18日  | 实用新型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13 | 一种瓦斯抽放孔用封孔袋               | ZL201120498606.3 | 2011年12月2日  | 实用新型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14 | 一种注浆封孔器                   | ZL201220018043.9 | 2012年1月16日  | 实用新型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15 | 便携式手动注浆泵                  | ZL201220199636.X | 2012年5月7日   | 实用新型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16 | 一种用非金属注浆锚索对松软煤层工作面进行加固的方法 | ZL201110135737.0 | 2011年5月25日  | 发明专利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17 | 软煤巷道高压涌水条件下快速构筑水闸墙的方法     | ZL200610012790.0 | 2006年6月6日   | 发明专利 | 继受取得 | 正常使用 |
| 18 | 一种煤矿井下探水作业用防喷装            | ZL201320193655.6 | 2013年4月17日  | 实用新型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证号             | 申请日        | 类型   | 取得方式 | 使用情况 |
|----|-------------------------|------------------|------------|------|------|------|
|    | 置                       |                  |            |      |      |      |
| 19 | 一种矿用粉粒物料运输罐车            | ZL201320193653.7 | 2013年4月17日 | 实用新型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20 | 一种水泥搅拌设备                | ZL201320233391.2 | 2013年5月3日  | 实用新型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21 | 一种快速构筑水闸墙的方法            | Z1201110003995.3 | 2011年1月11日 | 发明专利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 22 | 软岩巷道注浆与全长预应力底板锚索综合支护的方法 | Z1201010204599.2 | 2010年6月22日 | 发明专利 | 原始取得 | 正常使用 |

注：继受取得的专利情况如下：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权人             | 原专利权人  | 现专利权人 | 转让完成日期     |
|----|-----------------------|------------------|--------|-------|------------|
| 1  | 一种矿井斜巷行人助力车           | ZL201020244990.0 | 宋彦波    | 公司    | 2011年3月9日  |
| 2  | 一种底板锚索钻机              | ZL200820077493.9 | 宋彦波、刘斌 | 公司    | 2012年6月21日 |
| 3  | 一种风动双液注浆泵             | ZL200620023450.3 | 宋彦波、刘斌 | 公司    | 2012年7月12日 |
| 4  | 一种气动矿井充填喷涂泵           | ZL200720101909.1 | 宋彦波、刘斌 | 公司    | 2012年6月26日 |
| 5  | 一种泡沫发生装置              | ZL200720101930.1 | 宋彦波、刘斌 | 公司    | 2012年7月6日  |
| 6  | 一种矿井膨胀式封孔器            | ZL200720101966.X | 宋彦波、刘斌 | 公司    | 2012年6月21日 |
| 7  | 软煤巷道高压涌水条件下快速构筑水闸墙的方法 | ZL200610012790.0 | 宋彦波    | 公司    | 2012年6月14日 |

另外，公司还有4项在审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证号           | 类型   | 申请日         | 专利权人 |
|----|--------------------------|----------------|------|-------------|------|
| 1  | 一种瓦斯抽采孔控压封孔的方法           | 201210210977.7 | 发明专利 | 2012年6月26日  | 公司   |
| 2  | 一种有机无机杂化改性聚氨酯化学注浆材料的制备方法 | 201210574856.0 | 发明专利 | 2012年12月25日 | 公司   |
| 3  | 一种吊装设备                   | 201320822216.7 | 实用新型 | 2013年12月16日 | 公司   |
| 4  | 一种桶                      | 201320822165.8 | 实用新型 | 2013年12月16日 | 公司   |

## 2、商标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注册人  | 商标名称  | 注册号         | 核定门类   | 权利期限                               |
|----|------|---|-------------|--------|------------------------------------|
| 1  | 股份公司 |  | 第 8917042 号 | 第 7 类  | 2011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3 日 |
| 2  | 股份公司 |  | 第 8917043 号 | 第 1 类  | 2011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3 日 |
| 3  | 股份公司 |  | 第 8917041 号 | 第 42 类 | 2012 年 3 月 7 日至 2022 年 3 月 6 日     |
| 4  | 股份公司 | 哈斯浮   | 第 9076788 号 | 第 1 类  | 2012 年 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 月 27 日   |
| 5  | 股份公司 | 德克因   | 第 9076786 号 | 第 1 类  | 2012 年 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 月 27 日   |
| 6  | 股份公司 | 希尔浮   | 第 9076785 号 | 第 1 类  | 2012 年 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 月 27 日   |
| 7  | 股份公司 | 罗克浮   | 第 9076787 号 | 第 1 类  | 2012 年 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 月 27 日   |
| 8  | 宋彦波  | 波雷因   | 第 5131682 号 | 第 1 类  | 2009 年 6 月 7 日至 2019 年 6 月 6 日     |
| 9  | 宋彦波  | 威尔浮   | 第 5131683 号 | 第 1 类  | 2009 年 6 月 7 日至 2019 年 6 月 6 日     |
| 10 | 股份公司 | 同成  | 第 4057750 号 | 第 7 类  | 2006 年 10 月 7 日至 2016 年 10 月 6 日   |

注：波雷因（表中第 8 项）和威尔浮（表中第 9 项）的商标之前未变更至公司名下，目前仍在宋彦波名下，关于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的申请已经于 2012 年 3 月 8 日由商标局发文确认。

## 3、域名

公司自有域名为：<http://www.tc-mining.com/cn/index.asp>

## 4、土地使用权

| 无形资产类别 | 原值（元）         | 累计摊销（元）    | 净值（元）         |
|--------|---------------|------------|---------------|
| 土地使用权  | 20,301,855.00 | 412,135.36 | 19,889,719.64 |

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证书号                 | 坐落              | 宗地面积（m <sup>2</sup> ） | 取得方式 | 所有人 | 取得时间       | 终止时间       | 期末账面价值（元）     |
|----|---------------------|-----------------|-----------------------|------|-----|------------|------------|---------------|
| 1  | 邢市国用（2013）第 KG003 号 | 邢台市开发区石武高铁以东、二千 | 53,333.00             | 出让   | 公司  | 2013 年 2 月 | 2063 年 1 月 | 19,546,655.00 |

|   |                |                 |          |    |       |         |          |            |
|---|----------------|-----------------|----------|----|-------|---------|----------|------------|
|   |                | 和大街南侧           |          |    |       |         |          |            |
| 2 | 深国用(2006)字第17号 | 深泽县西环路与南苑路交口东北角 | 2,924.86 | 出让 | 石家庄同成 | 2006年5月 | 2045年10月 | 189,200.00 |
| 3 | 深国用(2012)第011号 | 南苑路北侧           | 2,885.00 | 出让 | 石家庄同成 | 2012年7月 | 2062年6月  | 566,000.00 |

###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根据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于2001年发布的《关于公布执行安全标志管理的煤矿矿用产品目录（第一批）的通知》，电气设备、通信装置、安全监测系统及仪器等矿用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需要取得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颁发的“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12中注浆设备产品取得了矿用产品安全认证标志，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安全标志编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型号         | 终止日期        |
|----|-----------|----------|--------------|-------------|
| 1  | MED100047 | 气动架柱式钻机  | ZQJ-300/1.1  | 2019年4月10日  |
| 2  | MBA100008 | 气动注浆泵    | 2ZBQ-20/6    | 2015年9月20日  |
| 3  | MBA100009 | 气动注浆泵    | 3ZBQ-20/4    | 2015年9月20日  |
| 4  | MBA070005 | 气动注浆泵    | ZBQ-5/12     | 2016年9月1日   |
| 5  | MBA080005 | 气动注浆泵    | ZBQ-15/5     | 2017年4月27日  |
| 6  | MCH090012 | 无极绳绞车    | JWB-1.2/0.75 | 2018年4月23日  |
| 7  | MCP130046 | 无极绳连续牵引车 | SQ-110/132DC | 2018年12月27日 |
| 8  | MCP130045 | 无极绳连续牵引车 | SQ-80/75BC   | 2018年12月27日 |
| 9  | MCP130044 | 无极绳连续牵引车 | SQ-60/55BC   | 2018年12月27日 |
| 10 | MCP130048 | 无极绳连续牵引车 | SQ-60/55DC   | 2018年12月27日 |
| 11 | MCP130047 | 无极绳连续牵引车 | SQ-90/110DC  | 2018年12月27日 |
| 12 | MCP130043 | 无极绳连续牵引车 | SQ-90/75BC   | 2018年12月27日 |

公司于2007年5月25日通过了ISO9001:2008质量体系认证，换发时间为2013年3月29日，有效期为2016年3月31日，认证范围包括：气动注浆泵、无极绳绞车、气动架柱式钻机（资质范围内）的生产、设计。

公司的其他的生产资质如下所示：

| 序号 | 资质名称           | 证书编号                     | 发证日期        | 有效期        | 备注           |
|----|----------------|--------------------------|-------------|------------|--------------|
| 1  |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  | A3074013050102-4/1       | 2009年12月10日 | 2014年12月9日 | 邢台市建设局       |
| 2  |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丙级施工单位 | 冀国土资地灾施资字第(2013E43001)号  | 2013年2月20日  | 2016年2月19日 | 河北省国土资源厅     |
| 3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冀)FM安证许证字[2013]邢600022号 | 2014年4月11日  | 2017年4月10日 | 河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

公司的其他资质：

| 持有人   | 证书名称     | 证书编号                    | 发证机关     | 有效期                   |
|-------|----------|-------------------------|----------|-----------------------|
| 股份公司  |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 PWD-130561-0393         | 邢台市环境保护局 | 2013.12.23-2014.12.22 |
| 石家庄同成 |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 PWX-130128-0013         | 深泽县环境保护局 | 2013.10.14-2014.10.13 |
| 石家庄同成 | 取水许可证    | 取水(冀深水)字[2012]第01110001 | 深泽县水务局   | 2012.06.25-2017.06.25 |

另，公司于2013年9月5日办理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备案登记表编号为01245118。

公司于2013年9月22日办理了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备案登记表编号为1308601234。

公司于2013年9月13日办理了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海关注册登记编码为1305961168，有效期至2016年9月13日。

#### (四)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序号 | 权属证明文件                      | 用途      | 建筑面积(平方米) | 地点                   | 取证时间       | 权属人   |
|----|-----------------------------|---------|-----------|----------------------|------------|-------|
| 1  | 深泽县房权证深泽镇字第1500004029号房权证证书 | 车间      | 1,812.04  | 河北省石家庄市深泽县南苑路西段路南19号 | 2012年9月27日 | 石家庄同成 |
| 2  | 邢房权证开发字第265122号             | 厂房一、二、三 | 22,571.19 | 邢台市开发区石武高铁以东、二干和大街南侧 | 2014年4月11日 | 公司    |

| 序号 | 权属证明文件     | 用途   | 建筑面积  | 地点        | 价格        |
|----|------------|------|-------|-----------|-----------|
| 1  | Y1423678号商 | 商业办公 | 55.36 | 丰台区西客站南广场 | 54,732元/平 |

|   |                       |      |       |   |                 |
|---|-----------------------|------|-------|---|-----------------|
|   | 品房预售合同                |      |       | 东区 A、B、C 座楼 1 号<br>办公楼 13 层 1315              | 米               |
| 2 | Y1423666 号商<br>品房预售合同 | 商业办公 | 63.27 | 丰台区西客站南广场<br>东区 A、B、C 座楼 1 号<br>办公楼 13 层 1311 | 60,520 元/平<br>米 |
| 3 | Y1423671 号商<br>品房预售合同 | 商业办公 | 58.44 | 丰台区西客站南广场<br>东区 A、B、C 座楼 1 号<br>办公楼 13 层 1312 | 59,504 元/平<br>米 |
| 4 | Y1423674 号商<br>品房预售合同 | 商业办公 | 58.44 | 丰台区西客站南广场<br>东区 A、B、C 座楼 1 号<br>办公楼 13 层 1313 | 60,227 元/平<br>米 |
| 5 | Y1423676 号商<br>品房预售合同 | 商业办公 | 79.42 | 丰台区西客站南广场<br>东区 A、B、C 座楼 1 号<br>办公楼 13 层 1314 | 61,098 元/平<br>米 |

| 名称                 | 开始使用日期     | 原值（元）        | 净值（元）        | 累计折旧       |
|--------------------|------------|--------------|--------------|------------|
| 2 号厂房              | 2013.08.31 | 7,192,390.33 | 7,021,571.06 | 170,819.27 |
| 3 号厂房              | 2013.08.31 | 6,918,483.65 | 6,754,169.66 | 164,313.99 |
| 1 号厂房              | 2013.08.31 | 6,914,804.65 | 6,750,578.04 | 164,226.61 |
| 道路                 | 2013.08.31 | 2,079,771.42 | 2,030,376.85 | 49,394.57  |
| 落在式镗铣床             | 2013.08.31 | 936,158.45   | 891,690.92   | 44,467.53  |
| 电力系统               | 2013.11.30 | 835,646.82   | 795,953.59   | 39,693.23  |
| 卧式铣镗床              | 2013.08.31 | 653,531.69   | 622,488.93   | 31,042.76  |
| 围墙                 | 2013.08.31 | 540,960.70   | 528,112.88   | 12,847.82  |
| 厂区照明               | 2013.11.30 | 422,531.90   | 402,461.64   | 20,070.26  |
| 燃气系统               | 2013.11.30 | 250,729.32   | 238,819.68   | 11,909.64  |
| 排水系统               | 2013.11.30 | 224,066.01   | 213,422.87   | 10,643.14  |
| 瑞利波检测仪、充<br>电器、电源箱 | 2006.06.20 | 217,600.00   | 10,880.00    | 206,720.00 |
| 双液注浆泵（一）           | 2006.06.20 | 204,750.00   | 58,865.52    | 145,884.48 |
| 双液注浆泵（二）           | 2006.06.20 | 204,750.00   | 58,865.52    | 145,884.48 |

## （五）员工情况

1、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 156 人。公司在职员工分布情况如下表：

| 工作种类 | 人数 | 比例  | 年龄结构    | 人数 | 比例  | 教育程度 | 人数 | 比例   |
|------|----|-----|---------|----|-----|------|----|------|
| 管理人员 | 40 | 26% | 50 岁以上  | 18 | 12% | 博士生  | 1  | 0.6% |
| 财务人员 | 4  | 3%  | 40-50 岁 | 50 | 32% | 研究生  | 2  | 1.2% |

|      |     |         |        |     |         |      |     |         |
|------|-----|---------|--------|-----|---------|------|-----|---------|
| 销售人员 | 16  | 10%     | 30-40岁 | 50  | 32%     | 本科   | 13  | 8.3%    |
| 生产人员 | 74  | 48%     | 30岁以下  | 38  | 24%     | 专科   | 35  | 22.6%   |
|      |     |         |        |     |         | 其他学历 | 105 | 67.3%   |
| 合计   | 156 | 100.00% | 合计     | 156 | 100.00% | 合计   | 156 | 100.00% |

##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 （1）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宋彦波，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刘万会，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姚书平，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郭立甫，1981年生，2004年7月毕业于河北理工大学，工业设计专业，大学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04年7月至2006年3月，就职于邯郸圣雅迪公司，任技术员。2006年3月至今，历任本公司任机电部技术员、公司研发部主任、副总工程师。

史英，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 核心技术人员名称 | 持股/出资（万股/万元） | 持股比例        |
|----------|--------------|-------------|
| 宋彦波      | 3686.40      | 61.440%     |
| 刘万会      | 281.268      | 40.003%(尚成) |
| 姚书平      | 27.216       | 3.871%(尚成)  |
| 郭立甫      | 9.072        | 1.290%(尚成)  |

### （3）报告期核心技术人员重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变化。

##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 项目     | 2013 年度 (元)    | 比例      | 2012 年度        | 比例      |
|--------|----------------|---------|----------------|---------|
| 化工产品   | 211,900,185.36 | 90.83%  | 240,006,056.70 | 86.13%  |
| 机械产品   | 10,682,126.84  | 4.58%   | 12,419,787.49  | 4.46%   |
| 其他业务收入 | 10,709,825.94  | 4.59%   | 26,245,572.72  | 9.42%   |
| 合计     | 234,057,316.75 | 100.00% | 278,671,416.91 | 100.00% |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产品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已广泛应用于国内大部分重点矿区,灾害治理效果显著,公司主要业务合作客户包括诸多国内大型煤矿企业:中煤能源集团公司、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焦煤能源有限公司、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阳泉南庄煤炭集团有限公司、西山煤电集团有限公司、国投昔阳能源有限公司、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及淄博矿业集团等国内一流煤矿企业。公司波雷因、德克因及威尔浮等产品在煤矿灾害防治治理中得到客户的一致认可,在行业内具有很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收入金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 客户名称            | 2013 年度收入金额      |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
|-----------------|------------------|-------------|
| 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05,072,803.42 元 | 45.04%      |
|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46,896,368.18 元  | 20.10%      |
| 阳泉市南庄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2,670,854.65 元  | 5.43%       |
| 河北中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2,026,241.47 元  | 5.16%       |
|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 8,189,993.20 元   | 3.51%       |
| 合 计             | 184,856,260.92 元 | 79.24%      |

| 客户名称             | 2012 年度收入金额      |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
|------------------|------------------|-------------|
|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156,123,068.02 元 | 56.02%      |
| 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46,865,319.32 元  | 16.82%      |
|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16,719,490.42 元  | 6.00%       |
|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14,820,627.36 元  | 5.32%       |

|          |                  |        |
|----------|------------------|--------|
|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 6,416,495.68 元   | 2.30%  |
| 合 计      | 240,945,000.80 元 | 86.46%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公司主要客户为国有大中型煤矿，它们在选择供应商时主要考虑品牌知名度以及产品质量。报告期内，公司与这些客户的合作关系较为稳定。

###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 项目   | 2013 年度 |        |        | 2012 年度 |        |        |
|------|---------|--------|--------|---------|--------|--------|
|      | 材料占比    | 制造费用占比 | 人工占比   | 材料占比    | 制造费用占比 | 人工占比   |
| 化工产品 | 95.83%  | 0.96%  | 3.21%  | 94.81%  | 1.24%  | 3.95%  |
| 机械产品 | 65.26%  | 8.65%  | 26.09% | 71.59%  | 4.94%  | 23.46% |
| 合计   | 94.36%  | 1.33%  | 4.31%  | 93.75%  | 1.41%  | 4.84%  |

公司化工产品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异氰酸酯和聚醚型多元醇，机械产品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钢材、铸件、缸体，原材料采购来源十分充足便利，价格波动较小，供应商合作关系较为稳定。由于异氰酸酯、聚醚的生产厂商众多，公司原材料供应充足。因此，公司对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主要能源消耗为电、水。报告期内，能源价格基本稳定。

####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 供应商名称          | 2013 年度采购金额     |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
|----------------|-----------------|------------|
|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39,188,800.00 元 | 33.29%     |
| 万华化学（烟台）销售有限公司 | 37,592,900.00 元 | 31.94%     |
| 烟台三江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 7,034,900.00 元  | 5.98%      |
| 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公司   | 3,670,900.00 元  | 3.12%      |
|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1,984,200.00 元  | 1.69%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 89,471,700.00 元 | 76.01%     |

| 供应商名称          | 2012 年度采购金额     |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
|----------------|-----------------|------------|
|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56,333,100.00 元 | 26.25%     |
| 烟台三江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 46,433,000.00 元 | 21.64%     |

|                |                  |        |
|----------------|------------------|--------|
| 河北天盛化工有限公司     | 13,445,300.00 元  | 6.27%  |
| 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10,356,900.00 元  | 4.83%  |
| 重庆欧耐实喷涂机械有限公司  | 1,513,618.31 元   | 0.71%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 127,576,600.00 元 | 59.45%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将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的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 客户对象       | 合同标的    | 合同时间       | 合同金额（元）       | 执行情况 |
|------------|---------|------------|---------------|------|
| 河南焦煤能源有限公司 | 注浆加固料   | 2013.03.29 | 15,606,843.20 | 已执行  |
| 河南焦煤能源有限公司 | 注浆加固料   | 2013.05.03 | 53,172,000.00 | 在执行  |
| 河南焦煤能源有限公司 | 注浆加固料   | 2012.12.25 | 29,600,000.00 | 已执行  |
| 河南焦煤能源有限公司 | 注浆加固料   | 2013.01.05 | 53,172,000.00 | 已执行  |
| 河南焦煤能源有限公司 | 波雷因     | 2012.06.21 | 12,120,000.00 | 已执行  |
|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高分子加固材料 | 2012.05.24 | 12,753,000.00 | 已执行  |
| 河南焦煤能源有限公司 | 注浆加固料   | 2013.12.09 | 42,042,000.00 | 在执行  |
| 河南焦煤能源有限公司 | 波雷因     | 2012.08.15 | 15,100,000.00 | 已执行  |

注：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的合同多为框架合同。

#####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将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合同认定为重大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 客户对象           | 合同标的                    | 合同时间       | 合同金额(元)      | 执行情况 |
|----------------|-------------------------|------------|--------------|------|
|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异氰酸酯                    | 2013.08.08 | 2,062,500.00 | 在执行  |
|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异氰酸酯                    | 2013.10.08 | 1,649,000.00 | 在执行  |
|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异氰酸酯                    | 2013.04.03 | 2,292,000.00 | 已执行  |
|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异氰酸酯 340 吨、<br>聚醚 300 吨 | 2012.03.03 | 价格随行就市       | 已执行  |
|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聚醚                      | 2013.04.03 | 1,398,000.00 | 已执行  |
|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异氰酸酯、聚醚                 | 2013.03.21 | 3,102,000.00 | 已执行  |

|                |                     |              |                 |     |
|----------------|---------------------|--------------|-----------------|-----|
|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异氰酸酯                | 2013. 03. 27 | 1, 719, 000. 00 | 已执行 |
|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异氰酸酯                | 2013. 01. 07 | 1, 128, 000. 00 | 已执行 |
|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异氰酸酯、聚醚             | 2013. 01. 21 | 2, 901, 000. 00 | 已执行 |
|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异氰酸酯、聚醚             | 2013. 02. 25 | 3, 780, 000. 00 | 已执行 |
|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异氰酸酯                | 2013. 03. 16 | 1, 701, 000. 00 | 已执行 |
| 烟台三江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 异氰酸酯（110吨）、聚醚（110吨） | 2012. 06. 13 | 3, 091, 000. 00 | 已执行 |
| 烟台三江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 异氰酸酯（140吨）          | 2012. 02. 01 | 2, 219, 000. 00 | 已执行 |
| 烟台双信局氨酯有限公司    | 异氰酸酯（179吨）          | 2012. 03. 15 | 价格随行就市          | 已执行 |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 （1）全球化学注浆材料发展概况

注浆材料的发展具有较悠久的历史，经历了从水泥注浆材料到化学注浆材料的发展历程。20世纪40年代，水玻璃占据主导地位。随着现实的需要，化学注浆材料由单纯的无机物，逐渐开始采用有机材料。20世纪50年代，美国发明了丙烯酰胺浆材，其黏度很小，接近水，且凝胶时间可以任意调节，由此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迅速发展。此后，化学注浆材料衍生出了木质素类、脲醛树脂类、丙烯酸盐类、环胺脂类、环氧树脂等品种繁多，性能各异的注浆材料。

20世纪70年代，德国、美国、独联体、法国、波兰等采煤技术先进的国家，先后开采了化学注浆材料用于加固破碎煤岩体及井下防火和隔风。德国、美国以聚氨酯材料为主，独联体、法国、波兰主要使用脲醛树脂。全球注浆材料年消耗量均在数万吨以上，有效改善了破碎煤岩的整体稳定性，为矿井安全和高效生产提供了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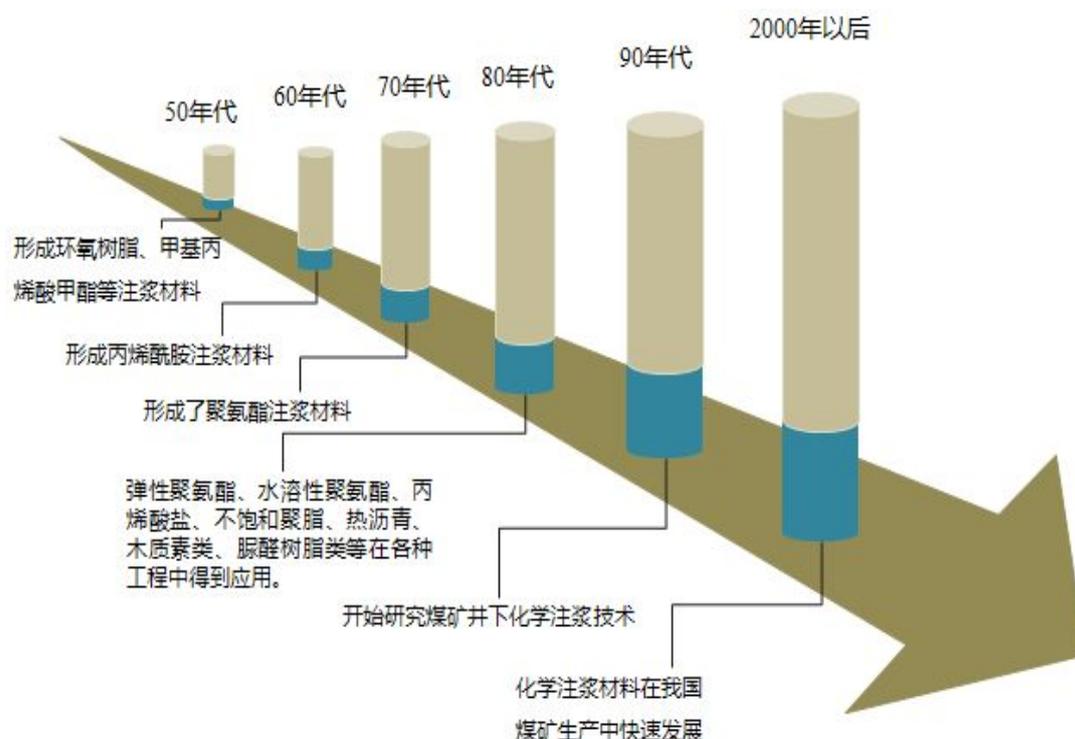
##### （2）我国化学注浆材料发展概况

我国在化学注浆材料领域的研究起步较晚。20世纪50年代初期，我国开始

在煤矿竖井堵水、加固工程中使用注浆技术。50年来，我国在注浆技术方面的研究和工程应用发展迅速、规模较大。我国在20世纪50年代末研制了环氧树脂、甲基丙烯酸甲酯等注浆材料，60年代研制了丙烯酰胺注浆材料，至70年代末研制了聚氨酯注浆材料，80年代弹性聚氨酯、水溶性聚氨酯、丙烯酸盐、不饱和聚酯、热沥青、木质素类、脲醛树脂类等不同程度地在各种工程中得到应用。化学注浆材料已成为我国现代工程技术不可或缺的一个组成部分。目前，我国化学注浆材料的种类基本与国外相同，而且我国还在此基础上独创了弹性聚氨酯、甲氰凝和环氧一聚氨酯、丙烯酸酯一聚氨酯等互穿网络注浆材料。

我国在20世纪90年代初期开始研究煤矿井下化学注浆技术，但其后很长一段时期内由于我国煤炭生产的安全投入一直偏低以及对化学注浆材料的偏见等因素影响，化学注浆在煤矿中的应用并不多。进入2000年后，国家对煤矿安全生产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并出台了系列煤矿安全方面的政策和法规来对煤炭生产企业进行约束，由此化学注浆材料在我国煤矿的生产中才得到大规模的应用，其中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由于其在加固、堵水以及填充等方面有着优异的性能，发展速度更为迅速。具体如下图：

图表 1 我国化学注浆材料发展历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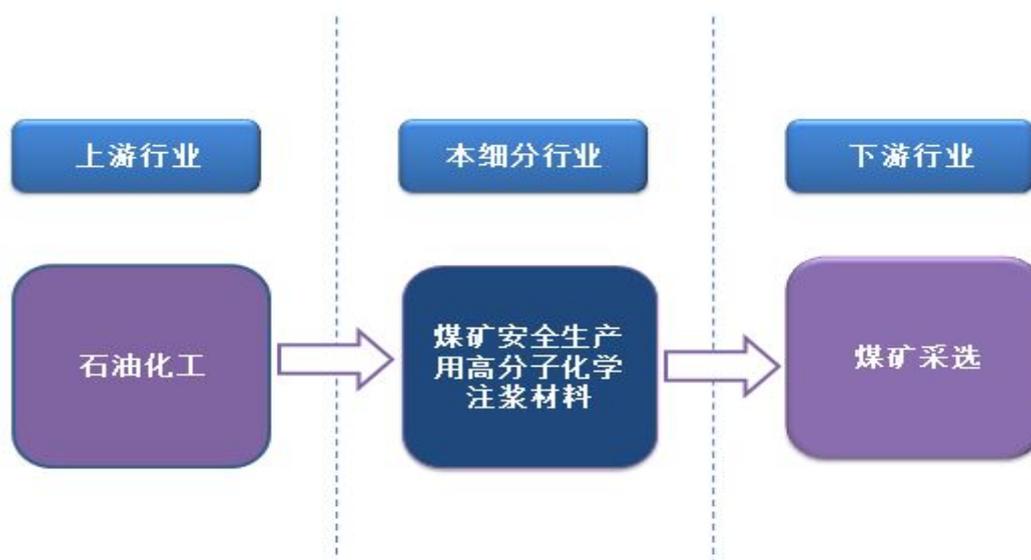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行业资料整理

## 2、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与上下游行业形成较为稳定的产业链，具体如下图所示：

图表 2 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产业链



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是由主料和助剂经过一定的物理和化学反应而成的高分子聚合物，而其生产所需的聚醚、异氰酸酯等主料以及溶剂、发泡剂、催化剂、缓凝剂、泡沫稳定剂等助剂均来自石油化工行业，因此本行业的上游行业为石油化工制造业。我国石油化工行业发展迅速，据《石化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资料显示，截至 2010 年底，我国石化和化学工业规模以上企业约 3.51 万家，全行业实现工业总产值 7.6410 万亿元，其中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总产值由 2000 年的 5,415.11 亿元增加至 2010 年的 47,920.02 亿元，企业数量由 2000 年的 11,430 家增加至 2010 年的 29,504 家。

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主要用于煤矿自然灾害的防治，因此本行业的下游行业为煤矿采选业。我国煤矿绝大多数是井工矿井，地质条件复杂，灾害类型多，分布面广，在世界各主要产煤国家中开采条件最差、灾害最严重。我国煤矿灾害主要包括瓦斯灾害、水灾、自然发火危害、煤尘灾害和冒顶灾害。传统的水泥、水玻璃、普通的化学注浆材料和施工技术已很难适应现代安全、快速高效生产的需要。而快速发展起来的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和配套技术，对复杂地质

条件下煤岩体充填防塌方、偏帮、顶板稳定性控制、空穴的快速处理、渗漏水及涌水的有效快速治理非常具有针对性，能对上述煤矿自然灾害进行有效防治，这将为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带来持续的需求。

### 3、行业技术水平

化学注浆技术是由经验方法逐步完善成为一门具有理论的技术，是将一定材料配制成浆液，用压送设备将其注入地层或缝隙内使其扩散、胶凝或固化，以达到加固地层或防渗堵漏的目的。注浆技术涉及化学、流体力学、工程地质学、水文地质学、土力学、岩石力学、材料力学、工程机械学、勘探地球物理学等学科，而且还和液压技术、泵技术、射流技术、电子技术息息相关。化学注浆技术一般包括化学注浆材料、注浆设备及注浆工艺三部分内容。

#### (1) 注浆材料

注浆材料是在地层的裂隙或孔隙中起充塞和固结作用的主要物质，是能否起到堵水、加固或填充作用的关键。化学浆液具有粘度低、渗透性好、粘结强度高、强度增长快且高、变形性好等优异的性能，且许多是真溶液，比起属悬浊液的水泥浆液更易渗透到细微岩土或混凝土裂隙中，目前在煤矿、隧洞、水利水电、铁道、市政等工程领域中有着较广泛的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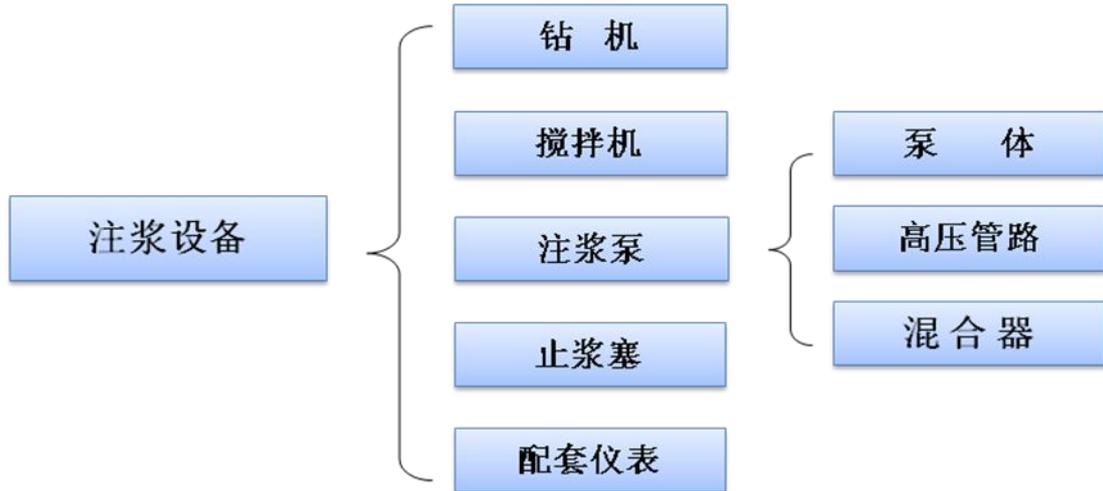
由于煤矿井下存在的潮湿、易燃等特殊环境，因此对注浆材料有如下技术要求：a、一定的流动性，不管是加固还是充填、堵漏，较低黏度可使注浆材料顺利进入施工区域；b、适当的固化时间，充填和堵漏材料需要快速的固化时间，以保证施工效果，而加固材料的固化时间太快或太慢，都将不利于施工及其效果；c、足够的粘结强度，保证其能与缝隙壁之间牢固的粘结；d、良好的抗压强度，保证被加固被封堵的部位能承受一定的压力；e、固化时无收缩现象，避免聚合物与缝面的局部脱空，使平均强度降低；f、优异的持久性和防渗透能力，保证在较长时间内，矿井施工的安全；g、特别的阻燃性，保证其在瓦斯环境中不燃烧、不助燃。

到 20 世纪末，我国在 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研制、开发上已赶上了世界各国发展的步伐。我国的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从种类到质量（如非水溶性和弹性聚

氨酯、环氧树脂、丙烯酸盐、脲醛树脂、甲凝、丙凝等)都已与国外相差无几,并且都实现了工业化生产。

## (2) 注浆设备

图表 3 注浆设备



资料来源：行业资料整理

注浆设备主要包括注浆泵、搅拌机、混合器、止浆塞和配套仪表等。注浆设备是制备和输送浆液的系统,是使浆液进入地层裂隙或孔隙的动力源。注浆设备的选择适用与否,直接关系到注浆效果的成本与质量。其中,注浆设备组成中关键设备是注浆泵,随着注浆材料不断发展,注浆设备的研究显得更加重要。

我国在化学注浆设备、仪器的研制和开发上也有不少成果,以化学注浆泵为例,20世纪60年代使用的是手摇泵,继后研制出气压泵、齿轮泵、隔膜泵和比例泵;20世纪70年代研制出自动调速稳压化学注浆泵;20世纪90年代则研制出自动调速稳压变量化学注浆泵等。但在各类化学注浆设备仪器系列化、成套化、环保化和已有产品质量上与国外还有一定差距。

## (3) 注浆工艺

注浆工艺主要包括选择注浆方案、确定注浆方式和注浆深度、注浆孔的布置和钻进、注浆材料的选择、注浆设备的选型、注浆参数的选择、注浆施工及效果检查等内容。

注浆技术发展很快,注浆方法种类繁多,从脉状注浆、渗透注浆发展到复合

注浆法或综合注浆法；从无压注浆到通电、抽水、压气、喷射、旋喷等多种诱导注浆法。

#### 4、行业壁垒

##### (1) 技术开发壁垒

由于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主要是应用于煤矿自然灾害的防治，客户因此对注浆材料的性能、质量稳定性和卫生安全性能等各方面的要求有着极为苛刻的要求。注浆材料产品在实际应用前需要经过长期“理论—实践—理论—实践”的研究，这也使得注浆材料的配方设计及研发技术成为行业内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核心要素，从而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

##### (2) 人才壁垒

化学注浆技术涉及材料、结构、地质条件、施工技术、机械设备等多方面的知识：首先，在注浆材料配方的研发与应用方面需要配备理论功底扎实、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其次，在施工方面由于施工环境复杂、专业化程度要求高等因素，同样需要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才。这要求行业内企业需要将人员持续引进和后续培训等方式相结合，不断去提高人才队伍素质，这对新进企业构成了较大的壁垒。

##### (3) 资质认证壁垒

注浆技术包括注浆材料、注浆设备和注浆工艺三个部分，目前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内的竞争开始走向一体化服务能力的竞争。而根据相关规定，矿用设备需要满足矿山安全生产要求，包括国家安全标准、行业标准和《煤矿安全规程》、《非煤矿山安全规程》等。矿用注浆设备制造企业必须取得产品安全标志和生产许可证才能生产和销售，且矿山企业必须采购和使用已取得安全标志的注浆设备。同时，注浆施工也需要取得矿山施工资质才能进行。产品安全标志和生产许可证以及矿山施工资质都需经过严格的审核方能取得。

##### (4) 品牌壁垒

注浆材料的主要客户群体是国有大中型煤矿，这些客户对于煤矿安全问题重视程度高，安全投入力度大，而且品牌忠诚度高。因此，新进入企业需要经过较

长时间才能建立品牌知名度，培育客户忠诚度。

## 5、行业监管

### (1) 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编码为“C 制造业—C2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所属范围下的合成材料制造业。

#### ① 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和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是国务院主管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的直属机构，也是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是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管理的行使国家煤矿安全监察职能的行政机构，其依法行使国家煤矿安全监察职权，负责对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组织研究和参与起草煤矿安全生产、煤矿安全监察有关法律、法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组织制定后拟订煤炭行业规范和标准工作，协调全国煤矿安全技术装备保障跟踪，组织对煤矿使用的设备、材料、仪器仪表的安全监察工作等，从而保证国家有关煤矿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是行业自律组织，主要负责制订煤炭行业的相关行业标准，同时发挥着联系政府、指导行业、服务企业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 ② 行业标准化机构

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煤矿安全分会，是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7 个分技术委员会之一，在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领导下从事煤矿安全技术法规、技术标准起草、审查工作的技术性组织，是加强煤矿安全标准化工作的技术支撑机构。该组织主要由煤矿安全生产管理部门，协会、学会、科研机构等社会中介机构，大专院校，监督检验部门以及生产、经销、贮存、使用企业等方面的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目前，由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煤矿安全分会牵头制订并经国家安监总局批准的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领域的国家标准有如下几项：

| 序号 | 标准编号        | 标准名称              |
|----|-------------|-------------------|
| 1  | AQ1087-2011 | 煤矿堵水用高分子材料技术条件    |
| 2  | AQ1088-2011 | 煤矿喷涂堵漏风用高分子材料技术条件 |
| 3  | AQ1089-2011 | 煤矿加固煤岩体用高分子材料     |
| 4  | AQ1090-2011 | 煤矿充填密闭用高分子发泡材料    |

### ③ 行业管理体制

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矿用产品安全标志办公室）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的授权，承担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工作，包括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的审核、发放和发放后的监督管理。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受理安全标志申请，组织实施资质审查、技术审查、现场评审、产品抽样检验等环节以后，通过上述审查、评审和检验合格的产品，由其发放安全标志证书，准许在该产品和包装上使用安全标志标识，即“MA（煤矿）”安全标识或者“KA”（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标识。

煤炭法规定，煤矿企业采购或者使用的设备、安全仪器等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禁止采购或者使用无生产许可证、质量合格证、防爆合格证和煤矿安全标志的产品。煤矿井下电气设备采购和使用必须具有“三证一标”。“三证一标”即《防爆合格证》、《产品检验证书》、《产品鉴定证书》和《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防爆合格证》由原煤炭部授权的上海、重庆和抚顺防爆站检验发放；《安全仪表合格证》由国家授权的长沙、抚顺仪表站检验发放；《产品鉴定证书》由省部级以上单位主持的技术鉴定；“一标”即为煤安标志，由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统一检验发放。2007年后，已实行三证合一，不再单独出具单独的三证，统一由安标取代。

#### (2) 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于1992年11月7日公布，该法是保障矿山生产安全，防止矿山事故，保护矿山职工人身安全，促进采矿业发展的重要专业安全生产法律。该法明确了矿井的通风系统和供风量、风质、风速必须符合矿山安全规程和行业技术规范。同时规定了矿山所使用的安全检测仪器，必须符合国家安全标准或者行业安全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于1996年8月29日公布，该法明确了煤矿企业

使用的设备、器材、火工产品和安全仪器，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其中规定：煤矿企业应当依照本法规定向煤炭管理部门申请领取煤炭生产许可证。未取得煤炭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煤炭生产。取得煤炭生产许可证，应当提供有实测的井上、井下工程对照图、采掘工程平面图、通风系统图。

《煤矿安全监察条例》：2000年11月7日公布，2000年12月1日起施行，主要包括煤矿安全检察员管理制度；煤矿建设工程安全设施设计审查与竣工验收制度；煤矿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煤矿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制度；煤矿安全监察信息与档案管理制度；煤矿安全监察监督约束制度；煤矿安全监察行政处罚制度等。

《煤矿安全规程》由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颁布实施。1980年2月15日公布，1980年5月1日起施行，后经多次修订，最后一次修订时间为2006年10月25日，该规程详细介绍了煤矿安全管理的各项规定以及事故处理方法等，其中对于通风和瓦斯、粉尘防治以及通风安全监控均进行了规定以及事故处理方法等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于2002年6月29日公布，是对于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一部法律。该法规定“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具备本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矿山建设项目应当分别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安全条件论证和安全评价。生产经营单位必须执行依法制定的保障安全生产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使用、检测、维修、改造和报废，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国家鼓励和支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和安全生产先进技术的推广应用，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2004年5月21日，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为建立煤矿安全生产设施长效投入机制，我国境内所有煤炭生产企业（以下简称企业）建立提取煤炭生产安全费用（以下简称安全费用）制度。煤矿企业需要按照以下标准按月提取安全费用，其中大中型煤矿高瓦斯、煤与瓦斯突出、自然发火严重和涌水量大的矿井吨煤3-8元、低瓦斯矿井吨煤2-5元、露天矿吨煤2-3元；小型煤矿高瓦斯、煤与瓦斯突出、自然发火严重和涌水量大的矿井吨煤10元，小型煤矿低瓦斯矿井吨煤6元。安全费用主要

用于矿井主要通风设备的更新改造支出、矿井瓦斯监测系统与抽放系统支出、改造矿井综合防治煤与瓦斯突出支出、矿井供配电系统的安全防护设备设施支出等十种用途。

2006年12月8日，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总局发布《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该办法规定，从事矿山开采、建筑施工、危险品生产以及道路交通运输的企业以及其他经济组织应当建立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费用是指企业按照规定标准提取，在成本中列支，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的资金。其中矿山开采安全费用依据开采的原矿产量按月提取，其中金属井下矿山每吨8元、非金属井下矿山每吨（立方米）2元。

2010年4月21日，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发布了《关于发布〈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申办程序〉等9个安全标志管理文件的通知》（安标字[2010]15号），对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管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以安监管规划字[2004]107号文件发布的《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申办程序》等11个安全标志管理文件进行了修订，自2010年5月1日起实施。9个安全标志管理文件分别为《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申办程序》、《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申请细则》、《矿用产品安全标志技术审查细则》、《矿用产品安全标志检验细则》、《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现场评审管理细则》、《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发放与标识管理细则》、《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监督管理细则》、《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申诉、投诉处理细则》、《进口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管理细则》，对矿用产品安全标志申办程序及评审等做出了详细规定。

## 6、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 （1）有利因素

#### ①煤矿安全生产投入不断扩大

近年来，国家政策对煤矿安全生产的重视不断加强，财政部、发改委、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及各级政府连续发布了《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通知（财建[2004]119号）、《关于调整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标准，加强煤炭生产安全费用使用管理与监督的通知》（财建[2005]168号），对煤炭生产安全费用（以下简称“安全费用”）提取标准和使用管理等方面的内容进行强

制性规范和完善。充足的煤炭安全生产费用使煤炭生产企业对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具备有力的支付保障。

### ②煤矿采掘深度不断加深，煤矿安全用品需求益增

随着煤矿的不断开采，矿井深度也在逐年加大，目前一些矿井的开采深度已超过 1000 米，且仍在以平均每年 10-20 米的速度向下延伸。未来我国煤炭开采的基本趋势为浅矿井（开采垂深小于 200m）数量将大为减少，中深矿井（200m~800m）数量将明显增加，深矿井（800m~1200m）数量将成倍地增加，并将出现更多特深矿井（大于 1200m）。随开采深度的增加，地应力、瓦斯压力、地温也越来越高，煤矿自然灾害特别是瓦斯灾害的威胁逐步加重。由于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在煤矿加固、堵水和填充方面的独特作用，煤矿采掘深度的增加将给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带来持续的刚性需求。

### ③煤矿整合将培育更多大型客户

大型煤矿和小型煤矿对安全开采的重视程度不同。通过行业整合，大型煤矿的开采模式和安全生产方式将对小型煤矿进行改造，以提高小型煤矿的开采安全。因此，客户群体的优化将给本行业带来更多的需求。

## （2）不利因素

### ① 行业规范化程度较低，各类标准亟待建立和完善

目前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的规范化程度还比较低，统一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远不够完善。标准的缺失有可能使行业陷入无序低价的竞争，更为严重的是由低价竞争带来的对产品、施工质量的罔视而给煤矿安全生产带来重大隐患。因此，亟待国家有关部门、行业协会和行业内的领先企业一起对各类成熟的材料、施工方法进行总结、提升并逐步规范化成为行业的指导标准，引领行业快速走向成熟。

### ② 行业内企业规模偏小，制约行业整体竞争能力的提升

我国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的企业平均规模偏小，行业内将近百家企业，但注浆材料销售额在亿元以上的只有为数不多的几家，具有材料、配

套设备和专业化施工一体化服务能力的企业更是少数。绝大多数中小企业生产经营粗放，使用落后工艺和装备，专业化施工能力不高，抗风险能力较弱。这不利于行业整体竞争能力的提升，主要体现在：一方面，行业整体难以获得生产和研发上的规模效益，从而影响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大量小厂的存在不仅加剧了原料的争夺，而且生产的低端产品容易引发企业间的过度竞争。

### ③ 材料价格波动较大

近年来石油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导致下游石化产品的价格波动较大，这对注浆材料企业的盈利产生了一定影响。

### ④ 煤矿行业的周期性波动明显

受制于整体经济形势的影响，加之煤矿的无序开采，对小煤矿的监管的缺失，过度的煤炭开采量，导致煤矿行业的周期性波动明显，进而导致注浆材料企业的盈利的波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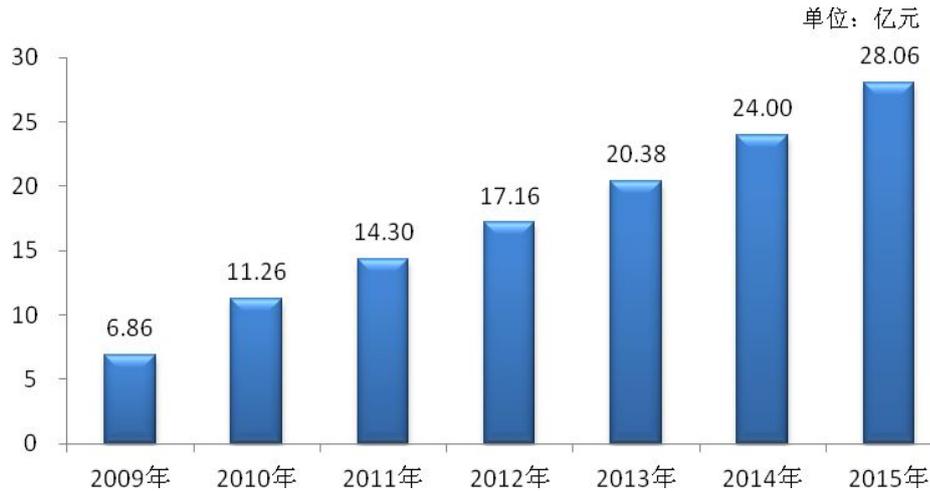
## （二）市场规模

### 1、市场空间

我国是世界上煤炭产量最大的国家，煤炭行业的发展直接影响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技术水平和发展方向。国家出台各项政策对煤炭生产行业的结构调整提出了明确的目标，并将煤矿安全生产确定为国家未来的重点工程之一，其对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需求不断加大。

近年来，伴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以及国家对煤矿生产安全的日益重视，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得到了巨大的发展。未来，随着我国经济继续稳步增长、煤炭地质条件的恶化以及对煤矿安全生产投入的加大，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需求将保持快速增长，预计到 2015 年，我国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市场规模将超过 24 亿元。

图表 4 2009-2015 年我国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市场规模及预测



资料来源：大禾咨询

## 2、高分子化学注浆行业的需求特征

面临恶劣的地质条件，为确保安全生产，我国煤矿对安全生产的投入不断加大，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需求将保持快速增长。

市场对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需求呈现以下几个特征：

### ①差异性、特殊性

高分子化学注浆通常是常规工程措施无法处理，或因工程条件限制不能采用常规工艺处理时采用的一种特殊技术手段。由于每个煤矿的地质条件不一样，自然灾害的成因也具有复杂多变性。因此，高分子化学注浆需求的产生都有其特殊性和差异性，从而施工时对高分子注浆材料的类型、性能以及施工设备、施工工艺等的选择也就不同。

### ②突发性、紧迫性

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施工需要很强的专业性，需要注浆材料生产企业进行技术指导或者直接施工，这使得煤矿企业很少对注浆材料进行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储备或储备量很少。而煤矿自然灾害的产生有突发性，因此煤矿对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需求也具有突发性。此外，矿井环境随时在发生变化，比如瓦斯随时涌出、不同巷道的温度、气压、湿度、风速、风向、空气成分含量随时发生变化，高分子化学注浆企业在处理上述矿井环境问题时，在时间上要求比较紧迫。

### ③对完整解决方案的需求高

煤矿自然灾害的出现不仅影响了煤矿采选企业的正常生产,而且往往具有较大的危害性,因此煤矿企业对注浆材料生产企业的需求不仅仅是材料,更多的是对煤矿自然灾害防治完整解决方案。而目前绝大部分高分子化学注浆企业只提供材料、设备和工艺中部分服务而不是帮助客户全面解决工程问题,这往往导致由于客户对材料、设备不适当地运用最终导致化学注浆工程处理效果不佳现象的发生。

### ④对价格的敏感性低于产品质量

在中国的煤炭安全产业面临日趋严厉的国家和地方政府监管背景下,煤矿企业对安全意识的重视程度超过对利润的追求,对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而言,客户往往对注浆材料的性能、质量以及施工效果的重视程度超过价格,价格敏感性较低。

## 3、行业利润水平变动趋势

近年来,一方面由于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下游煤炭产量稳步增长带动了煤矿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的快速发展;另一方面由于煤矿安全的特殊性质以及煤炭行业整合的趋势,大中型煤矿成为行业产品的主要使用群体,而大中型煤炭生产企业往往更重视安全产品的性能和质量,对价格敏感度较低,这使得本行业整体毛利率水平保持了较高的水平。较高的行业毛利率在使优势企业借机做强做大,提升技术开发能力和应用水平的同时,也使许多中小企业在行业内得以生存。

但从长期来看,受到能源短缺的影响,石油价格的上涨是不可避免的,这将使得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原材料价格随之相应上涨,从而挤占了行业的利润水平。另一方面,随着技术的不断发展,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愈发成熟,市场的竞争将更加激烈,产品的价格也将随之下降,这对行业的利润水平也产生了不利影响。

由于规模、成本、技术、品种结构及管理方面的差异,行业内企业的利润水平存在较大区别。拥有雄厚的研发实力和先进的技术装备,能够提供注浆材料、配套注浆设备以及专业施工一体化服务的企业盈利能力稳定,利润水平较高。中

小规模企业必须走专业化和精细化道路，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技术含量，才能保持较高的利润水平。而无研发、专业施工等能力的小规模企业只能在日益激烈的竞争和原油价格持续波动的冲击下，逐步退出市场。

#### 4、行业发展趋势

##### (1) 行业规范化程度将不断提高

2011年7月12日，国家安监总局发布的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煤矿安全标准使行业的规范化程度有所提高，但是这还远远不够，行业的良性发展需要一整套规程、规范和标准来进行约束。由于行业的特殊性，除了材料标准外，还需建立与之相关的工程设计、施工和验收等一系列国家和地方的标准，以及行业准入制等各种规章制度。经过前些年行业的高速发展，行业内企业特别是领先企业已经积累了足够多的材料、施工工艺等方面的成熟经验，这为行业的规范化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 (2) 行业内企业逐渐走向材料、设备开发、技术服务一体化

近年来，国家政策对煤矿安全生产的重视不断加强，煤矿企业特别是国有大中型煤矿对矿工安全的重视程度也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因此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采购上，将逐步从过去的单纯材料的采购向煤矿安全的包括材料、设备和施工等完整解决方案的转变，从过去单纯考虑价格因素向综合考虑供应商的技术研发能力、配套设备、施工能力和成功工程案例等方面转变。因此，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等方面处于领先地位的优势企业将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这将促使行业内更多的企业走向材料、设备、技术服务一体化。

##### (3) 行业领先企业将逐步实现生产自动化

目前绝大部分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生产企业的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比较落后，对人工的依赖比较严重，人工的操作使得产品在生产过程中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无法实现产品配方设计的最佳性能，这与煤矿安全要求的高标准不符，同时也严重制约了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技术的发展。为了改变这一现状，行业内的领先企业正在谋求实现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生产的自动化，这将大大提高行业的技术水平，同时也拉开与其他中小型企业的竞争差距。

##### (4) 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应用市场越来越广阔

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具有顶板加固、火源的充填密闭、水源的封堵、基础围

岩表面加固等多种功能，适应国内煤矿灾害治理的需求，采用针对灾害对象实行加固、充填密闭等有效处理，可以有效的防止多种煤矿灾害事故的发生，具有很高的实际应用价值，未来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在煤矿安全生产中的应用将越来越多，而且国家开始提倡“绿色开采”，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也将应用到煤矿回填等新领域，大大拓展了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在煤矿市场的应用空间。同时，由于煤矿安全用品的标准极高，使得煤矿安全用的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性能、质量等在整个化学注浆材料中都属领先水平，行业产品应用到非煤矿、地铁、隧道等相关地下工程领域的门槛并不高，有着广阔的市场前景。

### （三）基本风险特征

#### 1、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风险

长期以来我国国民经济保持快速稳定的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06-2011年我国GDP年平均增长速度达到10.88%。但近几年来全球经济发展环境面临较多的不确定性，经济形势日益复杂，欧洲债务危机继续蔓延，全球经济复苏依然缓慢。根据《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十二五期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年平均增长7%，低于“十一五规划纲要”提出的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5%的目标，同样远低于“十一五”期间实际增长率11.4%。

宏观经济环境的日益复杂将直接对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市场的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如果未来经济发展速度放缓，市场经营环境恶化，将加大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生产企业竞争。

#### 2、市场竞争风险

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的规范程度还比较低，各种行业标准、市场准入制度、施工标准等规章制度还亟待建立和完善，这可能导致一些规模小、无渠道、无品牌、无技术，资源利用率低，更严重的是缺乏质量安全保障的企业进入市场，使市场呈现出低价无序竞争态势，从而影响行业的利润水平和信誉度。

#### 3、技术开发风险

化学注浆企业的竞争优势根本上是技术的优势，由于行业的特殊性，市场对整体解决方案的需求，要求行业内企业能够将涉及化学注浆方案的注浆材料、注

浆配套设备、施工工艺等各方面技术高效低成本地集成起来并不断创新，以适应日益严峻的煤矿安全生产形势。而且煤矿安全产品的严格要求，使得行业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往往需要经过“理论—实践—理论—实践”不断循环的模式，只有研发实力雄厚、资金实力强、生产加工经验丰富的大型企业才能不断根据行业及客户要求，开发符合出煤矿安全生产新形势的产品。

在技术开发和应用过程中，如果行业内公司不能持续投入，不能及时准确地把握新技术及市场需求的发展和变化，研发出的新产品不能巩固和加强已有的竞争优势，将会影响行业内公司的下一步发展。

#### 4、依赖核心技术人员的风险

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已经成为行业内发展的重要因素。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对高级技术人才的依赖性较强，同时，行业开发新产品的技术研发难度较大、个性化需求较高，对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和工作经验有较高要求，因此稳定并发展优秀的科技人才队伍对业内企业十分重要。

核心技术是由企业研发技术人员在消化吸收国内外技术、与用户进行广泛的技术交流以及在多年的研发制造实践基础上积累获得的，核心技术及制造工艺由技术研发队伍共同掌握，单个技术人员很难掌握全套核心技术，但单项核心技术流失对该类产品的竞争力仍有一定影响。虽然行业内企业与技术研发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并对技术研发人员采取了一系列的激励措施，保证了技术研发队伍的稳定，但是如果发生技术研发队伍大面积流失或技术泄密现象，仍将对企业发展带来不利影响，行业内企业存在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 5、应收账款比重较高风险

由于下游客户煤矿企业的议价能力较强，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企业的应收账款始终居高不下，这使得企业在日常经营中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很大，一旦出现突发状况，有可能使业内企业特别是中小规模企业陷入资金链断裂风险。

### （四）行业竞争格局

####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目前国内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从企业的经营方式来看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类是同时具备生产和施工能力的综合性企业,这类企业往往具有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拥有自己的产品,同时还有专业的施工队伍,有较强的结构分析能力,能够结合不同的工程特点制定有效的处理方案,如同成科技等。第二类是生产型企业,专业生产各类化学注浆材料,主要以材料研究和销售为主,如巴斯夫浩珂、瑞琪米诺桦和新宇田化工等。第三类是施工型企业,以补强、防渗的工程处理为主,一般不具备自主的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核心技术,但对化学注浆工艺与设备有较深入的研究,这类型企业的数量较多。

从企业进入本行业的时间来看,可以分为两类:第一类进入行业三年以上,这类企业对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研发、生产和使用持续和连贯,对注浆材料的性能、施工工艺掌握透彻,一般拥有自主的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注浆核心技术,如同成科技、巴斯夫浩珂和瑞琪米诺桦等。第二类进入行业时间较短,这类企业在行业沉淀的时间较短,大部分不具备自主的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注浆核心技术,竞争能力较弱;少数通过从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科研单位或其他企业引进技术和人才掌握了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注浆核心技术也具备了较强的竞争能力,如新宇田化工等。

2000年后,我国煤矿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得到了持续、快速、稳定的发展。良好的发展前景吸引了众多企业的加入,尤其是2009年后企业数量增加较多。据不完全统计,我国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生产企业已多达上百家。但由于注浆材料配方的研制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与之配套的设备和施工工艺的专业化要求程度高,这些新进企业大多没有自主技术,且生产技术和管理水平低、产量小、产品档次低,竞争能力低下。巴斯夫浩珂、同成科技、瑞琪米诺桦等少数几家行业领先企业凭借强大的研发能力、核心的产品技术、先进的注浆设备和施工工艺、雄厚的资金实力等优势占据着行业的大部分市场份额。公司竞争对手介绍如下:

#### (1) 巴斯夫浩珂矿业化学(中国)有限公司

巴斯夫浩珂矿业化学(中国)有限公司是巴斯夫与济宁浩珂矿业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合资所设立的企业,成立于2011年10月18日。其主要产品有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马丽散、罗克休、艾格劳尼等系列产品、杰托克喷涂

产品和注射用多功能注浆设备。产品主要用于煤矿井下安全工程领域，其次应用于地铁隧道、海底隧道、铁路隧道、水利水电工程、大坝等安全领域，提供煤岩体加固、地下工程堵水、充填、防灭火、瓦斯治理等各种地质灾害的安全服务。

巴斯夫浩珂矿业化学（中国）有限公司产品已广泛应用于神华集团、中煤能源、兖矿集团、同煤集团、阳煤集团、潞安集团、晋城煤业、淮南矿业、淮北矿业等 60 余家煤炭企业 400 余座矿井。在两淮矿区、三西矿区（陕西北部、山西、内蒙古西部）、神东矿区、兖州矿区、沈阳矿区、黑龙江矿区、大同矿区、河南地区、阳泉地区、云贵川地区以及新疆地区得到广泛使用。并且在锦屏水电枢纽工程、二滩水电站、深圳地铁一期工程、四川荆岳长江公路大桥、新疆伊犁河南岸干渠工程、厦门翔通海底隧道、马钢姑山铁矿等非煤项目中已得到成功使用。

济宁浩珂矿业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于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沉淀十多年，拥有较为强大的研发能力，多年来形成了多项专利。

### （2）北京瑞琪米诺桦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瑞琪米诺桦合成材料有限公司是 MINOVA 国际有限公司与瑞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成立中英合资企业，成立于 2005 年。

MINOVA 国际公司是世界上专门从事于矿业工程和地下工程用安全控制新型化学材料研究、生产、销售的一个著名跨国公司，总部设在英国，在美国、澳大利亚、南非、德国、波兰、俄罗斯、印度等煤炭大国都设有分公司和生产基地，具有三十年的工程应用经验。

北京瑞琪米诺桦合成材料有限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煤矿、非煤矿山、隧道、水利工程和民用建筑等方面的安全产品；主要有以下几大类：岩、煤层加固系列；充填/密封系列；瑞米支柱系列；堵水/加固系列；喷涂密封系列；防爆、通风密闭墙粉料系列；瓦斯治理、防灭火系列和与之配套使用的设备等。

目前瑞琪米诺桦产品在国内主要产煤区得到广泛应用，如山西平朔、阳泉、太原、霍州、汾西、长治、晋城、东北沈阳矿务局、黑龙江鹤岗、鸡西、双鸭山、内蒙神华、宁夏宁煤、甘肃华亭、陕西、山东、安徽、江苏、河南、河北等。

瑞琪米诺桦自 2005 年进入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但因其更注重注浆材料的销售，在施工上的专利较少。

### （3）青岛新宇田化工有限公司

青岛新宇田化工有限公司是一家集科、工、贸为一体的大型化工集团公司，创始于 1998 年。公司产品涵盖聚酯多元醇、聚醚多元醇、合成革用树脂浆料、鞋底料原液、矿用化学品、软泡组合料、硬泡组合料、水性聚氨酯产品、聚氨酯热熔胶、聚氨酯涂料等众多领域。其中，矿用化学品体系通过引进国际先进技术和经验，改变了原有的安全预防、生产、抢险工艺，为排除矿山安全隐患，确保矿山安全生产，加快事故抢险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新宇田化工为进入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领域，专门成立了矿用化学品事业部，其主要产品有：煤体加固材料“固安特”CM-11、岩体加固材料“固安特”CM-12、堵水加固材料“固安特”CM-13、充填密闭材料“漏必堵”CM-21/22、快速密闭材料“漏必堵”CM-23、瓦斯封孔材料“固安特”CM-31、注水孔封孔材料“固安特”CM-32、矿用弹性体系列、液压支架填充物、PU 实心轮胎灌注料、聚氨酯合成木材、专（矿）用沐浴液、多功能注浆泵等。

目前新宇田化工与陕西中达集团、左权宏远煤业有限公司、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不连沟煤矿、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山西煤钢联飞智煤化有限公司、山西中煤西沙河煤矿、山东兖州矿务集团、安徽淮南新集能源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潞安矿务局、内蒙古神华集团、徐州张双楼煤矿等大中型煤炭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业务发展迅速。

新宇田化工多年来主要从事酯多元醇、聚醚多元醇、合成革用树脂浆料、鞋底料原液、软泡组合料、硬泡组合料、水性聚氨酯产品、聚氨酯热熔胶、聚氨酯涂料等众多领域的生产和销售，由于其进入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的时间与其他领先企业相比并不长，所以专利主要集中在原酯多元醇、聚醚多元醇等主要业务领域。

#### （4）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尤洛卡矿业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位于山东省泰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内，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企业，主要从事煤矿顶板重大灾害防治关键技术与装备的研发、生产、服务和培训。尤洛卡于 2010 年 8 月 6 日在深圳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300099）。

尤洛卡的主导产品“KJ216 煤矿顶板安全监测系统”被科技部命名为 2008 年国家级重点新产品；“煤矿顶板安全监测预警系统”被列为 2010 年度国家安全

生产重大事故防治关键技术重点科技项目；“煤矿围岩移动监测系统”被列为2010年度国家火炬计划立项项目。

上市后，该公司投入超额募集资金4,500万元用于煤矿顶板充填材料的研制及产业化生产，项目包括新建试验开发环境及产业化的厂房建设、生产、研发、管理、技术支持、营销人员招聘。在矿用安全材料方面，公司的优势在于公司矿用安全材料品种多、类型全、借助多年生产销售煤矿安全监测设备积累起来的客户资源，而形成了一定的市场基础。同时按照新的发展战略，公司能为煤矿安全提供探、监、防、治一体化解决服务，对矿用安全材料的销售有较大的促进。尤洛卡是于2010年上市后利用超募资金建设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生产线进入本行业，因此，其专利多为煤矿顶板重大灾害防治关键技术与装备领域，与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相关的还处于空白状态。

##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竞争优势：**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和煤矿开采业密切相关，随着矿企的整合，大中型矿企的增加，其采购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时通常会选购具有品牌优势、研发优势、规模优势、经验优势的企业的专业产品。产品价格并非采购考虑的主要因素，而性能佳、质量高、配套完善的加固、填充、堵水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产品将会受到下游客户的欢迎。

### (1) 设计、研发能力较强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高新技术企业之一，拥有多名国内最早从事煤矿化学注浆综合技术研究的高级技术人员，目前拥有4项发明专利，22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陆续推出了波雷因、德克因及威尔浮等多种行业领先的高端产品，解决客户在煤炭开采中遇到的岩层破碎、矿井出水、瓦斯渗透等灾害。

2009年，公司成立了企业技术中心，并建立了成套的管理制度来指导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2011年底，该技术中心被评定为河北省企业技术中心。公司自主研发的多项技术成果在获得客户好评的同时也获得了各级单位的认可：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奖项        | 颁奖单位 | 颁奖时间     |
|----|---------------------|-----------|------|----------|
| 1  | 煤矿千米深部岩巷稳定控制关键技术及应用 | 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 国务院  | 2010年11月 |

|   |                               |            |          |          |
|---|-------------------------------|------------|----------|----------|
| 2 | 软岩巷道注浆与全长预应力底板锚索综合支护机理与工程应用研究 | 河北省科技成果奖   |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 2011年1月  |
| 3 | 极松软破碎围岩化学注浆加固机理研究与工程应用        | 河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 河北省人民政府  | 2007年12月 |
| 4 | 波雷因材料化学注浆堵水技术及其工程研究应用         | 河北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 河北省人民政府  | 2006年12月 |

### (2) 综合服务提供能力强

在煤矿灾害治理中,由于不同厂家出产的注浆材料在产品性能以及施工工艺方面有较大的差异,多数矿山企业自身的施工队伍无法依据注浆材料参数、配套设备性能结合矿山实际情况制定高效安全的施工方案,也就难以发挥材料的最佳性能,甚至引发自燃事故。为保障客户需求,公司加大高分子化学注浆产品研发力度,推出高性能配套机电设备,改善注浆工艺技术,为客户提供注浆材料、配套注浆设备以及施工服务于一体的全方位综合服务。

在钻孔、注浆施工中如何选用最具效率的钻孔机具、注浆泵以及管路和配套仪器等设备,以组成注浆过程的动力源,是注浆技术的重要环节之一。公司在国内首先成功研制生产了气动双液注浆泵等,并获得了国家专利授权,从而完善了注浆工艺并提高了注浆效率和注浆效果,极大地提高了矿井生产效益和安全性。此外,公司成立了专业工程施工队伍,能根据煤矿开采遇到实际情况结合自身化学注浆产品性能为客户提供有针对性的综合服务。

### (3) 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通过自主研发和创新,打造自主品牌,持续推出创新产品,并在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树立了“技术先进、高品质产品和优质售后服务”的品牌形象。“同成”在下游煤矿企业中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认可度。

#### 竞争劣势:

(1) 虽然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的公司之一,相对于国内从事注浆材料行业的企业有一定的先入优势,但相对于来自于国外注浆行业成熟市场的竞争对手,在研发实力上稍显薄弱。一方面,公司在研发人才资源

及研发人员的经验积累上，与国外竞争对手有一定差距。另一方面，虽然在注浆材料配方的研发上，公司的技术水平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但在注浆设备自动化和注浆施工过程的可监控化与国外技术水平还有一定差距。

(2) 由于煤矿安全用品的标准极高，使得煤矿安全用的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产品应用到非煤矿、地铁、隧道等相关地下工程领域的门槛并不高，有着广阔的市场前景。但在面对开拓非煤矿新的市场时，公司的市场开拓力度不足，现有营销网络不够完善，制约了公司业务的拓展。

###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 (1) 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

公司在成立之始就十分注重产品与技术创新，并建立了成套的管理制度来指导公司的研发活动。在研发煤矿安全新产品过程中，公司利用自身在煤矿专业技术上的优势，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立足国际煤矿安全高效生产与无害开采技术领域的发展前沿，不断创新，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公司以尽快打造成国内煤矿化学注浆与安全开采、矿山充填与绿色开采技术的研发基地和人才聚集培养基地，并最终将公司建成综合性的科技型企业集团为目标。

#### (2)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① 研发平台的建设：公司将不断提升自身创新能力，完善创新体系建设，充分利用合作院校的人才及实验室的强大优势，提升公司技术中心的实力，升级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② 重视人才培养和引进：公司将通过自身的研发平台加强对人才的培养，并通过有效激励机制和相对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条件，吸引外源人才的加盟，加快公司发展速度。

③ 营销网络的完善：公司将根据现有业务范围及未来开拓新市场业务的需要，在重要市场区域设立分公司或固定的办公场所，使公司的营销网络更加完善，覆盖到重要的目标客户。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 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情况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或执行董事）、监事会（或监事），公司运行的基本框架已搭建，有限公司在运行中，就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经营范围变更等重大事项能够通过相关决议决策程序，上述人员能够尽职的履行自己的职责。对于关联交易事项，虽然公司董事会经过讨论，但是由于当时股东和董事会成员对公司治理的重视程度不够，因此并没与形成书面记录，存在运行上和程序上的瑕疵。

股份公司自设立之日起，就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公司章程》，约定各自的权力、义务以及工作程序，并根据《公司章程》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各司其职，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力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都按《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三会召开情况如下：

| 召开时间        | 决议届次             | 决议主要内容   |
|-------------|------------------|--|
| 2012年11月29日 |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 选举了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制定了公司章程等议案。   |
| 2012年11月29日 |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 2012年11月29日 | 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 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  |
| 2013年5月24日  |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2012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2012年财务决算和2013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议案 |
| 2013年5月24日  | 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2012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2012年财务决算和2013年利润分配方案》、                                |

|                  |                      |   |
|------------------|----------------------|---|
|                  |                      | 《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议案   |
| 2013 年 6 月 20 日  | 股份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12 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监事会 2012 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12 年财务决算和 2013 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议案   |
| 2013 年 7 月 4 日   |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公司章程修正案》、《关于聘请董事会秘书的决议》等议案   |
| 2013 年 7 月 23 日  | 股份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公司章程修正案》、等议案   |
| 2013 年 12 月 10 日 |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 审议通过更换董事的议案   |
| 2013 年 10 月 10 日 | 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财务制度运行情况的议案》   |
| 2013 年 12 月 30 日 |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更换董事的议案   |
| 2014 年 3 月 21 日  |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13 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13 年财务决算和 2014 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三会议事规则和其他内部控制制度，以及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股份公开转让的议案》                  |
| 2014 年 3 月 21 日  | 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 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 2013 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议案  |
| 2014 年 4 月 15 日  |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13 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监事会 2013 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13 年财务决算和 2014 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三会议事规则和其他内部控制制度，以及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股份公开转让的议案》 |

##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当然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但是也存在股东会届次记录不清、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等问题。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并按照《公司法》制定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投资者关系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五）企业文化建设；（六）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信息披露规则》规定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自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转让日内披露：（一）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关联方占用资金；（三）法院裁定禁止有控制权的大股东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四）任一股东所持公司5%以上股份被质押、冻结、司法拍卖、托管、设定信托或者被依法限制表决权；（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六）公司减资、合并、分立、解散

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七）董事会就并购重组、股利分派、回购股份、定向发行股票或者其他证券融资方案、股权激励方案形成决议；（八）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九）对外提供担保（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除外）；（十）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存在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或收到对公司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十一）因前期已披露的信息存在差错、未按规定披露或者虚假记载，被有关机构责令改正或者经董事会决定进行更正；（十二）主办券商或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认定的其他情形。发生违规对外担保、控股股东或者其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公司应当至少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披露违规对外担保或资金占用的解决进展情况。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前提醒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如属于关联董事，不得就该等事项授权其他董事代理表决。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因此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基本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以保证有限公司阶段的不规范情形不再发生。

##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将逐步完成其他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完整拥有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 **(五)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 **四、同业竞争**

#### **(一) 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宋彦波、裴英敏夫妇,两者分别持有尚明投资出资 714.303 万元、140.625 万元,分别占尚明投资总出资额的 33.86%、6.67%;宋彦波同时持有尚成投资 149.697 万元出资,占尚成投资总出资额的 21.29%。尚明投资和尚成投资为公司股东,主要从事投资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其除投资本公司及上述合伙企业外,未投资控制其他企业。因此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宋彦波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股份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股份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2、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本人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与股份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3、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事实改变之前，不会利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身份从事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

活动。  
4、如因未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对股份公司遭受的损失作出赔偿。

5、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

##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同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关联资金往来。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直接持有或通过持股公司持有公司股份外，无以家属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持股平台名称 | 间接持有人持有持股平台股权比例(%) | 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权比例(%) |
|----|-----|-----------|------------|---------|--------|--------------------|-----------------|
| 1  | 宋彦波 | 董事长       | 3,686.40   | 61.44   | 尚明投资   | 33.86              | 7.5             |
|    |     |           |            |         | 尚成投资   | 21.29              | 2.5             |
| 2  | 刘万会 | 董事、总经理    | ---        | ---     | 尚成投资   | 40.003             | 2.5             |
| 3  | 宋志波 |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 ---        | ---     | 尚明投资   | 20.00              | 7.5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持股平台名称 | 间接持有人持有持股平台股权比例(%) | 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权比例(%) |
|----|-----|------------|------------|---------|--------|--------------------|-----------------|
| 4  | 邓小亮 | 董事         | ---        | ---     | ---    | ---                | ---             |
| 5  | 马念杰 | 独立董事       | ---        | ---     | ---    | ---                | ---             |
| 6  | 杨燕  | 独立董事       | ---        | ---     | ---    | ---                | ---             |
| 7  | 边同乐 | 独立董事       | ---        | ---     | ---    | ---                | ---             |
| 8  | 高飞鸿 | 监事会主席      | ---        | ---     | ---    | ---                | ---             |
| 9  | 姜恩  | 监事         | ---        | ---     | ---    | ---                | ---             |
| 10 | 田维丽 |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尚成投资   | 1.29               | 2.5             |
| 11 | 裴英敏 | 副总经理、行政总监  | 153.60     | 2.56    | 尚明投资   | 6.67               | 7.5             |
| 12 | 郭建钊 |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        | ---     | ---    | ---                | ---             |
| 13 | 姚书平 |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 ---        | ---     | 尚成投资   | 3.871              | 2.5             |
| 14 | 杨占林 | 副总经理       | ---        | ---     | 尚成投资   | 3.871              | 2.5             |
| 15 | 史英  | 副总经理       | ---        | ---     | ---    | ---                | ---             |
| 16 | 苗玉杰 | 副总经理       | ---        | ---     | 尚成投资   | 2.58               | 2.5             |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宋彦波与裴英敏系夫妻关系，宋彦波与宋志波系兄弟关系，其他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有

《劳动合同》，同时合同中对商业秘密的保护义务进行了详细规定。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章节“四、同业竞争”部分。

### (2) 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本公司股东未对股份自愿锁定作出特别承诺。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 姓名  | 在本公司职务 | 兼职单位名称            | 兼职职务   |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
|-----|--------|-------------------|--------|-------------|
| 边同乐 | 独立董事   |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副总经理   | 无关联关系       |
| 杨燕  | 独立董事   | 埃森哲（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 总监     | 无关联关系       |
| 马念杰 | 独立董事   |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        | 教授     | 无关联关系       |
| 邓小亮 | 董事     | 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董事、总经理 | 法人股东的执行事务代表 |
| 姜恩  | 监事     | 深圳市君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投资总监   | 法人股东的执行事务代表 |
|     |        | 深圳市宏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无关联关系       |
|     |        | 泰安普瑞特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     | 无关联关系       |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 出资额 | 投资比例（%） | 与公司关系 |
|----|----|----|----------|-----|---------|-------|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 出资额     | 投资比例 (%) | 与公司关系 |
|----|-----|------------|----------|---------|----------|-------|
| 1  | 宋彦波 | 董事长        | 尚明投资     | 714.303 | 33.86    | 公司股东  |
|    |     |            | 尚成投资     | 149.697 | 21.29    | 公司股东  |
| 2  | 刘万会 | 董事、总经理     | 尚成投资     | 281.268 | 40.003   | 公司股东  |
| 3  | 宋志波 |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 尚明投资     | 421.975 | 20.00    | 公司股东  |
| 4  | 邓小亮 | 董事         | ---      | ---     | ---      | ---   |
| 5  | 马念杰 | 独立董事       | ---      | ---     | ---      | ---   |
| 6  | 杨燕  | 独立董事       | ---      | ---     | ---      | ---   |
| 7  | 边同乐 | 独立董事       | ---      | ---     | ---      | ---   |
| 8  | 高飞鸿 | 监事会主席      | ---      | ---     | ---      | ---   |
| 9  | 姜恩  | 监事         | ---      | ---     | ---      | ---   |
| 10 | 田维丽 | 职工代表监事     | 尚成投资     | 9.072   | 1.29     | 公司股东  |
| 11 | 裴英敏 | 副总经理、行政总监  | 尚明投资     | 140.625 | 6.67     | 公司股东  |
| 12 | 郭建钊 |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      | ---     | ---      | ---   |
| 13 | 姚书平 |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 尚成投资     | 27.216  | 3.871    | 公司股东  |
| 14 | 杨占林 | 副总经理       | 尚成投资     | 27.216  | 3.871    | 公司股东  |
| 15 | 史英  | 副总经理       | ---      | ---     | ---      | ---   |
| 16 | 苗玉杰 | 副总经理       | 尚成投资     | 18.144  | 2.58     | 公司股东  |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 (六) 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决议时间        | 决议届次             | 决议内容  |
|-------------|------------------|---|
| 2012年11月29日 |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 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宋彦波、刘万会、宋志波、曾彬、马念杰、杨燕、边同乐；选举产生股东代表监事高飞鸿、姜恩与职工代表监事田维丽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
| 2012年11月29日 |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 选举宋彦波为公司董事长，聘任刘万会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裴英敏为公司副总经理和行政总监，聘任宋志波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姚书平为公司副总经理和技术总监、聘任杨占林、史  |

|             |                    |                                 |
|-------------|--------------------|---------------------------------|
|             |                    | 英、苗玉杰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南丽敏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 |
| 2012年11月29日 | 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 选举高飞鸿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
| 2013年7月4日   |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南丽敏辞职，聘任郭建钊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
| 2013年12月30日 | 股份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股东更换董事，董事由曾彬更换为邓小亮              |
| 2014年3月21日  | 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董事会选举宋志波为公司副董事长                 |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形成了以宋彦波为核心的经营管理团队，不断吸收专业管理人才，提高公司治理及经营管理能力，公司管理层稳定，且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增加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43,936,799.15    | 40,052,279.05    |
| 应收票据        | 22,519,000.00    | 19,135,000.00    |
| 应收账款        | 111,233,831.55   | 79,371,897.98    |
| 预付款项        | 13,410,465.96    | 33,373,514.27    |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175,449.67       | 1,982,745.05     |
| 存货          | 27,029,703.03    | 66,424,257.4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726.50           | 1,837,950.86     |
| 流动资产合计      | 218,305,975.86   | 242,177,644.65   |
| 非流动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固定资产        | 32,741,419.36    | 4,498,657.75     |
| 在建工程        | 540,615.80       | 13,325,003.44    |
| 无形资产        | 19,948,762.89    | 788,184.25       |
| 开发支出        | 529,761.33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439,191.94     | 1,989,022.59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55,199,751.32    | 20,600,868.03    |
| 资产总计        | 273,505,727.18   | 262,778,512.68   |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 23,000,000.00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7,311,929.55   | 7,990,553.73   |
| 预收款项          | 199,867.80     | 4,972,899.32   |
| 应付职工薪酬        | 2,923,916.79   | 3,974,291.52   |
| 应交税费          | 1,065,248.66   | 587,668.87     |
|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552,036.89     | 2,639,396.76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2,052,999.69  | 43,164,810.20  |
|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3,750,000.00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750,000.00   |                |
| 负债合计          | 15,802,999.69  | 43,164,810.20  |
| 股东权益：         |                |                |
| 股本            | 60,000,000.00  | 6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134,634,148.34 | 134,634,148.34 |
| 专项储备          | 572,634.02     | 463,157.93     |
| 盈余公积          | 4,483,659.96   | 1,499,421.45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58,012,285.17  | 23,016,974.76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57,702,727.49 | 219,613,702.48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 257,702,727.49 | 219,613,702.48 |
|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 273,505,727.18 | 262,778,512.68 |

##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一、营业总收入             | 233,292,138.14 | 278,671,416.91 |
| 其中：营业收入             | 233,292,138.14 | 278,671,416.91 |
| 二、营业总成本             | 190,990,495.16 | 213,957,987.18 |
| 其中：营业成本             | 165,871,996.05 | 177,767,759.93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482,745.12   | 2,948,764.46   |
| 销售费用                | 5,462,665.37   | 9,673,713.99   |
| 管理费用                | 15,566,556.98  | 20,729,952.29  |
| 财务费用                | -221,421.61    | 1,223,996.31   |
| 资产减值损失              | 2,827,953.25   | 1,613,800.20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42,301,642.98  | 64,713,429.73  |
| 加：营业外收入             | 3,737,593.69   | 2,218,847.98   |
| 减：营业外支出             | 15,211.35      | 189,190.52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3,077.98      | 171,693.61     |
| 四、利润总额              | 46,024,025.32  | 66,743,087.19  |
| 减：所得税费用             | 8,044,476.40   | 10,738,790.08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7,979,548.92  | 56,004,297.11  |
|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37,979,548.92  | 56,004,297.11  |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六、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63           | 1.24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63           | 1.24           |
|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 37,979,548.92  | 56,004,297.11  |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37,979,548.92  | 56,004,297.11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27,710,046.64 | 247,553,418.98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8,560,051.04   | 5,469,277.46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6,270,097.68 | 253,022,696.44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6,101,965.75  | 145,783,910.98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6,597,197.11  | 19,493,060.0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1,510,140.95  | 35,154,036.47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329,943.55  | 25,064,647.6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8,539,247.36  | 225,495,655.0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7,730,850.32  | 27,527,041.35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1,460.84      | 9,807.69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1,460.84      | 9,807.69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0,703,937.72  | 42,708,726.68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703,937.72  | 42,708,726.68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692,476.88 | -42,698,918.99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56,25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37,450,000.00  |

|                    |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24,413,02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118,113,02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3,000,000.00  | 14,45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53,853.34     | 735,833.87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64,377,735.2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153,853.34  | 79,563,569.1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153,853.34 | 38,549,450.88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884,520.10   | 23,377,573.24  |
|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0,052,279.05  | 16,674,705.81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3,936,799.15  | 40,052,279.05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少数股<br>东权益 | 股东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60,000,000.00 | 134,634,148.34 | 463,157.93 | 1,499,421.45 | 23,016,974.76 | 219,613,702.48 |            | 219,613,702.48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60,000,000.00 | 134,634,148.34 | 463,157.93 | 1,499,421.45 | 23,016,974.76 | 219,613,702.48 |            | 219,613,702.48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 109,476.09 | 2,984,238.51 | 34,995,310.41 | 38,089,025.01  |            | 38,089,025.01  |
| （一）净利润           |               |                |            |              | 37,979,548.92 | 37,979,548.92  |            | 37,979,548.92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37,979,548.92 | 37,979,548.92  |            | 37,979,548.92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984,238.51 | -2,984,238.51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984,238.51 | -2,984,238.51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109,476.09 |              |               | 109,476.09     |            | 109,476.09     |
| 1.本期提取           |               |                | 189,573.09 |              |               | 189,573.09     |            | 189,573.09     |
| 2.本期使用           |               |                | -80,097.00 |              |               | -80,097.00     |            | -80,097.00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60,000,000.00 | 134,634,148.34 | 572,634.02 | 4,483,659.96 | 58,012,285.17 | 257,702,727.49 |            | 257,702,727.49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股本            | 资本公积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小计             |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2,500,000.00 | 27,500,000.00  |            | 6,196,118.46  | 60,240,108.98  | 106,436,227.44 |        | 106,436,227.44 |
| 加：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12,500,000.00 | 27,500,000.00  |            | 6,196,118.46  | 60,240,108.98  | 106,436,227.44 |        | 106,436,227.44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47,500,000.00 | 107,134,148.34 | 463,157.93 | -4,696,697.01 | -37,223,134.22 | 113,177,475.04 |        | 113,177,475.04 |
| （一）净利润           |               |                |            |               | 56,004,297.11  | 56,004,297.11  |        | 56,004,297.11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56,004,297.11  | 56,004,297.11  |        | 56,004,297.11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125,000.00  | 53,585,020.00  |            |               |                | 56,710,020.00  |        | 56,710,020.00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3,125,000.00  | 53,125,000.00  |            |               |                | 56,250,000.00  |        | 56,250,000.00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3.其他             |               | 460,020.00     |            |               |                | 460,020.00     |        | 460,020.00     |
| （四）利润分配          |               |                |            | 4,924,165.72  | -4,924,165.72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4,924,165.72  | -4,924,165.72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44,375,000.00 | 53,549,128.34  |            | -9,620,862.73 | -88,303,265.61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44,375,000.00 | -44,375,000.00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9,620,862.73   |            | -9,620,862.73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其他             |               | 88,303,265.61  |            |               | -88,303,265.61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463,157.93 |               |                | 463,157.93     |        | 463,157.93     |
| 1.本期提取           |               |                | 531,075.44 |               |                | 531,075.44     |        | 531,075.44     |
| 2.本期使用           |               |                | -67,917.51 |               |                | -67,917.51     |        | -67,917.51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60,000,000.00 | 134,634,148.34 | 463,157.93 | 1,499,421.45  | 23,016,974.76  | 219,613,702.48 |        | 219,613,702.48 |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42,635,492.94  | 30,418,071.65  |
| 应收票据        | 20,519,000.00  | 19,135,000.00  |
| 应收账款        | 111,233,831.55 | 79,371,897.98  |
| 预付款项        | 12,729,677.27  | 30,086,784.14  |
|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 169,275.56     | 1,982,745.05   |
| 存货          | 22,959,237.31  | 66,137,093.65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726.50         | 1,837,950.86   |
| 流动资产合计      | 210,247,241.13 | 228,969,543.33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6,310,234.82  | 16,310,234.82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30,697,220.38  | 3,127,649.66   |
| 在建工程        | 540,615.80     | 13,325,003.44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无形资产        | 19,247,342.89  | 76,306.25      |
| 开发支出        | 529,761.33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237,609.68   | 813,416.69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68,562,784.90  | 33,652,610.86  |
| 资产总计        | 278,810,026.03 | 262,622,154.19 |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 23,000,000.00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28,924,059.74  | 18,120,828.41  |
| 预收款项        | 199,867.80     | 4,972,899.32   |
| 应付职工薪酬      | 2,687,899.41   | 3,818,001.52   |
| 应交税费        | 2,660,892.63   | -20,492.51     |
|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 543,924.57     | 2,639,396.76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35,016,644.15  | 52,530,633.50  |
|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3,750,000.00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750,000.00   |                |
| 负债合计        | 38,766,644.15  | 52,530,633.50  |
| 所有者权益：      |                |                |
| 股本          | 60,000,000.00  | 60,000,000.00  |
| 资本公积        | 140,444,383.16 | 140,444,383.16 |
| 专项储备        | 572,634.02     | 463,157.93     |
| 盈余公积        | 3,902,636.47   | 918,397.96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35,123,728.23  | 8,265,581.64   |
| 股东权益合计      | 240,043,381.88 | 210,091,520.69 |
|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 278,810,026.03 | 262,622,154.19 |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一、营业收入                | 234,966,927.04 | 278,668,510.93 |
| 减：营业成本                | 181,060,813.52 | 192,462,931.49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139,682.21   | 2,523,780.64   |
| 销售费用                  | 4,215,914.37   | 6,162,930.37   |
| 管理费用                  | 14,284,368.11  | 19,533,021.94  |
| 财务费用                  | -202,299.79    | 814,149.90     |
| 资产减值损失                | 2,827,953.25   | 1,613,800.20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 31,640,495.37  | 55,557,896.39  |
| 加：营业外收入               | 3,547,592.74   | 2,002,492.98   |
| 减：营业外支出               | 15,211.35      | 189,190.52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3,077.98      | 171,693.61     |
| 三、利润总额                | 35,172,876.76  | 57,371,198.85  |
| 减：所得税费用               | 5,330,491.66   | 8,129,541.64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9,842,385.10  | 49,241,657.21  |
| 五、每股收益                |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9,842,385.10  | 49,241,657.21  |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27,710,046.64 | 199,706,968.65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8,346,560.47   | 5,233,800.2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6,056,607.11 | 204,940,768.94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50,341,934.20  | 145,424,026.04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3,168,786.26  | 18,106,326.0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4,764,986.21  | 26,691,514.25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38,849.01  | 20,835,043.7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0,314,555.68  | 211,056,910.0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742,051.43  | -6,116,141.12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1,460.84      | 9,807.69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1,460.84      | 9,807.69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0,382,237.64  | 41,196,214.71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0,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382,237.64  | 51,196,214.7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370,776.80 | -51,186,407.0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6,25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37,450,000.00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02,02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94,702,02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3,000,000.00  | 14,450,000.00  |

|                    |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53,853.34     | 735,833.87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992,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153,853.34  | 23,177,833.87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153,853.34 | 71,524,186.13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2,217,421.29  | 14,221,637.99 |
|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0,418,071.65  | 16,196,433.66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2,635,492.94  | 30,418,071.65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股本            | 资本公积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60,000,000.00 | 140,444,383.16 | 463,157.93 | 918,397.96   | 8,265,581.64  | 210,091,520.69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 60,000,000.00 | 140,444,383.16 | 463,157.93 | 918,397.96   | 8,265,581.64  | 210,091,520.69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09,476.09 | 2,984,238.51 | 26,858,146.59 | 29,951,861.19  |
| （一）净利润                |               |                |            |              | 29,842,385.10 | 29,842,385.10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29,842,385.10 | 29,842,385.10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984,238.51 | -2,984,238.51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984,238.51 | -2,984,238.51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109,476.09 |              |               | 109,476.09     |
| 1.本期提取                |               |                | 189,573.09 |              |               | 189,573.09     |
| 2.本期使用                |               |                | -80,097.00 |              |               | -80,097.00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60,000,000.00 | 140,444,383.16 | 572,634.02 | 3,902,636.47 | 35,123,728.23 | 240,043,381.88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 项目               | 股本            | 资本公积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2,500,000.00 | 33,310,234.82  |            | 5,615,094.97  | 52,251,355.76  | 103,676,685.5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 12,500,000.00 | 33,310,234.82  |            | 5,615,094.97  | 52,251,355.76  | 103,676,685.55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47,500,000.00 | 107,134,148.34 | 463,157.93 | -4,696,697.01 | -43,985,774.12 | 106,414,835.14 |
| （一）净利润           |               |                |            |               | 49,241,657.21  | 49,241,657.21  |
|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49,241,657.21  | 49,241,657.21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125,000.00  | 53,585,020.00  |            |               |                | 56,710,020.00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3,125,000.00  | 53,125,000.00  |            |               |                | 56,250,000.00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460,020.00     |            |               |                | 460,020.00     |
| （四）利润分配          |               |                |            | 4,924,165.72  | -4,924,165.72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4,924,165.72  | -4,924,165.72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44,375,000.00 | 53,549,128.34  |            | -9,620,862.73 | -88,303,265.61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44,375,000.00 | -44,375,000.00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9,620,862.73   |            | -9,620,862.73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88,303,265.61  |            |               | -88,303,265.61 |                |
| （六）专项储备          |               |                | 463,157.93 |               |                | 463,157.93     |
| 1.本期提取           |               |                | 531,075.44 |               |                | 531,075.44     |
| 2.本期使用           |               |                | -67,917.51 |               |                | -67,917.51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 60,000,000.00 | 140,444,383.16 | 463,157.93 | 918,397.96    | 8,265,581.64   | 210,091,520.69 |

## 二、 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2012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71061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二） 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公司对其控制权终止。

#### 2、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①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 名称              | 注册地 | 注册资本 |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 经营范围           |
|-----------------|-----|------|------|---------|----------------|
| 石家庄同成煤矿安全器材有限公司 | 石家庄 | 50万元 |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 浆设备、支护加固材料的销售等 |

|              |    |         |      |     |                                    |
|--------------|----|---------|------|-----|------------------------------------|
| 邢台同成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 邢台 | 1000 万元 | 100% | 新设立 | 矿山提升设备、矿山凿岩设备、混凝土泵、制浆搅拌机、高压注浆机制造销售 |
|--------------|----|---------|------|-----|------------------------------------|

②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 名称              |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         |
|-----------------|----------|---------|
|                 | 2013 年   | 2012 年度 |
| 石家庄同成煤矿安全器材有限公司 | 是        | 是       |
| 邢台同成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 是        | 是       |

####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四)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

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

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

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5%（含 5%）以上且金额超过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理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经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
| 组合 1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组合 2           | 内部及关联方应收款项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
| 组合 1           |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 2           | 除有确定依据表明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账龄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 5           | 5            |
| 1—2 年        | 10          | 10           |
| 2—3 年        | 30          | 30           |
| 3—4 年        | 50          | 50           |
| 4—5 年        | 70          | 70           |
| 5 年以上        | 100         | 100          |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债务人已出现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恶化、债务人偿债能力降低或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以上、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等情形的应收款项。

##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组合的应收款项进行单独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经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3) 其他说明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九) 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

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直接计入产品成本中核算。

### (十) 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

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

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十二）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 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及建筑物 | 20      | 5      | 4.75    |

| 类别       | 折旧年限（年）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机器设备     | 10      | 5      | 9.5      |
| 电子设备     | 3       | 5      | 31.67    |
| 运输设备     | 3-5     | 5      | 19-31.67 |
| 器具、公具、家具 | 5       | 5      | 19       |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

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十三）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四）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

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

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十五）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

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 项 目 | 预计使用寿命 | 依 据       |
|-----|--------|-----------|
| 土地  | 50 年   | 国有土地使用证   |
| 软件  | 5 年    | 预计实际的使用年限 |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

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

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十八）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 （十九）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二十）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主要从事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和相关矿用设备的生产与销售，并提供施工服务于一体的全方位综合服务。公司收入分类及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分别如下：1、化工产品，主要是为煤矿开采提供高分子注浆材料并进行注浆施工，取得客户验收单确认收入；2、机电产品，提供相关注浆设备和矿用机电设备，发货确认收入；3、其他业务收入——技术服务和技术开发，提供煤矿安全施工和技术开发服务，取得客户验收单确认收入。

## （二十一）政府补助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

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二十三）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

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二十四）持有待售资产**

##### **1、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二十五）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五、主要税项**

### （一）税项

| 税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
| 增值税     |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 6%、17%  |
| 营业税     |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 3%、5%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 5%、7%   |
| 企业所得税   |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 15%、25% |

注：1、2013年9月1日营改增之后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开票增值税率改为6%；

2、子公司石家庄同成煤矿安全器材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3、子公司邢台同成矿山机械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 （二）税收优惠情况

2008年12月11日，根据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对河北省2008年第三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公示的通知》（冀科高[2008]24号）规定，经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河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8年12月26日，本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GR200813000152，有效期：三年。

2011年8月16日，根据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河北省2011年第一批通过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示的通知》（冀高认办[2011]11号）规定，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经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河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重新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13000024，发证时间：2011年8月16日，有效期：三年。公司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15%。

##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 （一）营业收入

#### 1、营业收入结构

##### （1）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 项目 | 2013年度 | 2012年度 |
|----|--------|--------|
|----|--------|--------|

|         | 金额（元）          | 比例      | 金额（元）          | 比例     |
|---------|----------------|---------|----------------|--------|
| 主营业务收入  | 222,582,312.20 | 95.41%  | 252,425,844.19 | 90.58% |
| 其中：化工产品 | 211,900,185.36 | 90.83%  | 240,006,056.70 | 86.13% |
| 机械产品    | 10,682,126.84  | 4.58%   | 12,419,787.49  | 4.46%  |
| 其他业务收入  | 10,709,825.94  | 4.59%   | 26,245,572.72  | 9.42%  |
| 合计      | 233,292,138.14 | 100.00% | 278,671,416.91 | 100%   |

### （2）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 行业名称 | 2013 年度        |         | 2012 年度        |         |
|------|----------------|---------|----------------|---------|
|      | 金额（元）          | 比例      | 金额（元）          | 比例      |
| 煤炭行业 | 219,255,807.46 | 98.51%  | 251,304,629.67 | 99.56%  |
| 物资贸易 | 3,251,419.27   | 1.46%   | 759,248.70     | 0.30%   |
| 科研单位 | 75,085.47      | 0.03%   | 361,965.82     | 0.14%   |
| 合计   | 222,582,312.20 | 100.00% | 252,425,844.19 | 100.00% |

### （3）主营业务按地区分布

| 地区名称 | 2013 年度        |         | 2012 年度        |         |
|------|----------------|---------|----------------|---------|
|      | 金额（元）          | 比例      | 金额（元）          | 比例      |
| 华北地区 | 103,290,859.84 | 46.41%  | 208,916,406.01 | 82.76%  |
| 东北地区 | 1,081,196.59   | 0.49%   | 784,435.89     | 0.31%   |
| 华东地区 | 7,538,041.02   | 3.39%   | 3,933,807.36   | 1.56%   |
| 华中地区 | 105,657,722.60 | 47.47%  | 38,259,287.27  | 15.16%  |
| 西南地区 | 3,075,205.11   | 1.38%   | 531,907.66     | 0.21%   |
| 西北地区 | 1,939,287.04   | 0.87%   | ---            | ---     |
| 合计   | 222,582,312.20 | 100.00% | 252,425,844.19 | 100.00% |

## 2、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受化工产品销售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下降的影响，公司 2013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2 年度下降了 45,379,278.77 元，下降幅度为 16.28%。

### ①化工产品销售业务

公司 2013 年度化工产品销售收入较 2012 年度下降 28,105,871.34 元，下降幅度为 11.71%。由于客户所处的煤炭行业处于不景气周期，煤矿用高分子化浆材料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为维护客户关系、扩大市场份额，降低了化工产品

的销售价格。报告期内，公司化工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2 年度        | 2013 年度        | 变动比例    |
|-----------|----------------|----------------|---------|
| 销售数量（吨）   | 9,473.21       | 11,387.19      | 20.20%  |
| 销售单价（元/吨） | 25,335.25      | 18,608.65      | -26.55% |
| 营业收入（元）   | 240,006,056.70 | 211,900,185.36 | -11.71% |

### ②其他业务收入

公司 2013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较 2012 年度下降 15,535,746.78 元，下降幅度为 59.19%。公司其他业务是为煤矿发生的紧急安全事件提供技术支持，并进行施工以排除安全隐患，受突发事件的影响较大。

### 3、毛利率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90%以上，受化工产品和机械产品销售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影响，公司 2013 年度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7.31 个百分点，详细情况见下表：

| 毛利率    | 2013 年度 | 2012 年度 |
|--------|---------|---------|
| 化工产品   | 28.23%  | 37.23%  |
| 机械产品   | 28.22%  | 42.14%  |
| 其他业务收入 | 42.78%  | 24.08%  |
| 综合毛利率  | 28.90%  | 36.21%  |

#### ①化工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由于客户所处的煤炭行业处于不景气周期，煤矿用高分子化浆材料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化工产品销售业务受价格和成本同时下降的影响，毛利率下降了 9 个百分点。

| 项目        | 2012 年度   | 2013 年度   | 变动比例    |
|-----------|-----------|-----------|---------|
| 销售价格（元/吨） | 25,335.25 | 18,608.65 | -26.55% |
| 销售成本（元/吨） | 15,903.26 | 13,355.01 | -16.02% |
| 毛利率       | 37.23%    | 28.23%    |         |

#### ②机械产品毛利率分析

公司机械产品主要是气动注浆设备、牵引车以及助力系统等，公司会根据客户需要进行定制化生产。由于客户所处的煤炭行业处于不景气周期，2013 年度机械产品毛利率较 2012 年度下降了 13.92 个百分点。

#### ③其他业务收入

公司其他业务是处理煤矿发生的紧急安全事件，通过制定施工方案，组织施工以排除安全隐患，毛利率受单个项目的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单个项目收入超过 150 万元的收入和成本确认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3 年度营业收入  | 2013 年度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朝川矿 | 2,353,903.00 | 1,435,959.11 | 39.00% |
| 山西古县老母坡煤业有限公司    | 1,785,046.30 | 1,225,149.49 | 31.37% |
| 旬邑县中达燕家河煤矿有限公司   | 1,529,976.00 | 968,324.61   | 36.71% |
| 合计               | 5,668,925.30 | 3,629,433.21 | 35.98% |

| 项目               | 2012 年度营业收入   | 2012 年度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 邢东矿              | 2,037,532.78  | 1,336,644.21  | 34.40% |
|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 5,145,596.60  | 4,449,586.06  | 13.53% |
| 焦煤赵固（新乡）能源有限公司一矿 | 7,923,756.00  | 5,997,553.48  | 24.31% |
| 旬邑县中达燕家河煤矿有限公司   | 3,547,145.00  | 2,446,268.51  | 31.04% |
| 合计               | 18,654,030.38 | 14,230,052.26 | 23.72% |

## （二）主要费用情况

| 项目          | 2013 年度       | 2012 年度       |
|-------------|---------------|---------------|
| 销售费用（元）     | 5,462,665.37  | 9,673,713.99  |
| 管理费用（元）     | 15,566,556.98 | 20,729,952.29 |
| 财务费用（元）     | -221,421.61   | 1,223,996.31  |
| 期间费用总额      | 20,807,800.74 | 31,627,662.59 |
|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2.34%         | 3.47%         |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6.67%         | 7.44%         |
|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09%        | 0.44%         |
|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8.92%         | 11.35%        |

2012 年度、2013 年度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31,627,662.59 元、20,807,800.74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1.35%、8.89%。2013 年度期间费用总额较 2012 年大幅下降，使得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2.46 个百分点。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运输费、差旅费、职工薪酬，2013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2 年度下降 4,211,048.62 元，主要原因有：其一，由于 2013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

期下降 16.28%，且 2012 年末有大量发出商品已发送到项目现场，导致 2013 年度运输费用减少 3,649,169.06 元；其二，公司加强出差费用控制，使得差旅费下降 1,222,856.32 元。

管理费用主要为研究与开发费、职工薪酬以及中介机构服务费等，2013 年管理费用较 2012 年下降 5,163,395.31 元，主要原因有：其一，公司减少研发投入，使得研究与开发费下降 1,963,015.40 元；其二，2013 年度公司支付的中介机构服务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2,242,461.57 元。

### （三）非经常性损益

#### 1、非经常损益明细

| 项目                       | 2013 年度      | 2012 年度      |
|--------------------------|--------------|--------------|
| （一）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元）          | 11,409.20    | -171,693.61  |
|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元）        | 3,709,493.56 | 2,218,490.19 |
| （三）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元） | 1,479.58     | -17,139.12   |
| 小计                       | 3,722,382.34 | 2,029,657.46 |
| （四）所得税影响额（元）             | -577,357.45  | -326,084.12  |
| 少数股东所占份额（元）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元）     | 3,145,024.89 | 1,703,573.34 |

公司政府补助主要为专项资金补贴及土地使用税返还，报告期内政府补助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主体    | 2013 年度      | 2012 年度 | 备注            |
|---|-------|--------------|---------|---------------|
| 邢台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邢台开发区关于进一步鼓励总部经济发展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收到企业发展基金 | 同成股份  | 1,205,093.56 |         |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
| 收到开发区返还的企业发展基金                                    | 同成股份  | 2,164,400.00 |         |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
| 河北省 2013 年科学技术研究与发展计划（第一批）项目及经费的通知，收到研发费用补助       | 同成股份  | 150,000.00   |         |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
| 按照《深泽县 2012 年财税收入考核奖励办法》，收到财政奖励                   | 石家庄同成 | 190,000.00   |         |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

| 项目   | 主体    | 2013 年度      | 2012 年度      | 备注            |
|--|-------|--------------|--------------|---------------|
| 邢台经济开发区火炬街道办事处先进单位奖金   | 同成股份  |              | 50,000.00    |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
| 邢台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汪镇财政所企业发展基金   | 同成股份  |              | 732,135.19   |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
| 邢台市财政局及邢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邢市财工[2011]36号文件《关于印发<邢台市市级中小企业新产品研发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收到研发补助基金 | 同成股份  |              | 200,000.00   |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
| 邢台市科技局发放的科研经费补助  | 同成股份  |              | 40,000.00    |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
| 邢台市财政局邢市财企[2012]37号《关于下达2012年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的通知》，收到技术创新基金                  | 同成股份  |              | 980,000.00   |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
| 企业发展基金   | 石家庄同成 |              | 216,355.00   | 当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补助 |
| 合计   |       | 3,709,493.56 | 2,218,490.19 |               |

## 2、非经常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 项目          | 2013 年度       | 2012 年度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元） | 3,145,024.89  | 1,703,573.34  |
| 净利润（元）      | 37,979,548.92 | 56,004,297.11 |
| 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 8.28%         | 3.04%         |

2012 年度、2013 年度，非经营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703,573.34 元、3,145,024.89 元，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3.04%、8.28%。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 （四）主要资产情况

### 1、应收账款

#### （1）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 账龄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金额（元）            | 比例     | 坏账准备（元）      | 净额            |
| 1 年以内 | 101,153,955.74   | 84.67% | 5,057,697.81 | 96,096,257.93 |
| 1-2 年 | 12,419,934.45    | 10.40% | 1,241,993.44 | 11,177,941.01 |
| 2-3 年 | 5,171,574.08     | 4.33%  | 1,551,472.22 | 3,620,101.86  |

|      |                |         |              |                |
|------|----------------|---------|--------------|----------------|
| 3-4年 | 679,061.50     | 0.57%   | 339,530.75   | 339,530.75     |
| 4-5年 |                |         |              | -              |
| 5年以上 | 43,318.00      | 0.03%   | 43,318.00    | -              |
| 合计   | 119,467,843.77 | 100.00% | 8,234,012.22 | 111,233,831.55 |

| 账龄   | 2012年12月31日   |         |              |               |
|------|---------------|---------|--------------|---------------|
|      | 金额(元)         | 比例      | 坏账准备(元)      | 净额            |
| 1年以内 | 73,733,088.81 | 87.10%  | 3,686,654.44 | 70,046,434.37 |
| 1-2年 | 8,494,572.58  | 10.03%  | 849,457.26   | 7,645,115.32  |
| 2-3年 | 2,387,075.56  | 2.82%   | 716,122.67   | 1,670,952.89  |
| 3-4年 |               |         |              | -             |
| 4-5年 | 31,318.00     | 0.04%   | 21,922.60    | 9,395.40      |
| 5年以上 | 12,000.00     | 0.01%   | 12,000.00    | -             |
| 合计   | 84,658,054.95 | 100.00% | 5,286,156.97 | 79,371,897.98 |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客户所处煤矿行业处于不景气周期，煤矿企业资金紧张，付款周期延长。

公司化工产品的收入需要客户验收后确认，同一个项目通常是分次验收，而客户在整个项目完成验收后付款，因而导致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较长。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 单位名称            | 2013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占期末余额<br>比例 | 账龄                      |
|-----------------|----------------------|-------------|-------------------------|
| 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9,126,980.04        | 32.75%      | 1年以内、1-2年               |
|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4,267,163.12        | 28.68%      | 1年以内、1-2年、<br>2-3年、3-4年 |
| 阳泉市南庄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5,747,410.00         | 4.81%       | 1年以内                    |
| 山西金晖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 5,564,145.00         | 4.66%       | 1年以内、1-2年、<br>2-3年      |
|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 4,797,600.00         | 4.02%       | 1年以内、2-3年               |
| 合计              | 89,503,298.16        | 74.92%      |                         |

| 单位名称           | 2012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占期末余额<br>比例 | 账龄        |
|----------------|----------------------|-------------|-----------|
| 河南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30,477,794.79        | 36.00%      | 1年以内、1-2年 |

|              |               |        |                |
|--------------|---------------|--------|----------------|
|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1,293,191.26 | 25.15% | 1年以内、1-2年、2-3年 |
|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 5,762,566.83  | 6.81%  | 1年以内、1-2年      |
|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   | 5,273,313.18  | 6.23%  | 1年以内、1-2年、2-3年 |
| 山西金晖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 3,185,695.00  | 3.76%  | 1年以内、1-2年      |
| 合计           | 65,992,561.06 | 77.95% |                |

## 2、其他应收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 账龄   | 2013年12月31日 |        |           |            |
|------|-------------|--------|-----------|------------|
|      | 金额(元)       | 比例     | 坏账准备(元)   | 净额         |
| 1年以内 | 68,268.62   | 35.53% | 1,528.95  | 66,739.67  |
| 1-2年 | 109,900.00  | 57.19% | 10,990.00 | 98,910.00  |
| 2-3年 | 14,000.00   | 7.29%  | 4,200.00  | 9,800.00   |
| 3年以上 |             |        |           | -          |
| 合计   | 192,168.62  | 100%   | 16,718.95 | 175,449.67 |

| 账龄   | 2012年12月31日  |        |            |              |
|------|--------------|--------|------------|--------------|
|      | 金额(元)        | 比例     | 坏账准备(元)    | 净额           |
| 1年以内 | 1,629,393.00 | 76.88% | 81,469.65  | 1,547,923.35 |
| 1-2年 | 475,963.00   | 22.46% | 47,596.30  | 428,366.70   |
| 2-3年 | 1,800.00     | 0.08%  | 540.00     | 1,260.00     |
| 3-4年 | 9,100.00     | 0.43%  | 4,550.00   | 4,550.00     |
| 4-5年 | 2,150.00     | 0.1%   | 1,505.00   | 645.00       |
| 5年以上 | 960.00       | 0.05%  | 960.00     | -            |
| 合计   | 2,119,366.00 | 100    | 136,620.95 | 1,982,745.05 |

报告期内，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2012年末大幅下降，主要是公司向中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和河南润龙商贸有限公司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邢台经济开发区的围墙款在2013年度退回。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2013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占期末余额<br>比例 | 账龄 |
|------|------|----------------------|-------------|----|
|------|------|----------------------|-------------|----|

|                        |          |            |        |                |
|------------------------|----------|------------|--------|----------------|
| 邢台市开发区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领导小组    |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 100,000.00 | 52.04% | 1-2年           |
| 河南焦煤能源有限公司物资供应处        | 项目押金     | 12,000.00  | 6.24%  | 2-3年           |
| 旬邑县中达燕家河煤矿有限公司         | 项目押金     | 10,000.00  | 5.20%  | 1-2年           |
| 山西寿阳段王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 项目押金     | 9000.00    | 4.68%  | 1年以内           |
| 焦作煤业集团赵固(新乡)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一矿 | 项目押金     | 6,300.00   | 3.28%  | 1年以内、1-2年 2-3年 |
| 合计                     |          | 137,300.00 | 71.44% |                |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 占期末余额比例 | 账龄   |
|---------------------|----------|------------------|---------|------|
| 中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 投标保证金    | 890,000.00       | 41.99%  | 1年以内 |
| 河南润龙商贸有限公司          | 投标保证金    | 525,000.00       | 24.77%  | 1年以内 |
| 邢台市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 待退围墙款    | 458,243.00       | 21.62%  | 1-2年 |
| 邢台市开发区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领导小组 |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 100,000.00       | 4.72%   | 1年以内 |
| 北京易亨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房屋押金     | 43,016.00        | 2.03%   | 1年以内 |
| 合计                  |          | 2,016,259.00     | 95.13%  |      |

### 3、预付账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 账龄   | 2013年12月31日余额(元) |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
|------|------------------|------------------|
| 1年以内 | 642,381.66       | 33,365,954.27    |
| 1-2年 | 12,768,084.30    |                  |
| 2-3年 |                  | 7,560.00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 13,410,465.96    | 33,373,514.27    |

注1：本公司于2012年12月与北京国投方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北京市商品房预售合同，购买丰台区西客站南广场东区A、B、C座楼1#办公楼13层五处房产，预付房款12,644,845.00元。

注2：邢台经济开发区国有土地收储交易中心，土地预付款17,000,000.00元在2013年转为无形资产。

(2)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2013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占期末余额<br>比例 | 账龄            |
|-----------------------|-------|----------------------|-------------|---------------|
| 北京国投方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购房款   | 12,644,845.00        | 94.29%      | 1-2年          |
|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购原材料款 | 241,431.00           | 1.80%       | 1年以内          |
| 石家庄市恒百商贸有限公司          | 购原材料款 | 222,000.00           | 1.66%       | 1年以内、<br>1-2年 |
| 山东蓝星东大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 购原材料款 | 148,480.00           | 1.11%       | 1年以内          |
|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北邢台石油分公司 | 购原材料款 | 50,000.00            | 0.37%       | 1年以内          |
| 合计                    |       | 13,306,756.00        | 99.23%      |               |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2012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占期末余额<br>比例 | 账龄   |
|-------------------|-------|----------------------|-------------|------|
| 邢台经济开发区国有土地收储交易中心 | 土地预付款 | 17,000,000.00        | 50.94%      | 1年以内 |
| 北京国投方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购房款   | 12,644,845.00        | 37.89%      | 1年以内 |
| 石家庄市亚东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购原材料款 | 2,965,125.00         | 8.88%       | 1年以内 |
| 邢台市飞燕起重设备有限公司     | 购原材料款 | 352,000.00           | 1.05%       | 1年以内 |
| 佳化（化学）抚顺销售有限公司    | 购原材料款 | 74,250.00            | 0.22%       | 1年以内 |
| 合计                |       | 33,036,220.00        | 98.99%      |      |

#### 4、存货

(1) 存货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   |        | 2012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元）         | 比例     | 金额（元）         | 比例     |
| 原材料  | 4,707,892.27  | 17.41% | 5,592,432.72  | 8.42%  |
| 在产品  | 306,460.72    | 1.13%  | 560,868.67    | 0.84%  |
| 库存商品 | 4,757,614.40  | 17.60% | 13,956,736.65 | 21.01% |
| 周转材料 | 76,954.47     | 0.28%  | 217,708.51    | 0.33%  |
| 发出商品 | 17,180,781.17 | 63.54% | 46,096,510.89 | 69.40% |
| 合计   | 27,029,703.03 | 100%   | 66,424,257.44 | 100%   |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发出商品、原材料和产成品。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化工产品，即为高分子注浆材料，其业务流程是将两种材料在项目现场进行注浆

施工，需要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且施工周期为3个月左右，因而发出商品是存货的主要组成部分。另外，公司高分子注浆材料主要用于煤矿安全，兼具事故紧急处理用途，公司要在煤矿采矿现场准备相对数量的存货。因此，公司存货以发出商品为主，且各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较高。

2012年、2013年公司存货期末余额分别为66,424,257.44元、27,029,703.03元，2013年存货期末余额较2012年降幅较大，降幅为59.30%，主要是因为2012年度对东庞矿发出商品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导致2012年度存货期末余额较大。

## (2) 存货减值情况

报告期末，存货账龄都为1年内且公司产品售价高于生产成本，存货不存在大幅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存货减值损失。

## 5、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13年1月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3年12月31日   |
|-----------|--------------|---------------|------------|---------------|
| 固定资产原值    | 8,791,966.17 | 30,536,897.29 | 724,816.13 | 38,604,047.33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737,200.00   | 24,198,621.40 |            | 24,935,821.40 |
| 生产设备      | 3,377,853.06 | 5,898,455.84  | 533,016.96 | 8,743,291.94  |
| 运输工具      | 2605435      | 183,400.00    | 150,000.00 | 2,638,835.00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2,071,478.11 | 256,420.05    | 41,799.17  | 2,286,098.99  |
| 累计折旧      | 4,293,308.42 | 1,873,203.39  | 303,883.84 | 5,862,627.97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52,929.18    | 604,717.02    |            | 657,646.20    |
| 生产设备      | 1,392,779.85 | 491,466.75    | 254,298.49 | 1,629,948.11  |
| 运输工具      | 1,542,619.20 | 387,679.46    | 20,781.25  | 1,909,517.41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1,304,980.19 | 389,340.16    | 28,804.10  | 1,665,516.25  |
| 固定资产净值    | 4,498,657.75 |               |            | 32,741,419.36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684,270.82   |               |            | 24,278,175.20 |
| 生产设备      | 1,985,073.21 |               |            | 7,113,343.83  |
| 运输工具      | 1,062,815.80 |               |            | 729,317.59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766,497.92   |               |            | 620,582.74    |

| 项目 | 2012年1月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2年12月31日 |
|----|-----------|------|------|-------------|
|----|-----------|------|------|-------------|

|           |              |              |            |              |
|-----------|--------------|--------------|------------|--------------|
| 固定资产原值    | 7,973,837.28 | 1,346,811.89 | 528,683.00 | 8,791,966.17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713,200.00   | 24,000.00    |            | 737,200.00   |
| 生产设备      | 2,958,029.13 | 421,623.93   | 1,800.00   | 3,377,853.06 |
| 运输工具      | 2,083,891.00 | 597,324.00   | 75,780.00  | 2,605,435.00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2,218,717.15 | 303,863.96   | 451,103.00 | 2,071,478.11 |
| 累计折旧      | 3,680,991.15 | 959,498.97   | 347,181.70 | 4,293,308.42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16,347.91    | 36,581.27    |            | 52,929.18    |
| 生产设备      | 1,094,623.53 | 299,866.32   | 1,710.00   | 1,392,779.85 |
| 运输工具      | 1,133,226.03 | 458,886.90   | 49,493.73  | 1,542,619.20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1,436,793.68 | 164,164.48   | 295977.97  | 1,304,980.19 |
| 固定资产净值    | 4,292,846.13 |              |            | 4,498,657.75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696,852.09   |              |            | 684,270.82   |
| 生产设备      | 1,863,405.60 |              |            | 1,985,073.21 |
| 运输工具      | 950,664.97   |              |            | 1,062,815.80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781,923.47   |              |            | 766,497.92   |

报告期内，2013年1-12月新增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及生产设备。

## (2) 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主要是新建的房屋建筑屋，不存在减值情况。

## 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13年1月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3年12月31日   |
|----------|------------|---------------|------|---------------|
| 无形资产原值   | 841,515.00 | 19,546,655.00 |      | 20,388,170.00 |
| 其中：软件使用权 | 86,315.00  |               |      | 86,315.00     |
| 土地使用权    | 755,200.00 | 19,546,655.00 |      | 20,301,855.00 |
| 累计摊销     | 53,330.75  | 386,076.36    |      | 439,407.11    |
| 其中：软件使用权 | 10,008.75  | 17,263.00     |      | 27,271.75     |
| 土地使用权    | 43,322.00  | 368,813.36    |      | 412,135.36    |
| 无形资产净值   | 788,184.25 |               |      | 19,948,762.89 |
| 其中：软件使用权 | 76,306.25  |               |      | 59,043.25     |
| 土地使用权    | 711,878.00 |               |      | 19,889,719.64 |

| 项目       | 2012年1月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2年12月31日 |
|----------|------------|------------|------|-------------|
| 无形资产原值   | 189,200.00 | 652,315.00 |      | 841,515.00  |
| 其中：软件使用权 |            | 86,315.00  |      | 86,315.00   |
| 土地使用权    | 189,200.00 | 566,000.00 |      | 755,200.00  |
| 累计摊销     | 27,200.00  | 26,130.75  |      | 53,330.75   |
| 其中：软件使用权 |            | 10,008.75  |      | 10,008.75   |
| 土地使用权    | 27,200.00  | 16,122.00  |      | 43,322.00   |
| 无形资产净值   | 162,000.00 |            |      | 788,184.25  |
| 其中：软件使用权 |            |            |      | 76,306.25   |
| 土地使用权    | 162,000.00 |            |      | 711,878.00  |

报告期内，2012年度、2013年度新增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2) 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方式、初始金额、摊销方法、摊销年限、最近一期末的摊余价值及剩余摊销年限

| 资产名称  | 取得方式 | 初始金额(元)       | 摊销方法  | 摊销期限 | 最近一期末累计摊销额(元) | 摊余价值(元)       | 剩余摊销期限 |
|-------|------|---------------|-------|------|---------------|---------------|--------|
| 土地使用权 | 出让取得 | 19,546,655.00 | 直线摊销法 | 600月 | 358,355.36    | 19,188,299.64 | 589月   |
| 土地使用权 | 出让取得 | 566,000.00    | 直线摊销法 | 600月 | 19,810.00     | 559,478.86    | 582月   |
| 土地使用权 | 出让取得 | 189,200.00    | 直线摊销法 | 473月 | 37,312.33     | 152,399.14    | 381月   |

(3) 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主要是新增土地使用权，不存在减值情况。

## 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 |      |      | 2012年12月31日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厂房及附属房 | -           |      | -    | 11,563,500.00 |      | 11,563,500.00 |
| 电力工程   | -           |      | -    | 104,500.00    |      | 104,500.00    |
| 机器设备   | -           |      | -    | 201,196.58    |      | 201,196.58    |
| 围墙建设   | -           |      | -    | 432,244.00    |      | 432,244.00    |

|      |            |  |            |               |  |               |
|------|------------|--|------------|---------------|--|---------------|
| 待摊支出 | 413,833.80 |  | 413,833.80 | 957,780.86    |  | 957,780.86    |
| 综合楼  | 126,782.00 |  | 126,782.00 | 65,782.00     |  | 65,782.00     |
| 合计   | 540,615.80 |  | 540,615.80 | 13,325,003.44 |  | 13,325,003.44 |

##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名称   | 2013年1月1日     | 本期增加          | 转入固定资产        | 本期减少         | 2013年12月31日 |
|--------|---------------|---------------|---------------|--------------|-------------|
| 厂房及附属房 | 11,563,500.00 | 9,327,004.93  | 20,890,504.93 |              |             |
| 电力工程   | 104,500.00    | 717,183.30    | 821,683.30    |              |             |
| 机器设备   | 201,196.58    | 2,396,724.42  | 2,597,921.00  |              |             |
| 燃气工程   |               | 248,840.72    | 248,840.72    |              |             |
| 水井工程   |               | 231,424.09    | 231,424.09    |              |             |
| 外管网工程  |               | 2,147,862.03  | 2,147,862.03  |              |             |
| 围墙建设2  | 432,244.00    | 66,381.42     | 498,625.42    |              |             |
| 待摊支出   | 957,780.86    | 838,984.73    | 1,382,931.79  | 1,796,765.59 |             |
| 综合楼    | 65,782.00     | 474,833.80    |               |              | 540,615.80  |
| 厂区道路   |               | 248,025.72    | 248,025.72    |              |             |
| 厂区照明工程 |               | 419,545.15    | 419,545.15    |              |             |
| 变电站工程  |               | 224,786.33    | 224,786.33    |              |             |
| 车棚     |               | 20,518.00     | 20,518.00     |              |             |
| 合计     | 13,325,003.44 | 16,948,280.84 | 29,732,668.48 |              | 540,615.80  |

| 项目名称   | 2012年1月1日 | 本期增加          | 转入固定资产 | 2012年12月31日   |
|--------|-----------|---------------|--------|---------------|
| 厂房及附属房 |           | 11,563,500.00 |        | 11,563,500.00 |
| 电力工程   |           | 104,500.00    |        | 104,500.00    |
| 机器设备   |           | 201,196.58    |        | 201,196.58    |
| 围墙建设2  |           | 432,244.00    |        | 432,244.00    |
| 待摊支出   | 31,440.00 | 926,340.86    |        | 957,780.86    |
| 综合楼    |           | 65,782.00     |        | 65,782.00     |
| 合计     | 31,440.00 | 13,293,563.44 |        | 13,325,003.44 |

## 8、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 种 类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元) |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元) |
|--------|----------------------|----------------------|
| 银行承兑汇票 | 22,519,000.00        | 19,135,000.00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 计    | 22,519,000.00        | 19,135,000.00        |

2012 年 2 月 3 日，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 600 万元作为质押物，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桥西支行签订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间为 2012 年 2 月 3 日至 2012 年 5 月 1 日，公司已于 2012 年 5 月 1 日将该借款偿还完毕。

## (2)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 出票单位          | 出票日期      | 到期日       | 金额 (元)       | 备注 |
|---------------|-----------|-----------|--------------|----|
| 唐山雁同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 2013/9/17 | 2014/2/8  | 3,000,000.00 |    |
| 河北前进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 2013/8/16 | 2014/1/26 | 2,000,000.00 |    |
| 山东东鼎轧钢有限公司    | 2013/8/2  | 2014/1/4  | 1,000,000.00 |    |
| 兴化市雅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2013/8/16 | 2014/1/8  | 1,000,000.00 |    |
| 郓城县宏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2013/9/18 | 2014/3/6  | 1,000,000.00 |    |
| 合 计           |           |           | 8,000,000.00 |    |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 出票单位           | 出票日期       | 到期日       | 金额 (元)        |
|----------------|------------|-----------|---------------|
| 山西兴旺煤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012/9/13  | 2013/3/16 | 5,000,000.00  |
| 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012/11/19 | 2013/5/19 | 2,000,000.00  |
| 诸登露笑商贸有限公司     | 2012/12/5  | 2013/6/5  | 2,000,000.00  |
| 浙川县丹江橡塑有限公司    | 2012/11/15 | 2013/5/15 | 2,000,000.00  |
| 天津市长芦实业开发公司    | 2012/8/3   | 2013/2/3  | 2,000,000.00  |
| 合 计            |            |           | 13,000,000.00 |

## 9、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 所有权受限 | 2013 年 1 月 1 日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制的资产类别    |               |  |               |   |
|-----------|---------------|--|---------------|---|
| 一、用于抵押的资产 |               |  |               |   |
| 其中：应收账款   | 20,617,329.73 |  | 20,617,329.73 | — |
| 合计        | 20,617,329.73 |  | 20,617,329.73 | — |

|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 2012年1月1日 | 本年增加额         | 本年减少额        | 2012年12月31日   |
|--------------|-----------|---------------|--------------|---------------|
| 一、用于抵押的资产    |           |               |              |               |
| 其中：1、应收账款    |           | 20,617,329.73 |              | 20,617,329.73 |
| 2、银行承兑汇票     |           | 6,000,000.00  | 6,000,000.00 |               |
| 合计           |           | 26,117,329.73 | 6,000,000.00 | 20,617,329.73 |

注1：本公司2012年12月27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电厂支行签订有追索权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将本公司应收河南焦煤能源有限公司销售货款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电厂支行，取得最高额度为2,500.00万元的保理预付款。

注2：本公司2012年2月3日以银行承兑汇票600万元作为质押物，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桥西支行签订人民币500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间为2012年2月3日至2012年5月1日，公司已于2012年5月1日将该借款偿还完毕。

#### 10、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与实际计提情况

| 项目          | 计提原因及依据    | 2013年度计提额（元） | 2012年度计提额（元） |
|-------------|------------|--------------|--------------|
| 坏账准备        |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 2,827,953.25 | 1,613,800.20 |
|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可出售金额资产减值准备 |            |              |              |
| 长期股权投资跌价准备  |            |              |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            | 2,827,953.25 | 1,613,800.20 |

### （五）主要负债

#### 1、短期借款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      | 余额（元） | 余额（元）         |
|------|-------|---------------|
| 质押借款 |       | 23,000,000.00 |
| 合计   |       | 23,000,000.00 |

注:2012年12月27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电厂支行签订编号为《DC2012-有索保理-同成001》号有追索权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将本公司应收河南焦煤能源有限公司销售款转让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电厂支行,取得最高额度为2,300.00万元的保理预付款。2013年已还清借款。

## 2、应付账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 账龄   | 2013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2012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
| 1年以内 | 5,166,516.98         | 7,980,793.73         |
| 1-2年 | 2,135,652.57         |                      |
| 2-3年 |                      | 9,760.00             |
| 3-4年 | 9,760.00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 7,311,929.55         | 7,990,553.73         |

报告期内,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是对供应商淄博汇恩化工销售有限公司的应付账款2,123,528.57元,由于对方未催收,因而未结算。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2013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占期末余额<br>比例 | 账龄   |
|-----------------|------|----------------------|-------------|------|
| 淄博汇恩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 货款   | 2,123,528.57         | 29.04%      | 1-2年 |
| 邢台铸诚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 货款   | 1,723,267.00         | 23.57%      | 1年以内 |
| 邢台县福兴工程机械配件经销处  | 货款   | 484,991.85           | 6.63%       | 1年以内 |
| 邯郸市鑫泽机械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 货款   | 230,665.00           | 3.15%       | 1年以内 |
| 重庆长江涂装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 货款   | 216,745.00           | 2.96%       | 1年以内 |
| 合计              |      | 4,779,197.42         | 65.36%      |      |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2012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占期末余额<br>比例 | 账龄   |
|---------------|-----------|----------------------|-------------|------|
| 淄博汇恩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 货款        | 2,123,528.57         | 26.58%      | 1年以内 |
| 重庆欧耐实喷涂机械有限公司 | 货款        | 689,013.80           | 8.62%       | 1年以内 |
| 平乡县长运运输队      | 运费        | 561,914.40           | 7.03%       | 1年以内 |
| 深泽县路友汽车运输队    | 运费        | 485,564.00           | 6.08%       | 1年以内 |
| 陈建辉           | 厂房<br>施工费 | 313,800.00           | 3.93%       | 1年以内 |
| 合计            |           | 4,173,820.77         | 52.23%      |      |

### 3、其他应付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 账龄   | 2013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2012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
| 1年以内 | 59,968.09            | 2,615,902.10         |
| 1-2年 | 470,509.60           | 23,494.60            |
| 2-3年 | 21,559.20            |                      |
| 3-4年 |                      |                      |
| 4-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 552,036.89           | 2,639,396.76         |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2013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占期末余额<br>比例 | 账龄   |
|--------------|---------|----------------------|-------------|------|
| 深圳大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咨询服务费   | 250,000.00           | 45.29%      | 1-2年 |
| 中伦律师事务所      | 法律咨询服务费 | 200,000.00           | 36.23%      | 1-2年 |
| 合计           |         | 450,000.00           | 81.52%      |      |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2012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占期末余额<br>比例 | 账龄   |
|------------------|-------------|----------------------|-------------|------|
| 邢台市开发区建设资金管理中心   | 暂借款<br>(注1) | 1,205,093.56         | 45.66%      | 1年以内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审计服务费       | 400,000.00           | 15.15%      | 1年以内 |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证券发行服务费     | 400,000.00           | 15.15%      | 1年以内 |

|                |         |              |        |      |
|----------------|---------|--------------|--------|------|
| 深圳大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咨询服务费   | 250,000.00   | 9.47%  | 1年以内 |
|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 法律咨询服务费 | 200,000.00   | 7.58%  | 1年以内 |
| 合计             |         | 2,455,093.56 | 93.02% |      |

注1：邢台市开发区建设资金管理中心为支持本公司发展，为公司提供借款1,205,093.56元。2012年12月31日，公司在收到暂借款时计入其他应付款。

#### 4、预收账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 账龄   | 2013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2012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
| 1年以内 | 199,867.80           | 4,972,899.32         |
| 1-2年 |                      |                      |
| 2-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 199,867.80           | 4,972,899.32         |

报告期内，2013年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2012年下降，主要是因为煤炭行业处于不景气周期，公司客户煤矿企业资金紧张，减少了对公司的预付款。

(2)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2013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占期末余额<br>比例 | 账龄   |
|-----------------|------|----------------------|-------------|------|
|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A） | 货款   | 160,000.00           | 80.05%      | 1年以内 |
| 曲阜瑞驰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 货款   | 28,255.00            | 14.14%      | 1年以内 |
| 银川鑫鼎浩物资有限公司     | 货款   | 11,612.80            | 5.81%       | 1年以内 |
| 合计              |      | 199,867.80           | 100.00%     |      |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2012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占期末余额<br>比例 | 账龄   |
|---------------------|------|----------------------|-------------|------|
|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木城涧煤矿） | 货款   | 3,130,256.41         | 62.95%      | 1年以内 |
| 旬邑县中达燕家河煤矿有限公司      | 货款   | 816,999.82           | 16.43%      | 1年以内 |
| 四川大学                | 货款   | 446,000.00           | 8.97%       | 1年以内 |
|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货款   | 390,682.32           | 7.86%       | 1年以内 |

|                 |    |              |        |      |
|-----------------|----|--------------|--------|------|
| 内蒙古宝山宝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货款 | 100,000.00   | 2.01%  | 1年以内 |
| 合计              |    | 4,883,938.55 | 98.21% |      |

### 5、其他非流动负债

| 项 目              | 2013.12.31   | 2012.12.31 |
|------------------|--------------|------------|
| 邢台市开发区重点项目支持资金   | 3,600,000.00 |            |
| 快速构筑水闸墙关键材料及设备资金 | 150,000.00   |            |
| 合 计              | 3,750,000.00 |            |

注：公司“年产10000吨生态矿山充填材料及辅助设备”的项目建设向邢台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提交了申请备案的项目申请报告，2011年12月17日，公司获得了“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2013年2月5日，邢台市开发区拨付给了公司360万的重点项目支持资金。

### 6、应交税费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2012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
| 增值税     | -319,850.87          | 146,596.14           |
| 营业税     |                      | 631.80               |
| 企业所得税   | 231,558.01           | 80,702.20            |
| 个人所得税   | 53,456.67            | 184,213.26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52,084.29            | 12,068.11            |
| 教育费附加   | 22,321.83            | 6,241.50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14,881.23            | 4,161.01             |
| 土地使用税   | 64,240.00            | 65,899.75            |
| 印花税     | 7,402.50             | 87,155.10            |
| 耕地占用税   | 939,155.00           |                      |
| 合 计     | 1,065,248.66         | 587,668.87           |

## （六）股东权益情况

### 1、实收资本（或股本）

| 股东                  | 2013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2012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
| 宋彦波                 | 36,864,000.00        | 36,864,000.00        |
| 裴英敏                 | 1,536,000.00         | 1,536,000.00         |
| 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9,600,000.00         | 9,600,000.00         |

|                     |               |               |
|---------------------|---------------|---------------|
| 深圳市君丰恒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500,000.00  | 4,500,000.00  |
| 深圳市君丰京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500,000.00  | 1,500,000.00  |
| 邢台市尚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 1,500,000.00  | 1,500,000.00  |
| 邢台市尚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4,500,000.00  | 4,500,000.00  |
| 合计                  | 60,000,000.00 | 60,000,000.00 |

## 2、资本公积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2012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134,634,148.34       | 134,634,148.34       |
| 合计         | 134,634,148.34       | 134,634,148.34       |

注1：2012年5月18日，根据公司关于债转股出资事项的解决办法的股东会决议，控股股东宋彦波捐赠公司541,200.00元；控股股东宋彦波于2012年5月28日将该款项存入公司基本账户中，扣除需计提缴纳的所得税81,180.00元外，其余款项460,020.00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注2：根据2012年8月20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312.50万元，由新股东深圳市君丰恒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君丰京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邢台市尚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邢台市尚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出资5,625.00万元，认缴本次增加注册资本312.50万元，其余5,312.5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注3：2012年11月13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2012年9月30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200,708,383.16元为基础，折合股份公司股本共计6,0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折股后剩余部分扣除专项储备后140,444,383.16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减少原资本公积资本溢价80,625,000.00元，其他资本公积460,020.00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石家庄同成煤矿安全器材有限公司资本公积还原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5,810,234.82元。

| 项目         | 2012年1月1日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2012年12月31日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27,500,000.00 | 187,759,148.34 | 80,625,000.00 | 134,634,148.34 |
|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 27,500,000.00 | 187,759,148.34 | 80,625,000.00 | 134,634,148.34 |
| 其他资本公积     |               | 460,020.00     | 460,020.00    |                |
| 股东捐赠       |               | 460,020.00     | 460,020.00    |                |
| 合计         | 27,500,000.00 | 188,219,168.34 | 81,085,020.00 | 134,634,148.34 |

## 3、盈余公积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2012年12月31日<br>余额（元） |
|--------|----------------------|----------------------|
| 法定盈余公积 | 4,483,659.96         | 1,499,421.45         |
| 合计     | 4,483,659.96         | 1,499,421.45         |

#### 4、未分配利润

| 项目         | 2013年度金额（元）   | 2012年度金额（元）   |
|------------|---------------|---------------|
| 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 23,016,974.76 | 60,240,108.98 |
| 加：本期净利润    | 37,985,653.23 | 56,004,297.11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984,238.51  | 4,924,165.72  |
| 转增资本       |               |               |
| 分配股东股利     |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88,303,265.61 |
| 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  | 58,018,389.48 | 23,016,974.76 |

### （七）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偿债能力分析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2年12月31日 |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13.90%      | 20.00%      |
| 流动比率（倍）    | 18.11       | 5.61        |
| 速动比率（倍）    | 15.87       | 4.07        |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比较低，2013年度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2012年上升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2013年度公司归还了银行借款2300万，导致流动负债大幅下降。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 2、营运能力分析

| 项目         | 2013年度 | 2012年度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2.29   | 2.73   |
|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 157.50 | 131.85 |
| 存货周转率（次）   | 3.55   | 4.72   |
| 存货周转天数     | 101.41 | 76.22  |

报告期内，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73次、2.29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72次、3.55次，都有一定程度的下降。

公司的主要客户是河南煤业化工集团、冀中能源等煤矿企业，受宏观经济形

势的影响，煤炭行业进入不景气周期，煤矿企业自身盈利水平下降，资金紧张，因而在一定程度上延长对公司的付款周期，导致 2013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周转天数有所增加，但这些客户的信用都很好，回款风险不大。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的营业收入较 2011 年度大幅增长，同时存货备货随之也大幅增长，因而 2011 年存货期末数相对较小，在计算 2012 年度存货周转率时，采用 2012 年和 2011 年期末存货平均数，导致 2012 年存货周转率较高。

综合以上分析，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处于较高水平，公司营运能力较强。

### 3、盈利能力分析

| 项目               | 2013 年度 | 2012 年度 |
|------------------|---------|---------|
| 净资产收益率           | 15.91%  | 34.37%  |
|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 14.60%  | 33.33%  |
| 每股收益             | 0.63    | 0.93    |

报告期内，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78,671,416.91 元、233,292,138.14 元，净利润分别为 56,004,297.11 元、37,979,548.92 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6.21%、28.90%。虽然由于毛利率的下降导致了 2013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较 2012 年下降，但总体来看，公司的盈利能力比较强。

###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 项目            | 2013 年度（元）     | 2012 年度（元）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7,730,850.32  | 27,527,041.35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692,476.88 | -42,698,918.99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153,853.34 | 38,549,450.88  |

#### （1）经营活动

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9.15%、99.35%，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且在不断增强。

2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2 年增加的原因有：其一，公司减少了备货，2013 年末的存货余额下降 39,394,554.41 元；其二，延长了对供应商的付款周期，2013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减少 19,963,048.31 元；其三，由于主要客户

延长付款周期，2013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增加 31,861,933.57 元。

### (2) 投资活动

2012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固定资产、土地所有权和在建工程的购置支出，2013 年度主要为在建工程和生产设备的购置支出。

### (3) 筹资活动

201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为 38,549,450.88 元，现金流入主要为公司引进投资者的投资款 56,250,000.00 元、银行借款 37,450,000.00 元及对关联方的借款 23,953,000.00 元；现金流出主要为归还对股东的借款 56,807,000.00 元、归还银行借款 14,450,000.00 元。

2013 年筹资活动现金净额为-23,153,853.34 元，主要为归还银行借款 23,000,000.00 元。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
| 宋彦波   | 实际控制人 |
| 裴英敏   | 实际控制人 |

注：宋彦波和裴英敏为夫妇，且为尚明投资的股东，分别持有尚明投资出资 714.303 万元、140.625 万元，分别占尚明投资总出资额的 33.86%、6.67%；宋彦波同时持有尚成投资 149.697 万元出资，占尚成投资总出资额的 21.29%。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               | 与公司关系                    |
|---------------------|--------------------------|
| 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
| 深圳市君丰恒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
| 深圳市君丰京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持股 5%以下的股东               |
| 邢台市尚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 持股 5%以下的股东               |
| 邢台市尚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
| 石家庄同成煤矿安全器材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 邢台同成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 刘万会                 | 公司董事、总经理（持有尚成投资 40.003%） |

|     |                            |
|-----|----------------------------|
| 宋志波 |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持有尚明投资 20%）      |
| 邓小亮 | 公司董事                       |
| 马念杰 | 公司独立董事                     |
| 杨燕  | 公司独立董事                     |
| 边同乐 | 公司独立董事                     |
| 高飞鸿 | 公司监事会主席                    |
| 姜恩  | 公司监事                       |
| 田维丽 |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持有尚成投资 1.29%）     |
| 郭建钊 | 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 姚书平 | 公司副总经理、技术总监（持有尚成投资 3.871%） |
| 杨占林 | 公司副总经理（持有尚成投资 3.871%）      |
| 史英  | 公司副总经理                     |
| 苗玉杰 | 公司副总经理（持有尚成投资 2.58%）       |
| 焦孟兰 | 宋彦东之妻                      |
| 宋彦东 | 子公司石家庄同成煤矿总经理、宋彦波之弟        |
| 裴连贞 | 裴英敏之弟                      |

## （二）关联交易

### 1、关联担保情况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金额（元）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裴英敏 | 同成科技 | 9,450,000.00 | 2012年6月1日 | 2012年12月1日 | 完毕         |

注：本公司 2012 年 6 月 1 日以冀 B05143792 价值 550 万元和冀 B05149138 价值 500 万元的股东个人储蓄存单为质押物，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桥西支行签订人民币 945 万元借款合同，借款期间为 2012 年 6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1 日，公司已于 2012 年 10 月 8 日将该借款偿还完毕。

### 2、关联方资金拆借：

| 关联方 | 2012 年度拆入金额（元） | 说明    |
|-----|----------------|-------|
| 焦孟兰 | 16,000.00      | 款项已归还 |
| 裴英敏 | 10,000.00      | 款项已归还 |
| 宋彦东 | 535,000.00     | 款项已归还 |
| 宋彦波 | 23,392,000.00  | 款项已归还 |

|    |               |  |
|----|---------------|--|
| 合计 | 23,953,000.00 |  |
|----|---------------|--|

注：上述款项在 2012 年已全部偿还，同时关联方拆入资金双方约定为无息拆入。

###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与股东之间存在拆入流动资金主要是由于公司流动资金紧张，款项在 2012 年度全部归还。同时公司已制定资金管理制度，将规范公司资金管理，坚决禁止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

### （四）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 1、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对公司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如下：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但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的或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但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但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但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但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的，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关联交易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股东及关联方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本章程相关规定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股东及其关联方违反前述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公司股东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或个人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项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0 年 12 月，有限公司（甲方）、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乙方）和宋彦波（丙方）签订了《投资协议》；

2012年8月,有限公司(甲方)、深圳市君丰恒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乙方1)、深圳市君丰京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乙方2)、邢台市尚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乙方3)、邢台市尚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乙方4)同宋彦波、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裴英敏签署了《增资协议》;

2012年8月,有限公司(甲方)、深圳市君丰恒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乙方1)、深圳市君丰京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乙方2)同宋彦波、裴英敏(丙方)签订了《〈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2013年6月,股份公司(甲方)、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乙方1)深圳市君丰恒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乙方2)、深圳市君丰京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乙方3)(乙方1、2、3统称为乙方)同宋彦波、裴英敏(丙方)签订了《〈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由于受煤炭行业下行形势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为减轻企业及实际控制人的业绩对赌压力,从而更好的投入到经营及上市进程中,约定了以下条款:

1、公司如于2014年12月31日之前在国内市场实现上市(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新三板市场,下同)则乙方放弃原《投资协议》、《增资协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所约定之业绩对赌及回购条款。

2、在乙方协助甲方上市运作上市的过程中,甲方及丙方承诺:

甲方2013年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主营业务净利润不低于3000万元,且2014-2015年连续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不低于企业在中小板或创业板公开发行股票的最高标准;

甲方任一年度未达到上述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承诺,则乙方有权依据《投资协议》、《增资协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文件之约定要求甲方、丙方对乙方予以补偿及启动回购条款。具体回购利率按照下列标准计算,自乙方实际付款之日起至2013年5月31日期间的回购利率按照《投资协议》、《增资协议》及《〈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利率计算(《投资协议》约定的利率为年利率10%,《〈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利率为年利率8%),自2013年6月1日起至丙方实际付款期间的利率按照年息6%计算。

若因甲方或丙方原因,甲方未能于2014年12月31日实现公开上市,则乙

方有权要求甲方、丙方依据《投资协议》、《增资协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标准履行回购义务。具体回购利率按照下列标准计算，自乙方实际付款之日起至2013年5月31日期间的回购利率按照《投资协议》、《增资协议》及《〈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利率计算（《投资协议》约定的利率为年利率10%，《〈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利率为年利率8%），自2013年6月1日起至丙方实际付款期间的利率按照年息6%计算。

在甲方、丙方充分遵守本协议及相关协议的约定下，若因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导致甲方未能在2014年12月31日前实现公开上市，则乙方同意在甲方、丙方履行回购义务时，回购利率按照6%计算。

2014年4月29日，同成股份（甲方）、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乙方1）、深圳市君丰恒利投资合伙企业（乙方2）、深圳市君丰京信投资合伙企业（乙方3）（乙方1、乙方2、乙方3统称为乙方）与宋彦波、裴英敏（丙方）签订了《〈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补充协议约定如下：“本协议签署之日起，乙方同意无条件豁免《投资协议》、《增资协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中约定的任何有关业绩对赌和回购条款甲方承担的义务和要履行的责任，但该责任的豁免不排除丙方相关协议义务。”

##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2]第32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有限公司2012年9月30日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20,070.84万元。

##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4、支付普通股股利。

## (二) 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 (三)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变。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 (一) 石家庄同成煤矿安全器材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       |                                   |
|-------|-----------------------------------|
| 企业名称  | 石家庄同成煤矿安全器材有限公司                   |
| 注册号   | 130128000002190                   |
| 住所    | 深泽县工业园区（北中山村北）                    |
| 法定代表人 | 宋彦东                               |
| 注册资本  | 50 万                              |
| 股权结构  | 同成科技持有 100% 股权                    |
| 成立日期  | 2006 年 3 月 17 日                   |
| 经营范围  | 锚杆、钻杆、复合加固剂的制造、销售；注浆设备、支护加固材料的销售。 |
| 主营业务  | 注浆设备、支护加固材料的销售等                   |
| 取得方式  |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

注：2010年12月12日，同成科技分别以25万元、15万元、10万元的价格收购裴英敏、宋彦东、陈占群持有石家庄同成煤矿50%、30%、20%的股权。

### 2、主要财务数据

| 项目   | 2013 年度金额（元）          | 2012 年度金额（元）          |
|------|-----------------------|-----------------------|
| 营业收入 | 121,683,083.03        | 194,370,322.16        |
| 净利润  | 5,172,768.52          | 8,820,217.29          |
| 项目   |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
| 资产总额 | 25,136,693.27         | 23,941,334.66         |
| 负债总额 | 602,068.31            | 4,579,478.22          |
| 净资产  | 24,534,624.96         | 19,361,856.44         |

## (二) 邢台同成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       |  |
|-------|--|
| 企业名称  | 邢合同成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
| 注册号   | 130501000010888                            |
| 住所    | 邢台市开发区江东三路                                 |
| 法定代表人 | 宋彦波  |
| 注册资本  | 1000 万                                     |
| 股权结构  | 同成科技持有 100%股权                              |
| 成立日期  | 2012 年 11 月 23 日                           |
| 经营范围  | 一般经营项目：矿山提升设备、矿山凿岩设备、混凝土泵、制浆搅拌机、高压注浆机制造销售。 |
| 主营业务  | 矿用机电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
| 取得方式  | 新设   |

## 2、主要财务数据

| 项目   | 2013 年度金额（元）          | 2012 年度金额（元）          |
|------|-----------------------|-----------------------|
| 营业收入 | 8,032,378.41          | —                     |
| 净利润  | 42,324.36             | -2,622.13             |
| 项目   |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
| 资产总额 | 12,279,475.86         | 9,581,720.60          |
| 负债总额 | 2,239,773.63          | -415,657.27           |
| 净资产  | 10,039,702.23         | 9,997,377.87          |

##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 （一）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继续保持以技术和服务赢得市场的步伐，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立足国际煤矿安全高效生产与无害开采技术领域的发展前沿，利用自身在煤矿专业技术上的优势及充分利用合作院校的人才及实验室的强大优势，不断研发新产品，尽快将公司打造成国内煤矿化学注浆与安全开采、矿山充填与绿色开采技术的研发基地和人才聚集培养基地，并最终将公司建成综合性的科技型企业集团。

#### 1、产品目标：

##### （1）注浆材料系列化、配套化

我国煤矿地质条件复杂，在煤矿开采中可能会同时出现多种自然灾害。此外，每次注浆工程所面对的渗漏水速度、裂缝宽度、使用场合（干燥、潮湿、水下）、

强度要求、使用温度等条件均不同，因此要求注浆材料生产企业能提供系列化产品，形成完整的煤矿自然灾害解决方案。在基础系列产品的前提下，还需要注浆生产企业能提供主剂、固化剂、机具清洗机剂等配套供应，并提供注浆施工前的埋管、封缝材料以及注浆结束后能恢复缝面结构的高粘结力材料。

### （2）注浆设备小型化、系列化、成套化、机械化、自动化

目前，国内煤矿井下化学注浆堵水工程中所用的注浆设备特别是注浆泵大都是基于水泥浆材而设计的大型设备，一般尺寸比较大，不适于井下工作面或巷道等狭窄空间使用，因此小型化是注浆设备的一个发展方向。

同时，由于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繁多，施工受周围各种因素的制约较多，设备要根据材料性能及现场环境来选择，这要求注浆设备的系列化。

另外，由于施工中对注浆材料的固化时间、凝胶强度、扩散半径以及注浆压力等注浆参数有严格的要求，而人工操作往往达不到设计时的精度。目前国外开发了自动注浆装置，能把配料、搅拌、输送和注浆等几道工序联合运行，施工精度大大提高。因此，注浆设备的机械化、自动化也是公司发展目标。

### （3）注浆效果的可检测化

高分子化学注浆效果的好坏直接关系到注浆工程的成功与否。随着现代技术的发展，电算技术和 CT 技术已应用到注浆监控中。如果在注浆施工中设置电子计算机监控系统，用来记录、收集和处理注浆过程中诸如注浆压力、流量、浆液黏度等重要数据，以便能更好地控制注浆工序和了解注浆过程中各种注浆规律。

## 2、市场开拓目标

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具有顶板加固、火源的充填密闭、水源的封堵、基础围岩表面加固等多种功能，适应国内煤矿灾害治理的需求，具有很高的实际应用价值，未来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在煤矿安全生产中的应用将越来越多。同时，由于煤矿安全用品的标准极高，使得行业产品应用到非煤矿、地铁、隧道等相关地下工程领域的门槛并不高，有着广阔的市场前景。公司将在维护煤矿市场份额的前提下，逐步开拓非煤矿、地铁、隧道等相关地下工程领域，并拟在人员、机构设置等方面全力配合重点市场需求，力争在新市场中获得更多的市场认可 and 市场份额。

## 3、具体业务计划

（1）研发平台的建设：公司将不断提升自身创新能力，完善创新体系建设，

充分利用合作院校的人才及实验室的强大优势，提升公司技术中心的实力，升级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2) 人才培养和引进：公司将通过自身的研发平台加强对人才的培养，并通过有效激励机制和相对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条件，吸引外源人才的加盟，加快公司发展速度。

(3) 营销网络的完善：公司将根据现有业务范围及未来开拓新市场业务的需要，在重要市场区域设立分公司或固定的办公场所，使公司的营销网络更加完善，覆盖重要的目标客户。

## (二) 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1、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风险

长期以来我国国民经济保持快速稳定的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06-2011年我国GDP年平均增长速度达到10.88%。但近几年来全球经济发展环境面临较多的不确定性，经济形势日益复杂，欧洲债务危机继续蔓延，全球经济复苏依然缓慢。根据《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十二五期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年平均增长7%，低于“十一五规划纲要”提出的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5%的目标，同样远低于“十一五”期间实际增长率11.4%。

宏观经济环境的日益复杂将直接对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市场的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如果未来经济发展速度放缓，市场经营环境恶化，将加大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生产企业竞争。

应对措施：为了应对煤矿行业周期性波动和未来经济发展速度放缓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会积极开拓现有产品的新的应用市场，如非煤矿、地铁、隧道等相关地下工程领域。

### 2、市场竞争风险

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行业的规范程度还比较低，各种行业标准、市场准入制度、施工标准等规章制度还亟待建立和完善，这可能导致一些规模小、无渠道、无品牌、无技术，资源利用率低，更严重的是缺乏质量安全保障的企业进入市场，使市场呈现出低价无序竞争态势，从而影响行业的利润水平和信誉度。

应对措施：为了应对行业内小企业的低价无序竞争，公司将一如既往的注重

产品研发，开发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一方面在产品性能上保持其领先水平，另一方面在生产流程和原材料采购流程上进行梳理，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增强公司竞争力。

### 3、技术开发风险

化学注浆企业的竞争优势根本上是技术的优势，由于行业的特殊性，市场对完整解决方案的需求，要求行业内企业能够将涉及化学注浆方案的注浆材料、注浆配套设备、施工工艺等各方面技术高效低成本地集成起来并不断创新，以适应日益严峻的煤矿安全生产形势。而且煤矿安全用产品的严格要求，使得行业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往往需要经过“理论—实践—理论—实践”不断循环的模式，只有研发实力雄厚、资金实力强、生产加工经验丰富的大型企业才能不断根据行业及客户要求，开发符合出煤矿安全生产新形势的产品。

在技术开发和应用过程中，如果行业内公司不能持续投入，不能及时准确地把握新技术及市场需求的发展和变化，研发出的新产品不能巩固和加强已有的竞争优势，将会影响行业内公司的下一步发展。

应多措施：一方面公司十分注重不断提升企业自身创新能力，完善创新体系建设，另一方面，公司充分利用合作院校的人才及实验室的强大优势，进一步深化煤矿灾害治理技术，并积极拓展煤矿安全高效生产、绿色开采等领域内的技术创新。

### 4、依赖核心技术人员的风险

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已经成为行业内发展的重要因素。开发新产品、新技术对高级技术人员的依赖性较强，同时，行业产品新开展的技术研发难度较大、个性化需求较高，对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和工作经验有较高要求，因此稳定和扩大优秀的科技人才队伍对业内企业发展十分重要。

核心技术是由企业研发技术人员在消化吸收国内外技术、与用户进行广泛的技术交流以及在多年的研发制造实践基础上积累获得的，核心技术及制造工艺由技术研发队伍共同掌握，单个技术人员很难掌握全套核心技术，但单项核心技术流失对该类产品的竞争力仍有一定影响。虽然行业内企业与技术研发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并对技术研发人员采取了一系列的激励措施，保证了技术研发队伍的稳定，但是如果发生技术研发队伍大面积流失或技术泄密现象，仍将对企业

发展带来不利影响，行业内企业存在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技术流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会通过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留住现有人才和积极从外部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另一方面公司会利用自身的研发平台，积极培养出一支实力更强、人才基数雄厚的研发队伍，使得少量的人才流失不会对公司产生大的影响。

#### 5、应收账款比重较高风险

由于下游客户煤矿企业的议价能力较强，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煤矿安全用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企业的应收账款始终居高不下，这使得企业在日常经营中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很大，一旦出现突发状况，有可能使业内企业特别是中小规模企业陷入资金链断裂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通过制定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提高应收账款的周转率，另一方面，公司借助金融市场上提供的保理业务，把应收账款提前变现为现金，以应对日常经营中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 6、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由于客户所处的煤炭行业处于不景气周期，公司 2013 年度的综合毛利率从上年同期的 36.21% 下降至 28.90%，下降幅度为 7.31 个百分点。如果煤炭行业继续处于深度调整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存在逐步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管理，加快新产品开发速度，争取开发出具有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高毛利率产品；二是，加强内部管理，优化生产流程，降低产品成本。

#### 7、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作为高分子化学注浆材料的供应商，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煤矿企业。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来自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40,945,000.80 元、184,856,260.92 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6.46%、79.24%，存在一定的客户依赖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以下途径积极拓展客户，降低对主要客户的依赖风险：①高分子化学注浆产品可以应用到非煤矿、地铁、隧道等相关地下工程领域，公司将在维护煤矿市场份额的前提下，逐步开拓非煤矿、地铁、隧道等相关地下工程市场。②公司将根据资金状况及未来开拓新市场业务的需要，在重要市场区域

设立分公司或固定的办公场所，使公司的营销网络更加完善，覆盖重要的目标客户。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 姓名  | 职务         | 签字  |
|-----|------------|-----|
| 宋彦波 | 董事长        | 宋彦波 |
| 刘万会 | 董事、总经理     | 刘万会 |
| 宋志波 | 董事、副总经理    | 宋志波 |
| 邓小亮 | 董事         | 邓小亮 |
| 马念杰 | 独立董事       | 马念杰 |
| 杨燕  | 独立董事       | 杨燕  |
| 边同乐 | 独立董事       | 边同乐 |
| 高飞鸿 | 监事会主席      | 高飞鸿 |
| 姜恩  | 监事         | 姜恩  |
| 田维丽 | 职工代表监事     | 田维丽 |
| 裴英敏 | 副总经理、行政总监  | 裴英敏 |
| 郭建钊 |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 郭建钊 |
| 姚书平 | 副总经理、技术总监  | 姚书平 |
| 杨占林 | 副总经理       | 杨占林 |
| 史英  | 副总经理       | 史英  |
| 苗玉杰 | 副总经理       | 苗玉杰 |

河北同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陈勇

  
原立中

  
张晓丽

项目负责人：

  
陈勇

法定代表人：

  
何如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7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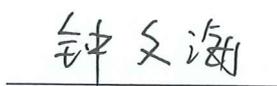
###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郑建江



钟文海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赖继红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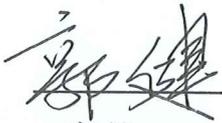
2014年7月16日



####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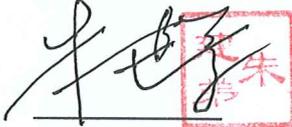


郭健



黄建和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六日



##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曼



袁威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向阳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7月16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